

#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 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 一、 对外担保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较多对外担保，部分担保已经代为履行担保代偿责任，致使公司遭受较大财产损失。目前公司尚存两份有效《最高额保证合同》，两份《最高额保证合同》中一份主债权确定期限尚未届满，一份已经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届满。两份《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最高额保证金额合计为 3,230.00 万元，其中 2016 年 8 月 23 日主债权确定期限届满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的最高额为 730.00 万元，公司已经履行了 628.00 万元保证代偿责任，因此公司尚存的最高额保证金额为 2,602.00 万元。如果有被担保人因无法偿还债务致使银行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那么将对公司造成较大的财产损失。公司现存的对外担保合同对公司具有较大风险。

公司对外担保较多是由于公司在有限公司时期管理制度不完善，公司股权集中，内部缺乏约束机制造成的。为加强对外担保管理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日后将严格按照对外担保关联办法对担保事项进行审议。同时为降低担保事项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父子签署了《对外担保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担保情况已经全部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不存在未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情况。

（2）公司担保责任尚未消灭的对外担保已经全部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披露，不存担保责任尚未消灭而没有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情况。

（3）预计公司目前仍然存在担保责任的担保合同不会真正让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如果因担保责任尚未消灭的担保合同让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则本人将公司对外承担担保责任全部损失进行补足。

（4）未来将严格依据《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定的权限、程序、金额审批对外担保事项，不对外担保。

（5）公司关联方不存在通过担保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的情况。

## 二、 部分房产无产权证的风险

公司目前尚余 3 幢房屋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由于公司需要对原有房屋进行改扩建以及加层的原因导致公司目前作为注塑车间的厂房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由于公司原先建造房屋时有两幢没有及时办理房屋产权证，致使目前该两幢房屋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目前公司正在加紧办理改扩建以及加层房屋的《不动产权证》手续，正在从规划、消防等方面对原先没有办理房屋产权证的两幢房屋进行整改。如果该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三幢房屋最终没有取得《不动产权证》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4 号厂房作为注塑车间，5 号厂房作为吸塑车间以及 2 号厂房作为办公用房，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到了较为重要的作用。但公司拥有不动产权证的厂房较多，面积较大，目前仍属于未充分利用状态，且公司已经正常生产经营多年，即便目前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因消防、环保等原因无法完成相关手续的办理，公司仍然可以继续正常使用该房屋进行生产办公。即使当地政府主管部门不允许公司继续使用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进行生产办公，公司可以利用目前拥有不动产权证、尚未充分利用的房屋进行生产办公。因此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对公司可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2016 年 6 月 3 日慈溪市人民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并出具《关于宁波喜悦塑料包装有限公司挂牌新三板相关事宜的协调会议纪要》对公司房屋改扩建、加层以及补办不动产权证的事项进行了商讨，并表示有关部门需要积极配合并支持公司房屋改扩建、加层以及补办不动产权证等事宜。预计公司取得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取得不动产权证不存在障碍。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做出承诺：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房屋的规划报批，消防整改等事项，预期取得不动产权证不存在障碍。如果因无法取得房屋产权证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本人将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三、 家族企业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股东为罗志强、罗胤豪父子，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100.00% 股份，罗志强长期在公司担任执行董事、董事长，同时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罗胤豪担任公司总经理，罗志强之妻毛鹏珍担任公司董事，罗胤豪之妻何佳莹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若罗胤豪、罗志强父子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 **四、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的制度不尽完善，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较薄弱，存在大股东资金占用等问题以及大额资金往来等问题。股份公司规范后，公司各项机制还处于建立的初期，仅仅只是建立起了各项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尚未真正进入有效运行阶段，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仍需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人员的不断增加，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公司还需按照发展的实际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各项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五、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各材质塑粒及板材，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总成本比重在 80%以上，比重较大，因此，各类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成为影响公司生产成本、进而影响业绩的重要因素。塑料包装行业企业处于产业链中游，其业绩除受到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影响外，还受到下游客户的需求、经济景气度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品牌汽车整车厂商及其零配件生产企业，汽车整车厂商在产业链的地位相对强势，因此，公司不能通过调整相应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转嫁给下游客户。若公司无法及时化解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压力，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导致毛利率波动，可能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 **六、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塑料包装行业发展尚不成熟，目前行业内企业数量多、规模小，多数企业产品附加值不高，市场中存在恶性竞争。虽然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和质量品质，但由于塑料包装产品本身在外观及整体上存在相近性、具体产品的质量和技术含量在使用之前难以证伪，因此部分行业企业恶意压价抢占市场份额的行为短期内会对其他企业的订单获取产生不利影响，同时下游行业企业对供应链管理需求日益加强，可能吸引更多新竞争者的进入，未来随着市场的进一步发展，竞争可能会更加激烈。

## 七、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960.91 万元、2,500.70 万元、2,540.37 万元，分别占当期末总资产的 31.98%、22.16%、22.38%，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在资产结构中的比例呈现增长状态，这与公司销售业务规模及销售政策有关，主要原因为：（1）2016 年 1-6 月公司销售收入较上期增长；（2）2016 年 1-6 月公司加大了市场拓展的力度，对部分优质客户，放宽信用期限，故该部分优质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增长。公司已按照既定会计政策在期末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对确认无法收回的款项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是，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如果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目录

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目录 .....	6
释义 .....	9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1</b>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14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5
五、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	16
六、美嫁衣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	30
七、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	36
八、公司子公司情况 .....	42
九、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51
十、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55
十一、本次挂牌相关机构 .....	57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59</b>
一、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59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67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73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89
五、公司商业模式 .....	99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103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119</b>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和相关人 员履行职责情况 .....	119
二、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及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的情况说明 .....	120
三、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21

四、公司诉讼、仲裁情况 .....	130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	132
六、同业竞争情况 .....	134
七、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	137
八、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	143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145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	148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51</b>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	151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	179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79
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变化分析 .....	193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204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化分析 .....	218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	249
八、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258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	258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81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	283
十三、合并报表范围 .....	287
十四、管理层对持续经营能力和风险因素的自我评估 .....	292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299</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99
二、主办券商声明 .....	300
三、律师声明 .....	30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30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305

**第六节 附件.....306**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宁波喜悦	指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生产部门经理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2月8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1到6月份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宁波喜悦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广告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美嫁衣	指	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美途贸易	指	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
途之美	指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宁波传烽	指	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振甬实业	指	宁波振甬实业有限公司
周转箱	指	周转箱也称为物流箱，广泛用于机械、汽车、家电、轻工、电子等行业，可与多种物流容器和工位器具配合，用于各类仓库、生产现场等多种场合，在物流管理越来越被广大企业重视的今天，周转箱帮助完成了物流容器的通用化、一体化管理，是生产及流通企业进行现代化物流管理的必备品。
衬垫	指	根据商品不同形状及薄弱部位，用于固定商品，确保商品在运输过程中不致移动，同时具有缓冲作用的包装构

		件。
围板箱	指	由托盘、箱体、箱盖，通过叠装方式并由一段以上的围板组成木箱叫做围板箱。
工位器具	指	工位器具是企业在生产现场（一般指生产线）或仓库中用以存放生产对象或工具的各种装置。是用于盛装各种零部件、原材料等，满足现生产需要，方便生产工人操作，所使用的辅助性器具。
吸塑	指	一种塑料加工工艺，主要原理是将平展的塑料硬片材加热变软后，采用真空吸附于模具表面，冷却后成型，广泛用于塑料包装、灯饰、广告、装饰等行业。
注塑	指	一种工业产品生产造型的方法。在一定温度下，通过完全熔融的塑料材料，用高压射入模腔，经冷却固化后，得到成型品的方法。该方法适用于形状复杂部件的批量生产，是重要的加工方法之一。
塑粒	指	塑料粒子，是塑料颗粒的俗称，是塑料以半成品形态进行储存、运输和加工成型的原料。塑料是一类高分子材料，以石油为原料可以制得乙烯、丙烯、氯乙烯、苯乙烯等，这些物质的分子在一定条件下能相互反应生成分子量很大的化合物，即高分子塑料材料。
智慧物流	指	智慧物流是利用集成智能化技术，使物流系统能模仿人的智能，具有思维、感知、学习、推理判断和自行解决物流中某些问题的能力。即在流通过程中获取信息从而分析信息做出决策，使商品从源头开始被实施跟踪与管理，实现信息流快于实物流。即可通过 RFID、传感器、移动通讯技术等让配送货物自动化、信息化和网络化。
VDA6.1 认证	指	德国汽车工业联合会（VDA）制定的德国汽车工业质量标准的第一部分，即有形产品的质量管理体系审核，是德国汽车工业的供应商必须通过第三方认证。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ingbo joy packaging technology cor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2768537876J

注册资本：2,60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罗志强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5 年 2 月 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6 月 8 日

住所：浙江省慈溪市桥头镇烟墩村

电话号码：0574—58968898

传真号码：0574—63551998

邮编：315317

网站地址：<http://www.joy-nb.com/>

电子信箱：[joyrepak@joy-nb.com](mailto:joyrepak@joy-nb.com)

董事会秘书：何佳莹

信息披露负责人：何佳莹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主要业务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代码 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2）”、“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代码 C2926）”。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代码 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代码 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2）”、“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代码 C2926）”。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原材料（代码 11）”、“原材料（代码 1110）”、“化学制品（代码 111010）”、“商品化工（代码 11101010）”。

主营业务：可循环整体塑料包装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塑料包装制品的研究、开发；开发和生产厚壁热压成型塑料衬垫和其他厚壁热压成型塑料可回收包装产品，家电保养、维修；金属制品、五金配件制造；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宁波喜悦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26,050,000 股

挂牌日期：【】

### （二）股东所持公司股票的限售情况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节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发起人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承诺延长锁定期限的，在其承诺的期限届满后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和本章程之规定进行转让。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亦应遵守关于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规则。”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已于2016年6月8日由发起人发起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上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形，由于公司刚刚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发起人股改完成时持有的股份不能转让，2016年6月，两位发起人对股份公司增资，因此公司可转让股份为增资股份的四分之一。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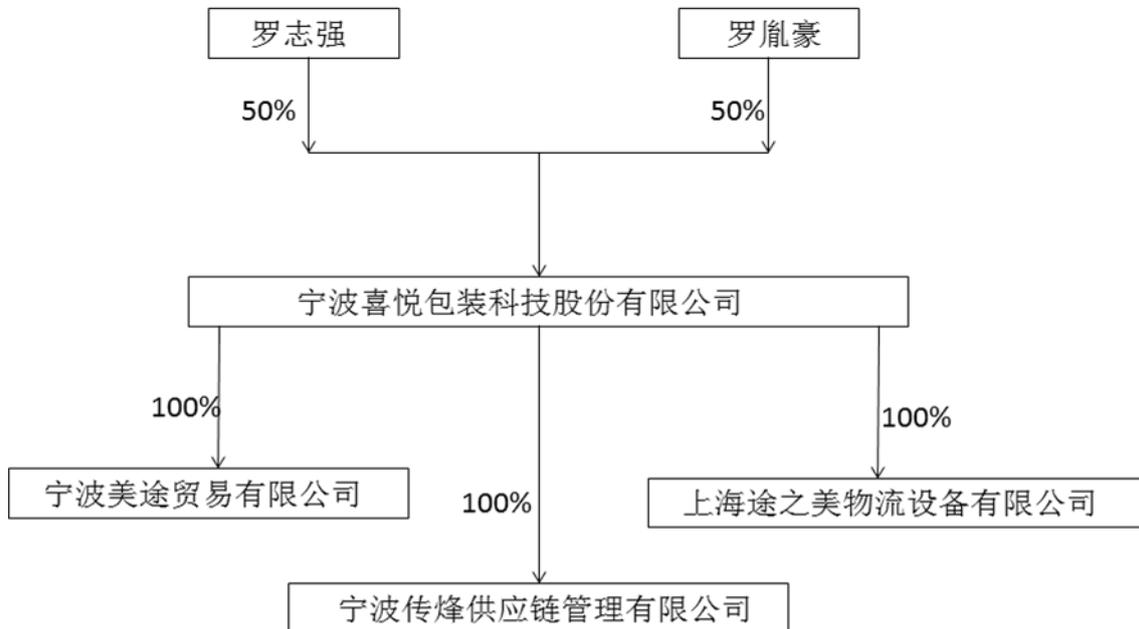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情 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 份转让系统公司转 让的数量(股)
1	罗志强	13,025,000	50.00	否	2,083,750
2	罗胤豪	13,025,000	50.00	否	2,083,750
合计		<b>26,050,000</b>	<b>100.00</b>	-	<b>4,167,500</b>

###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 公司股东情况

##### 1、公司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质押或其他 争议情况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1	罗志强	境内自然人	否	13,025,000	50.00
2	罗胤豪	境内自然人	否	13,025,000	50.00
合计				<b>26,050,000</b>	<b>100.00</b>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股东主体适格。

公司股东为两位自然人，不存在股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的情形。

##### 2、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具有如下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罗志强与罗胤豪系父子关系，罗志强系罗胤豪之父，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 3、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罗志强，男，1962年6月28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初中。工作经历：1975年5月至1982年10月在三管竹木塑料制品厂做木工学徒；1982年11月至1984年9月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1984年10月到1988年9月任三管晶莹装潢厂副厂长；1988年10月至1997年5月任上海环球玩具有限公司慈溪吸塑联营厂副厂长、厂长；1997年5月至2005年12月，任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2月到2010年9月，任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0年10月到2015年7月，任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8月到2016年4月任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罗胤豪，男，1986年5月11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本科。工作经历：2013年3月到2016年5月任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8月到2016年4月任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5月至今，任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罗志强、罗胤豪父子各持有公司50.00%的股份，且双方之间签署有一致行动协议，罗志强、罗胤豪系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期初以来罗志强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罗胤豪成为公司股东后与其父亲共同经营管理公司，罗志强、罗胤豪父子持有的持有及控制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选举和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实施决定性影响。2016年8月10日，罗志强作为甲方与作为乙方的罗胤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做出如下约定：

（1）双方同意，在处理有关宁波喜悦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

（2）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有关宁波喜悦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

（3）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宁波喜悦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

以甲方意见为准。

(4)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保证在参加宁波喜悦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双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双方可以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本协议他方代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5) 各方应当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以及各自所作出的承诺行使权利。

(6) 本协议一经签订即不可撤销，除非双方另行约定解除本协议。

综上所述，罗志强与罗胤豪拥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选举和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实施决定性影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罗志强、罗胤豪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

报告期期初，罗志强持有公司前身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45.00%股权，持有被吸收合并方美嫁衣50.00%股权，罗胤豪通过全资持有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前身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55.00%股权，直接持有被吸收合并方美嫁衣50.00%股权。自报告期期初开始罗志强、罗胤豪就能控制公司的经营决策，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由罗志强一人变为罗志强、罗胤豪父子。

自报告期期初开始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名单。

## 五、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 （一）2005年2月，外商投资企业设立

2005年2月3日，公司前身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成立。该公司系由中方自然人罗志强与美国法人 Orbis Corportion 共同发起出资设立。

#### 1、外商投资企业批准

2005年1月16日，慈溪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中外合资经营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合同和章程的批复》（慈外经贸审[2005]10号），同意中方自然人罗志强与美国 Orbis Corportion 共同签署的合同和章程，共同投资在慈溪市兴办公司。公司名称：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公司地址：

浙江省慈溪市桥头镇烟墩村；公司性质：中外合资；经营范围：开发和生产厚壁热压成型塑料衬垫和其他厚壁热压成型塑料可回收包装产品；生产规模及销售方向：年生产厚壁热压成型塑料 900 吨产品，销售 2,000.00 万元人民币，产品销售国内外；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投资总额 1,0857.00 万美元，注册资本 76.00 万美元，其中方自然人罗志强出资 34.2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5.00%，以人民币现金出资；乙方美国 Orbis Corportion 出资 41.8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5.00%，以美元现汇 27.00 万元及 14.80 万元设备投入，设备评估不足或超过则以美元现汇做增减（美元与人民币的折算按出资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计算）；出资期限：甲方自营业执照核发前到位，乙方自营业执照核发之日起 90 天内到位；经营期限：15 年；合资公司凡涉及到进出口许可证管理的物品须另行报批。

## 2、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5 年 2 月 6 日公司取得宁波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日期为 2005 年 1 月 26 日编号为商外资资甬字[2015]0021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 3、验资

2005 年 1 月 27 日，慈溪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慈弘会验字（2005）第 46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止 2005 年 1 月 27 日止，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筹）收到甲方罗志强第 1 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34.20 万美元，以人民币现金出资。

## 4、工商登记

2005 年 2 月 3 日，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慈溪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注册资本 76.00 万美元，实收资本 34.20 万美元。经营范围：开发和生产厚壁热压成型塑料衬垫和其他厚壁热压成型塑料可回收包装产品

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34.20	45.00	34.20	45.00	货币
Orbis Corportion	41.80	55.00	0	0	货币
合计	<b>76.00</b>	<b>100.00</b>	<b>34.20</b>	<b>45.00</b>	-

喜悦设立时系中方投资者罗志强和美方投资者 Orbis Corporation 共同设立的

中外合资企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第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为了扩大国际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允许外国公司、企业和其它经济组织或个人(以下简称外国合营者)，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中国政府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同中国的公司、企业或其它经济组织(以下简称中国合营者)共同举办合营企业。”该法没有规定中国自然人可以作为中外合资企业设立时的股东。有限公司设立时罗志强作为中外合资企业设立时的股东，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规定。

2000年4月7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颁发《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工商局关于进一步发挥工商行政管理职能支持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浙政办[2000]2号)，该通知第二十五条规定：“允许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自然人出资兴办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其认缴的注册资本按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后，达到《公司法》规定的最低认缴资本，就可以依法设立，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分期出资。”罗志强并没有隐瞒自己的中国自然人身份。有限公司的设立获得了慈溪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慈外经贸审(2005)10号《关于同意中外合资经营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合同和章程的批复》同意，也获得了宁波市人民政府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所以，有限公司的设立已经取得了有权部门的批准。同时，罗志强已经按合资合同和章程的规定缴纳了注册资本，并已验资确认。有限公司设立后的历次变更均取得了有权部门的批准。有限公司设立后，通过了历年的外商投资企业年检。有限公司设立后至变更为内资有限责任公司前，没有任何政府部门对罗志强的自然人股东身份提出异议或者对此进行处罚。

中方自然人与国外组织成立中外合资企业在法律层面上缺乏依据，地方性规范性文件允许中方自然人与外方法人合资成立公司，且公司成立经过了对外贸易主管部门与宁波市人民政府的批准，履行了工商登记、验资等程序。因此公司成立的设立人存在一定瑕疵，但不影响公司成立的结果，亦不影响公司存续。

## **(二) 2005年3月，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期限**

### **1、批准**

2005年3月29日，慈溪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变更外方出资期限及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批复》(慈外经贸审[2005]62号)，同意公司“合资方的出资期限变更为‘自营业执照核发之日起180

天内一次性全部缴清，原合同章程中凡涉及上述事项的条款视作修改。”

## 2、董事会决议

2005年4月26日，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1）延长出资期限，本公司的外国投资方 Orbis Corportion 对本公司认缴的出资延长至本公司营业执照核发后 180 日内缴纳完毕；（2）本公司的章程和合资合同部分条款作出相应的变更；（3）章程和合资合同笔误的修改。

## 2、工商登记

2005年5月23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 （三）2005年1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出资期限及第二次出资

#### 1、批准

2005年11月3日，慈溪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变更合外方出资方式、出资期限及修改合同章程有关条款的批复》（慈外经贸审[2005]208号），同意公司“外方的出资方式变更为‘全部以美元现汇投入’，出资期限变更为‘自工商营业执照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投入认缴出资额的15%，余额在2005年12月31日前全部缴清。’原合同章程凡涉及上述事项的有关条款视作修改。”

#### 2、董事会决议

2005年11月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鉴于公司外方投资者 Orbis Corportion 已经完成 32.23 万美元的货币出资，提出将剩余的货币出资及设备出资改为货币出资，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1）外国投资方 Orbis Corportion 未完成的出资义务，即价值为 9.57 万美元的设备出资义务改为货币出资，该出资应不迟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缴纳完毕；（2）为了体现上述决定，本公司章程和合同部分作出相应的变更。

#### 3、验资及资金来源

2005年11月10日，慈溪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慈弘会验字（2005）第447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止2005年7月29日，公司收到外方投资人 Orbis Corportion 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美元 32.23 万元，其中以美元现汇出资 32.23 万元。

本次出资外资股东美国 Orbis Corportion 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为接外资股东资本金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办理了外汇登记，并取得国家外

汇管理局慈溪市支局颁发的《外汇登记证》。美国 Orbis Corportion 将用于出资的美元现汇缴存于交通银行宁波慈溪支行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美元资本金账户。2005 年 11 月 15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慈溪市支局出具《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件》，对公司“资本项目—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资本金账户”进行核准。

因此公司办理了外汇登记，接受外资股东投资款的“资本项目—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资本金账户”经过了外汇管理部门核准。公司接受外资股东美元现汇符合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

#### 4、工商登记

200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出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34.20	45.00	34.20	45.00	货币
Orbis Corportion	41.80	55.00	32.23	42.41	货币
合计	<b>76.00</b>	<b>100.00</b>	<b>66.43</b>	<b>87.41</b>	-

#### （四）2005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出资

##### 1、验资

2005 年 11 月 17 日，慈溪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慈弘会验字（2005）第 682 号的《验资报告》，审议截止 2005 年 11 月 16 日，有限公司收到美国 Orbis Corportion 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9.57 万美元，其中以美元现汇出资 9.57 万元。

美国 Orbis Corportion 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9.57 万美元为其自有资金。此次外资股东出资与前次出资是在同一时间段连续两次出资，公司对该两次收到外资股东出资合并为一次办理了外汇核准手续。美元现汇进入公司的手续过程与前一次出资一致，具体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演变情况”之“（三）2005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出资期限及第二次出资”。本次外方投资者增资符合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

##### 2、工商登记

2005年11月21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出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34.20	45.00	34.20	45.00	货币
Orbis Corportion	41.80	55.00	41.80	55.00	货币
合计	<b>76.00</b>	<b>100.00</b>	<b>76.00</b>	<b>100.00</b>	-

### （五）2010年10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 1、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8月23日，公司股东 Orbis Corportion 与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Orbis Corportion 将其持有的公司 55.00%（原出资额 41.80 万美元）的股权以人民币 285.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 2、董事会决议

2010年8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并通过决议：（1）同意 Orbis Corportion 向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持有的公司 55.00%（原出资额 41.80 万美元）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85.20 万元；（2）卖方与罗志强于 2005 年 1 月 25 日签署的合资合同和公司章程终止；（3）免除 Randall J.Phelps, William F.Ash, Tomas v.Bender 和邹明旭公司董事职务，以及授权罗志强为公司一切必要事宜，在所需文件上签字。

#### 3、批准

2010年9月17日，慈溪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外方股权转让、变更董事会成员及重新制订合同章程的批复》（慈外经贸审[2010]133号，批复：（1）同意公司外方投资者 Orbis Corportion 持有公司的 55.00% 的股权（原出资额 41.80 万美元）以人民币 285.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2）公司董事会做相应调整，罗志强为董事长，罗胤豪、毛鹏珍为董事；（3）同意重新制定的合同章程。

#### 4、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9月19日公司取得宁波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日期为 2005 年 1 月 26 日编号为商外资资甬字[2015]0021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

书》。

## 5、工商登记

2010年10月15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美元）	比例（%）	金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34.20	45.00	34.20	45.00	货币
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41.80	55.00	41.80	55.00	货币
合计	<b>76.00</b>	<b>100.00</b>	<b>76.00</b>	<b>100.00</b>	-

本次股权转让中工商登记的股权转让价格以人民币计价，为285.20万元人民币，实际支付转让价款为美元41.80万元。工商备案的转让价款为实际支付价款41.80万元美元依据股权转让协议当日汇率折算而来。该价格属于民事主体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合法有效。

由于实际支价格为外方投资者原投入价款，工商登记的股权转让款项也与外资股东原实际投入价格一致。因此外资股东美国Orbis Corportion无需缴纳此次股权转让的所得税。

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支付的转让价款来源为股东借款。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为罗胤豪持股100.00%的公司，罗胤豪将其在美国留学期间多年积攒的生活学习费用以及理财收益支付到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法人账户中。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使用收到的美元资金用于支付此次股权转让款。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使用收到的美元资金支付境外机构持有的股权收购价款。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股东投入的美元资金支付股权收购价款，资金来源合法。股权收购交易主体双方位于境外，资金支付行为位于境外，无需在我国办理外汇登记，没有违反外汇管理规定。

### （六）2010年11月，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 1、董事会决议

2010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1）因企业发展需要，一致同意将本公司名称由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变更为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 2、批准

2010年11月1日，慈溪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变更企业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批复》，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原公司章程中凡涉及上述变更事项的条款视作修改。

## 3、工商登记

2010年11月3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 （七）2015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变更、第一次增资，公司性质及名称变更

### 1、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5月25日，中国自然人罗胤豪与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50.00%的股权（原出资额38.00万美元）以303.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罗胤豪。

2015年5月25日，中国自然人罗志强与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5.00%的股权（原出资额3.80万美元）以30.3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罗志强。

### 2、董事会

2015年5月2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1）同意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50.00%的股权（原出资额38.00万美元）以303.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罗胤豪，同意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5.00%的股权（原出资额3.80万美元）以30.3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罗志强；（2）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原合同、章程作废，并由股东按《公司法》规定重新制定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币种由美元变为人民币，原注册资本76.00万美元变更为623.449707万元人民币（人民币与美元折算按原股东出资当日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计算）；（3）免去罗志强总经理及公司其他组织机构人员职务，新的组织机构人员职务按重新制定的章程产生。

### 3、股东会

2015年5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选举罗志强为执行董事，任期三年；（2）选举罗胤豪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2）公司注册资本币

种由 76.00 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623.449707 万元人民币（人民币与美元折算按原股东出资当日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计算），同时罗志强、罗胤豪以货币增资 136.550293 万元人民币，其中罗志强以货币增资 68.275146 万元，罗胤豪以货币增资 68.275147 万元人民币；（4）变更公司经营范围；（5）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喜悦塑包装品有限公司；（6）公司营业期限变更为 20 年；（7）同意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 4、批准

2015 年 6 月 24 日，慈溪市招商局出具《关于同意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企业性质变更的批复》（慈招商审[2015]74 号），同意公司股东喜悦香港有限公司与自然人罗志强、罗胤豪之间的股权转让。由于股权转让，公司性质变更为内资企业。撤销批准证书，原章程终止。

#### 5、工商变更

2015 年 8 月 12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 6、验资

2015 年 12 月 1 日，慈溪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慈弘会验字（2015）第 34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变更前注册资本 76.00 万美元，实收资本 76.00 万美元，将注册资本人民币以出资当日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计算折算为 623.449707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12 月 8 日，慈溪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慈弘会验字（2015）第 45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止 2015 年 12 月 3 日，公司收到罗志强和罗胤豪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36.550293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380.00	50.00	380.00	50.00	货币
罗胤豪	380.00	50.00	380.00	50.00	货币
合计	<b>760.00</b>	<b>100.00</b>	<b>760.00</b>	<b>100.00</b>	-

本次股权转让签署日 2015 年 5 月 25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1 美元对人民币 6.1165 元，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50.00%的股权以原出资额 38.00 万美元按股权转让当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的价格为 258.3582 万元。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5.00%的股权以原出资额

3.80 万美元按股权转让当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的价格为 25.8358 万元。在以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原出资额按股权转让签署日 2015 年 5 月 25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的基础上,考虑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成为股东以来公司持续盈利,结合公司股权转让日净资产情况,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与罗胤豪将公司 50.00%的股权转让价格商定为 303.00 万元,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与罗志强将公司 5.00%的股权转让价格商定为 30.30 万元。该转让价格综合考虑了原始投入金额按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汇率折算价格、公司盈利情况以及净资产情况,属于独立民事主体意思自治范畴。该转让价格合法有效。

本次增资全部计入注册资本,不存在资本溢价,增资价格为 1:1。增资经过公司股东会通过,股权转让后除罗志强、罗胤豪父子外不存在其他股东,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及第三人利益。增资价格合法有效。

由于此次股权转让时当地税务部门依据公司提供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确定本次股权转让的所得税。公司为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代扣代缴财产转移企业所得税 146,707.91 元。2015 年 5 月 25 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 4,610,749.43 元按股权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在扣除此次为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代扣代缴的所得税后将剩余部分支付给了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利润分配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司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 (八) 2015 年 12 月,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 1、合并协议

2015 年 8 月 31 日,甲方(宁波喜悦塑包装品有限公司)与乙方(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签订《公司合并协议》,就合并形式、合并基准日、合并后公司基本情况、合并后股东持股比例、合并具体方案、债务承担、职工安置办法、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

合并方案:合并采用吸收合并的方式,即“甲方”吸收“乙方”,“乙方”解散,办理注销登记,“甲方”存续,办理变更登记。

合并基准日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

合并后出资比例确定方法:按各股东在合并前所在公司的注册资本数额除以合并后的公司注册资本数额的计算方法确定。

合并后公司注册资本938.00万元，其中罗志强持股占50.00%（认缴出资额469.00万元），罗胤豪持股占50.00%（认缴出资额469.00万元）。

合并后合并各方原有的债权、债务及其他相关权利义务，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承继。

## 2、合并公告

2015年9月2日，公司在《浙江工人日报》上刊登《合并公告》，各债权人有权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申报债权。

## 3、合并决议

2015年10月31日，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本公司与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31日签订的《合并协议》。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本公司与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31日签订的《合并协议》，同意合并后注册资本为938.00万元，罗志强、罗胤豪各占50.00%，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 4、债务担保说明

2015年10月31日，公司与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联合出具了《债务担保说明》，内容如下：

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存续，办理变更登记；“美嫁衣”解散，办理注销登记。按照《公司法》第179条的规定：“公司合并时，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应当由合并后存续的公司承继。”据此，“宁波喜悦”理应对公司合并前合并各方的债权债务保证负责承继，决不会因公司合并而对公司债权人造成伤害。按照诚实信用原则，为了确实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也为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良好信誉和形象，本公司承诺：坚决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信守合同，为确实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愿意合并后的公司所有财产，为公司合并前的各方债权债务提供担保。

## 5、美嫁衣注销

2015年12月25日，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办理完毕了工商注销手续。

## 6、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12月25日，公司就吸收合并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事宜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7、验资报告

2016年4月23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中汇会验[2016]3652号《验资报告》，审议截止2015年12月25日，公司已收到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移交的清册，全部资产以合并方式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78.00万元。

本次吸收合并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469.00	50.00	469.00	50.00	货币
罗胤豪	469.00	50.00	469.00	50.00	货币
<b>合计</b>	<b>938.00</b>	<b>100.00</b>	<b>938.00</b>	<b>100.00</b>	-

2015年12月31日，美嫁衣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的净资产为-11,740,594.56元，股改时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原归属于美嫁衣的房屋及土地增值金额为10,125,653.61元，故推算当吸收合并时，美嫁衣评估净资产为-1,614,940.95元，公司吸收合并美嫁衣时增加注册资本1,780,000.00元，存在出资瑕疵。

2016年4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罗志强、罗胤豪于2016年6月30日前各自以现金向公司补足出资175万元，共计35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由于合并时公司并没有对美嫁衣净资产进行审计评估，且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以2015年12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对吸收合并后存续的公司进行审计时发现美嫁衣资产存在大量减值情形。为了确保吸收合并出资的严谨性，公司委托宁波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美嫁衣以2015年8月31日进行审计，委托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美嫁衣2015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2016年10月25日，宁波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东华会审（2016）1126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美嫁衣2015年8月31日净资产为-11,633,115.59元。2016年10月25日，宁波安全三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宁安评报字[2016]164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的美嫁衣2015年8月31

日净资产为-1,423,123.97 元。

2016 年 6 月 24 日，美嫁衣原股东罗志强、罗胤豪分别向公司支付了补足出资款各 175.00 万元，共 350.00 万元。

宁波喜悦塑包装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美嫁衣增加注册资本 178.00 万元，由于美嫁衣净资产为负，公司吸收合并增加注册资本存在瑕疵。美嫁衣原股东依据美嫁衣净资产评估值补足出资。该次补足出资以美嫁衣经评估的净资产为依据，经过股东会同意，有效弥补了吸收合并美嫁衣时增加注册资本的瑕疵。

## **(九) 2016 年 6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 **(1) 审计**

2016 年 4 月 25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审字[2016]2739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合计为 12,311,680.78 元。

### **(2) 评估**

2016 年 4 月 26 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6]第 666 号)，认定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3,918.93 万元。

### **(3) 股东会**

2016 年 4 月 26 日，有限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自然人罗志强、罗胤豪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12,311,680.78 元，按 1.3125:1 的比例折成 938.00 万股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总股本，每股面值为 1 元人民币，净资产余额部分 2,931,680.78 元转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金，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确定为 938.00 万元。公司股东以其在公司的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按上述比例折成股份公司的股份。

### **(4) 发起人协议**

2016 年 4 月 26 日，股份公司发起人自然人罗志强、罗胤豪，签署《发起人协议》，设立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创立大会

2016年5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发起人一致表决同意以发起设立方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 （6）验资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5月12日出具中汇会验字【2016】第3146号的《验资报告》确认，验证截至2016年5月12日止，股份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出资人拥有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2,311,680.78元，并按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人民币938.00万元，资本公积2,931,680.78元。

## （7）工商登记

2016年6月8日，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罗志强，注册资本938.00万元，公司住所为浙江省慈溪市桥头镇烟墩村，经营范围：塑料包装品的研究、开发；开发和生产厚壁热压成型塑料衬垫和其他厚壁热压成型塑料可回收包装产品，家电维修、维修；金属制品、五金配件制造；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罗志强	4,690,000	50.00	净资产折股
罗胤豪	4,690,000	5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b>9,380,000</b>	<b>100.00</b>	-

公司整体变更时母公司净资产12,311,680.78元，其中实收资本938,000.00元，未分配利润2,931,680.78元。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本938.00元，公司不存在股东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果根据国家有关税收征管机关要求本人需就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事宜缴纳相关的个人所得税，本人将自行履行纳税义务。如给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十）2016年6月，股份公司增资

### （1）股东大会

2016年6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1）增加注册资本1,667.00万股，每股1.50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其中罗志强以货币认购833.50万股，出资1250.25万元，833.5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溢价部分416.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在2016年6月28日之前足额缴纳；罗胤豪以货币方式认购833.50万股，出资1250.25万元，833.5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溢价部分416.75计入资本公积。

### （2）验资

2016年6月28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中汇会验[2016]3601号的《验资报告》，审议截止2016年6月27日公司已经收到本次缴纳的增资货币出资2500.50万元。

### （3）工商登记

2016年6月28日，股份公司办理完毕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工商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罗志强	13,025,000	50.00	净资产折股、货币
罗胤豪	13,025,000	50.00	净资产折股、货币
合计	26,050,000	100.00	-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16]3936号”《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为1.49元。公司此次增资价格为在考虑2015年12月31日每股净资产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将增资价格确定为1.50元每股。本次增资前后股东都为罗志强、罗胤豪父子，且增资前后持股比例相同，不存在小股东。因此本次增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或其他第三人利益的情形，增资价格合法有效。

## 六、美嫁衣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 （一）美嫁衣的设立

美嫁衣全称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5月25日，系自然人罗志强、余俐聪共同出资设立。

### （1）评估

1997年5月30日，慈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慈会师分字（97）第86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1997年5月25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罗志强计划用于出资的机器设备以及余俐聪计划用于出资的原材料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罗志强计划用于出资所投入的注塑机、冲床等机器设备价值为300,900.00元，余俐聪计划用于出资的PVC型胶片价值为283,500.00元。

### （2）验资

1997年6月3日，慈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慈会内验[1997]1—143号的《验资报告》，审议截止1997年6月3日美嫁衣（筹）收到其股东投入的注册资本58.00万元，出资为实物资产出资。

### （3）工商登记

1997年6月4日，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注册号为33028200006576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美嫁衣成立，注册资本58.00万元，实收资本58.00万元，经营范围：吸塑包装、塑料五金制品。

美嫁衣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30.00	51.72	30.00	51.72	实物
余俐聪	28.00	48.28	28.00	48.28	实物
合计	<b>58.00</b>	<b>100.00</b>	<b>58.00</b>	<b>100.00</b>	-

## （二）美嫁衣第一次股权转让

### （1）股权转让协议

2004年8月18日，自然人余俐聪与自然人罗佳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余俐聪将其持有的美嫁衣48.28%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28.00万元）以28.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佳铭。

### （2）股东会

2004年8月18日，美嫁衣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余俐聪将其持有的美嫁衣48.28%股权转让给罗佳铭。

### (3) 工商登记

2004年9月7日，美嫁衣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美嫁衣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30.00	51.72	30.00	51.72	实物
罗佳铭	28.00	48.28	28.00	48.28	实物
<b>合计</b>	<b>58.00</b>	<b>100.00</b>	<b>58.00</b>	<b>100.00</b>	-

本次股权转让是按照出资额原价进行转让，转让价格是由各方在参考公司账面净资产和转让方出资额的基础上协商确定，转让定价具有合理性。股权转让的双方均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股权转让的价格按出资额原价转让，转让不需要缴纳此次转让的个人所得税。此次转让是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也没有损害有限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利，本次转让合法、有效。

### (三) 美嫁衣第一次增资

#### (1) 股东会

2006年12月22日，美嫁衣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1）增加公司注册资本140.00万元，其中罗志强货币投入增加69.00万元，罗佳铭以货币增加投入71.00万元；（2）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 (2) 验资

2006年12月28日，慈溪永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慈永会内验[2006]895号的《验资报告》，审议截止2006年12月27日，美嫁衣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4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 (3) 工商登记

2007年1月19日，美嫁衣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美嫁衣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99.00	50.00	99.00	50.00	实物、货币
罗佳铭	99.00	50.00	99.00	50.00	实物、货币
合计	<b>198.00</b>	<b>100.00</b>	<b>198.00</b>	<b>100.00</b>	-

#### (四) 美嫁衣分立

##### (1) 股东会

2008年5月31日,美嫁衣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1)同意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采用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成三家公司,即保留“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申请变更登记;新设“慈溪市洁爱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派生新设,名称待核准)、“慈溪市涛宇五金有限公司”(派生新设,名称待核准);(2)分立前公司的资产及负债情况,根据分立基准日的实际再做决议;(3)公司财产分割方案,待公司分立基准日的实际情况在做决议;(4)公司资产分立基准日为2008年6月30日;(5)原公司债权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继,并对分立前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2) 公告

2008年5月31日,美嫁衣在《现代金报》上刊登了《分立公告》。

##### (3) 股东会

2008年,7月21日,美嫁衣召开股东会,通过了美嫁衣的分割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分立前美嫁衣资产及负债情况为:资产总额 26,370,891.59 元,负债总额为 20,889,158.20 元,所有者权益为 5,481,733.39 元。

分割方案:分给存续的美嫁衣资产总额为 24,520,569.44 元,包括土地使用权 20184 平方米,价值 3,917,021.72 元,国有土地使用权(慈国用(2002)第 120138 号、慈国用(2004)第 120239 号;房屋建筑面积 4867.76 平方米,价值 1,319,861.49 元,房产证号慈房权证 2004 字第 012114 号);负债总额为 19,238,836.05;净资产为 5,281,733.39 元,其中注册资本 178.00 万元,股东二人,罗志强占 50.00%(以货币出资 59.00 万元,实物出资 30.00 万元,合计 89.00 万元,占分立后公司注册资本

的 50.00%)，罗佳铭占 50%[以货币出资 61.00 万元，受让股权出资 28.00 万元（原以实物出资）占分立后公司注册资本的 50.00%]。

分割给新设慈溪市洁爱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有：资产总额为 679229.89 元（包括公司所有的土地使用权 3500 平方米，价值 679229.89 元，国有土地使用权：慈国用（2006）第 121026 号），负债总额为 579,229.89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0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 10 万元，股东二人：罗志强占 50.00%（以货币出资 5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0.00%），罗佳铭占 50.00%（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0.00%）。

分割给新设的慈溪市涛宇五金有限公司有：资产总额为 1,171,092.26 元（包括公司所有的土地使用权 5156.00 平方米，价值 1,000,602.65 元(包括公司所有的土地使用权 5156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慈国用（2004）第 120140 号；房屋建筑面积 628.78 平方米，价格 170,489.61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0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 10 万元，股东二人：罗志强占 50%（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0%），罗佳铭占 50.00%（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50.00%）。

#### （4）债务担保说明

2008 年 7 月 21 日，美嫁衣出具《债务担保说明》：“美嫁衣采取派生分立方式，分立成三家公司，即：美嫁衣存续，办理分立变更登记；分立新设公司：慈溪市涛宇五金有限公司（简称“涛宇”下同）、慈溪市洁爱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简称“洁爱”下同），办理新设登记。按照《公司法》第 177 条的规定：“公司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据此，分立后的“美嫁衣”、“涛宇”、“洁爱”。理应对公司分立前的债务保证负责承继，并依法承担连带责任，绝不会因公司分立而对任何债权人造成损害。按照诚实信用原则，为了确实保护债权人合法权益，也为了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的良好信誉和形象，本公司承诺：坚决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信守合同，为确实保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愿以分立后的公司所有财产，为公司分立前的债务提供担保。”

#### （5）验资

2008 年 7 月 21 日，慈溪永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慈永会内验[2008]390 号的《验资报告》，审议截止 2008 年 7 月 21 日止，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78.00 万元，股东以货币（美嫁衣分立资本出资 120.00 万元，以实物（美嫁衣分立资本）出资 58 万元。

### （6）工商变更

2008年8月14日，美嫁衣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分立后，美嫁衣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89.00	50.00	89.00	50.00	实物、货币
罗佳铭	89.00	50.00	89.00	50.00	实物、货币
<b>合计</b>	<b>178.00</b>	<b>100.00</b>	<b>178.00</b>	<b>100.00</b>	-

### （五）美嫁衣股东姓名变更

由于美嫁衣股东罗佳铭姓名变更为罗胤豪，需要对股东姓名进行变更。

#### （1）股东会

2010年10月14日，美嫁衣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1）同意股东姓名由罗佳铭变更为罗胤豪；（2）监事姓名由罗佳铭变更为罗胤豪；（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 （2）工商登记

2010年10月15日，美嫁衣就上述股权变更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美嫁衣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89.00	50.00	89.00	50.00	实物、货币
罗胤豪	89.00	50.00	89.00	50.00	实物、货币
<b>合计</b>	<b>178.00</b>	<b>100.00</b>	<b>178.00</b>	<b>100.00</b>	-

### （六）美嫁衣注销

2015年12月25日，美嫁衣办理完毕了公司注销登记手续。具体注销过程详情经参加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演变情况”之“（八）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 七、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及为了避免同业竞争，收购了美途贸易、途之美 100%的股权，有关情况如下：

### （一）2016 年 3 月，收购关联方美途贸易全部股权

#### 1、收购美途贸易的原因及必要性

美途贸易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罗志强、罗胤豪，美途贸易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具有一定的重合性。公司收购美途贸易的主要原因在于：

第一、美途贸易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主要从事塑料包装及原材料相关的贸易，经营范围与公司有重合部分，在业务上与公司具有一定的重叠性，收购美途贸易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可以规避美途贸易与公司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关系。

第二、公司将其收购为全资子公司可以拓展公司销售渠道，壮大公司资产规模，与母公司协同配合发展。

**公司收购美途贸易是为了解决同业竞争，具有必要性。**

#### 2、美途贸易收购前的情况

美途贸易被收购前的简要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宁波杭州湾新区商贸街 4 号楼 2—18E 室
法定代表人	罗志强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98.00 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 198.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554525896J
公司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经营范围	塑料原料、塑料制品、包装材料、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机电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的批发；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的进出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股东	罗志强 30.00%、罗胤豪 70.00%
成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5 月 20 日至 2030 年 5 月 19 日

#### 3、收购美途贸易具体情况

### （1）协议签订

2016年1月20日，罗志强与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罗志强将其拥有的美途贸易30.00%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59.40万元，实缴资本59.40万元）以人民币59.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喜悦包装品有限公司。

同日，罗胤豪与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罗胤豪将其拥有的美途贸易70.00%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138.60万元，实缴资本138.60万元）以138.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喜悦包装品有限公司。

由于此次股权转让是按照股东出资额进行转让，股权转让时没有考虑美途贸易实际的财务状况。2016年5月6日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作为甲方与作为乙方的罗志强、罗胤豪签订《补充协议书》约定：“罗志强将其持有的美途贸易30%的股权以488,196.86元的价格转让给甲方，罗胤豪将其持有的美途贸易70%的股权以1,139,126.00元转让给甲方。”

### （2）审议程序

2016年1月20日，美途贸易召开股东会，同意上述两项股权转让，变更公司类型，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1月20日，有限公司做出决定：同意受让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具体受让比例和受让价格为，有限公司以59.4万元受让罗志强持有的美途贸易30%的股权；有限公司以138.6万元受让罗胤豪持有的美途贸易70%的股权。

2016年1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受让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具体受让比例和受让价格为，有限公司以59.4万元受让罗志强持有的美途贸易30%的股权；有限公司以138.6万元受让罗胤豪持有的美途贸易70%的股权。

由于收购价格与收购时被收购公司净资产相差较大，公司经过与被收购方原股东协调对价格进行了调整，对价格进行调整会议亦经过公司内部相关审议程序。

2016年4月30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做出决定：2016年1月26日，喜悦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59.4万元受让罗志强持有的美途贸易30%的股权，以138.6万元受让罗胤豪持有的美途贸易70%的股权。后经核查美途贸易的报表后发现，美途贸易的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故双方协商确定以美途贸易的净资产为准计算股权转让价格，调整后的受让价格变更为喜悦有限以488,196.86元受让罗志

强持有的美途贸易 30%的股权，以 1,139,126.00 元的价格受让罗胤豪持有的美途贸易 70%的股权。

2016 年 5 月 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2016 年 1 月 26 日，喜悦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 59.4 万元受让罗志强持有的美途贸易 30%的股权，以 138.6 万元受让罗胤豪持有的美途贸易 70%的股权。后经核查美途贸易的报表后发现，美途贸易的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故双方协商确定以美途贸易的净资产为准计算股权转让价格，调整后的受让价格变更为喜悦有限以 488,196.86 元受让罗志强持有的美途贸易 30%的股权，以 1,139,126.00 元的价格受让罗胤豪持有的美途贸易 70%的股权。

### （3）对价支付情况

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向美途贸易原股东罗志强支付股权购买价款 59.40 万元。

2016 年 4 月 8 日，公司向美途贸易原股东罗胤豪支付股权购买价款 138.60 万元。

2016 年 6 月 30 日，罗志强、罗胤豪将股权转让款高于调整后价格的部分支付公司。

### （4）工商变更

2016 年 3 月 1 日，美途贸易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美途贸易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宁波喜悦包装有限公司	198.00	100.00	198.00	100.00	货币
<b>合计</b>	<b>198.00</b>	<b>100.00</b>	<b>198.00</b>	<b>100.00</b>	-

### （5）收购价格作价依据

由于合并之时没有对美途贸易进行审计，公司为了尽快办理对美途贸易的合并手续，将美途贸易原先出资额作为合并定价。后由于公司计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启动对包括美途贸易在内的子公司审计，审计后初步结果显示，美途贸易被收购时净资产低于收购价格，关联方交易欠缺公允性，为了确保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公司对交易价格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交易价格总额为

1,627,322.86 元。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中汇会审[2016]3936 号《审计报告》，美途贸易购买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627,322.86 元，因美途贸易的资产负债主要为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不存在增值或减值迹象，故公司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净资产账面价值一致，故调整后的价格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一致，因此调整后的价格具有公允性。

#### **(6) 收购后对公司具体业务的影响**

公司收购美途贸易解决了同业竞争，壮大公司实力，将美途贸易纳入到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与之发生的交易成为内部交易。由于美途贸易目前无经营活动，收购对公司业务暂无实质性影响。

### **(二) 2016 年 3 月，收购关联方途之美全部股权。**

#### **1、收购途之美的原因及必要性**

途之美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罗建校与公司曾经员工周挺设立的公司，在业务上主要以销售公司产品为主，公司收购途之美的主要原因具体在于：

第一、途之美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且存在同业竞争。途之美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罗建校与公司曾经的员工设立的公司，与公司属于关联方，且途之美经营范围与公司相近，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收购途之美有利于消除同业竞争。

第二、途之美从事的业务主要为帮助公司销售产品，途之美主要业务为帮助公司在上海销售产品，维护公司在上海的客户关系。收购途之美有利于将上海地区销售统一纳入到公司进行核算，增加对途之美销售人员及销售业务的管控力度，扩大公司合并范围销售金额。

**收购途之美是为了解决同业竞争，完善公司业务链，具有必要性。**

#### **2、途之美被收购前的情况**

途之美被收购前的简要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陶干路 701 号 A 幢 772 室
法定代表人	周挺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80.00 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 18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5601709724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b>经营范围</b>	物流设备、金属制品、塑料制品、包装材料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股东</b>	周挺 60.00%；罗建校 40.00%
<b>成立日期</b>	2010年8月19日
<b>营业期限</b>	2010年8月19日至2020年8月18日

### 3、收购途之美具体情况

#### (1) 协议签订

2016年3月23日，途之美股东周挺、罗建校作为出让方与受让方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周挺将其持有的途之美60.00%的股权（对应认缴资本108.00万元，实缴资本108.00万元）以108.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罗建校将其持有的途之美公司40.00%的股权（对应认缴资本72.00万元，实缴资本72.00万元）以72.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

由于此次股权转让是按照股东出资额进行转让，股权转让时没有考虑途之美实际的财务状况。2016年5月6日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作为甲方与作为乙方的罗建校、周挺签订《补充协议书》约定：“罗建校将其持有的途之美公司40%的股权以239,846.06元的价格转让给甲方，周挺将其持有的途之美公司60%的股权以359,769.09元转让给甲方。”

#### (2) 审议程序

2016年3月23日，途之美召开股东会：同意股权转让，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变更公司住所及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2016年3月23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做出决定：同意受让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途之美”）100%的股权，具体受让比例和受让价格为，有限公司以108万元受让周挺持有的途之美60%的股权，有限公司以72万元受让罗建校持有的途之美40%的股权。

2016年3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受让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途之美”）100%的股权，具体受让比例和受让价格为，有限公司以108万元受让周挺持有的途之美60%的股权，有限公司以72万元受让罗建校持有的途之美40%的股权。

由于收购价格与收购时被收购公司净资产相差较大，公司经过与被收购方原股东协调对价格进行了调整，对价格进行调整会议亦经过公司内部相关审议程序。

2016年4月30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做出决定：2016年3月28日，喜悦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108万元受让周挺持有的途之美60%的股权，以72万元受让罗建校持有的途之美40%的股权。后经核查途之美的报表后发现，途之美的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故双方协商确定以途之美的净资产为准计算股权转让价格，调整后的受让价格变更为喜悦有限以239,846.06元受让罗建校持有的途之美40%的股权，以359,769.09元的价格受让周挺持有的途之美60%的股权。

2016年5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做出决议：2016年3月28日，喜悦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108万元受让周挺持有的途之美60%的股权，以72万元受让罗建校持有的途之美40%的股权。后经核查途之美的报表后发现，途之美的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故双方协商确定以途之美的净资产为准计算股权转让价格，调整后的受让价格变更为喜悦有限以239,846.06元受让罗建校持有的途之美40%的股权，以359,769.09元的价格受让周挺持有的途之美60%的股权。

### （3）对价支付情况

2016年4月6日，公司向途之美原股东罗建校支付股权购买价款72.00万元。

2016年4月7日，公司向途之美原股东周挺支付股权购买价款108.00万元。

2016年6月30日，罗建校、周挺将股权转让款高于调整后价格的部分支付公司。

### （4）工商变更

2016年3月30日，途之美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途之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	180.00	100.00	180.00	100.00	货币
<b>合计</b>	<b>180.00</b>	<b>100.00</b>	<b>180.00</b>	<b>100.00</b>	-

### （5）收购价格作价依据

由于合并之时没有对途之美进行审计，公司为了尽快办理对途之美的合并手续，将途之美原先出资额作为合并定价。后由于公司计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启动对包括途之美在内的子公司审计，审计后初步结果显示，途之美被收购时净资产低于收购价格，关联方交易欠缺公允性，为了确保关联交易价

格公允性，公司对交易价格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交易价格总额为 599,613.15 元。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中汇会审[2016]3936 号《审计报告》，途之美购买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599,615.15 元，因途之美的资产负债全部为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不存在增值或减值迹象，故公司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净资产账面价值一致，故调整后的价格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一致，因此调整后的价格具有公允性。

#### (6) 收购后对公司具体业务的影响

公司收购途之美解决了同业竞争，壮大公司实力，将途之美纳入到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与之发生的交易成为内部交易。由于途之美被收购前具有为公司拓展并维护上海地区客户的功能。收购途之美有利于将上海地区销售统一纳入到公司进行核算，增加对途之美销售人员及销售业务的管控力度，扩大公司合并范围销售金额。

#### (三) 上述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参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关于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喜悦包装收购美途贸易、途之美两家公司 100.00% 股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交易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交易价格参照被收购公司净资产确定，定价依据具有合理性，没有发生关联方利益输送。

## 八、公司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目前全资控制三家子公司，无参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被吸收合并方美嫁衣历史上子公司，现已注销。子公司详细情况如下：

#### (一) 美途贸易

##### 1、美途贸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宁波杭州湾新区商贸街4号楼2—18E室
法定代表人	罗志强
注册资本	人民币198.00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19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554525896J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塑料原料、塑料制品、包装材料、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机电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的批发；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的进出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股东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00%
成立日期	2010年5月20日
营业期限	2010年5月20日至2030年5月19日

## 2、美途贸易的设立及股本演变情况

### （1）美途贸易的设立

2010年5月20日美途贸易成立，系自然人罗志强、罗胤豪共同出资设立。

2010年5月17日，慈溪天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慈天会验字[2010]第046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止2010年5月17日美途贸易（筹）收到全体股东货币出资198.00万元。

2010年5月20日，宁波市工商局杭州湾新区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美途贸易成立。注册资本198.00万元，实收资本198.00万元。

美途贸易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59.40	30.00	59.40	30.00	货币
罗胤豪	138.60	70.00	138.60	70.00	货币
合计	<b>198.00</b>	<b>100.00</b>	<b>198.00</b>	<b>100.00</b>	-

### （2）美途贸易股权变更

2016年1月20日，罗志强与宁波喜悦包装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罗志强将其拥有的美途贸易贸易30.00%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59.40万元，实缴资本59.40万元）以人民币59.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喜悦包装品有限公司。

同日，罗胤豪与宁波喜悦包装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罗胤豪将其拥有的美途贸易70.00%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138.60万元，实缴资本

138.60 万元) 以 138.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喜悦包装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0 日, 美途贸易召开股东会, 同意上述两项股权转让, 变更公司类型, 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6 年 3 月 1 日, 美途贸易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更后美途贸易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	
宁波喜悦包装有限公司	198.00	100.00	198.00	100.00	货币
<b>合计</b>	<b>198.00</b>	<b>100.00</b>	<b>198.00</b>	<b>100.00</b>	-

由于此次股权转让是按照股东出资额进行转让, 股权转让时没有考虑美途贸易实际的财务状况。2016 年 5 月 6 日宁波喜悦塑料包装有限公司作为甲方与作为乙方的罗志强、罗胤豪签订《补充协议书》约定: “罗志强将其持有的美途贸易 30% 的股权以 488,196.86 元的价格转让给甲方, 罗胤豪将其持有的美途贸易 70% 的股权以 1,139,126.00 元转让给甲方。”

2016 年 6 月 30 日, 罗志强、罗胤豪将股权转让款高于调整后价格的部分支付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原先确定的转让价格按照股东出资额作为定价依据, 出让人出让价格不高于原投入价格, 因此出让人不需要缴纳此次股权转让的所得税。由于股权转让价格按照原出资额进行转让没有考虑美途贸易的净资产情况, 转让价格有失公允, 因此对转让价格进行调整。《补充协议书》是民事主体双方在协议一致情况下的真实意思表示, 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 对原先股权转让价格的调整合法有效。经《补充协议书》调整的价格低于原先股东投资款, 转让人不需要缴纳所得税。

### 3、美途贸易主要业务资质情况

美途贸易在报告期内没有实际从事经营业务, 不涉及行政许可, 公司资质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之“(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及部分荣誉情况”。

### 4、公司与美途贸易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美途贸易在报告期内没有实际从事经营业务, 与公司之间不涉及分工合作。

## 5、美途贸易合法规范经营情况

最近两年内美途贸易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并具有工商、环保、林业等主管部门出具的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

## 6、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

美途贸易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股票发行行为，不存在股票发行不合规情形；发生一次股权变更，变更行为合法合规。具体股权变更经过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一）美途贸易”之“2、美途贸易的设立及股本演变。”

## 7、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美途贸易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罗志强担任美途贸易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罗胤豪担任美途贸易监事，美途贸易由罗志强、罗胤豪设立，罗志强、罗胤豪为美途贸易历史上股东。除此之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美途贸易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二）宁波传烽

### 1、宁波传烽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9号1606室
法定代表人	罗建校
注册资本	人民币988.00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81KDN9N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包装箱、周转箱、铁架的租赁服务；塑料原料及制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股东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成立日期	216年3月3日
营业期限	2016年3月3日至2086年3月2日

### 2、宁波传烽设立

2016年3月3日，宁波传烽成立，宁波传烽全称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宁波喜悦独资设立。

2016年3月3日，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宁波传烽成立，注册资本988.00万元，实收资本0元。

2016年9月27日，慈溪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慈弘会验字[2016]第26号的《验资报告》，审议截至2016年9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宁波传烽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宁波喜悦包装有限公司	988.00	100.00	100.00	10.12	货币
合计	988.00	100.00	100.00	10.12	-

### 3、宁波传烽主要业务资质情况

宁波传烽在报告期内没有实际从事经营业务，不涉及行政许可，无需取得专门的业务资质。

### 4、公司与宁波传烽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宁波传烽在报告期内没有实际从事经营业务，与公司之间不涉及分工合作。

### 5、宁波传烽合法规范经营情况

最近两年内宁波传烽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并具有工商、环保、林业等主管部门出具的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

### 6、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

宁波传烽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股票发行及转让行为，不存在股票发行及转让不合规情形。具体股权变更经过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宁波传烽”之“2、宁波传烽的设立及股本演变。”

### 7、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宁波传烽关联关系

公司副总经理罗建校担任宁波传烽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财务负责人王芳担任宁波传烽监事。除此之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宁波传烽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三）途之美

### 1、途之美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陶干路 701 号 A 幢 772 室
法定代表人	邹明旭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80.00 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 18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5601709724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物流设备、金属制品、塑料制品、包装材料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宁波喜悦塑料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成立日期	2010 年 8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8 月 19 日至 2020 年 8 月 18 日

## 2、途之美设立及股本演变情况

### （1）途之美设立

2010 年 8 月 19 日，途之美成立，途之美全称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系周挺罗建校共同出资设立。

2010 年 8 月 18 日，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立信验（2010）1038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止 2010 年 8 月 12 日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筹）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80.00 万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

2010 年 8 月 1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途之美成立，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实收资本 180.00 万元。

途之美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周挺	108.00	60.00	108.00	60.00	货币
罗建校	72.00	40.00	72.00	40.00	货币
合计	<b>180.00</b>	<b>100.00</b>	<b>180.00</b>	<b>100.00</b>	-

### （2）途之美股权变更

2016 年 3 月 23 日，途之美股东周挺、罗建校作为出让方与受让方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周挺将其持有的途之美 60.00% 的股

权（对应认缴资本 108.00 万元，实缴资本 108.00 万元）以 10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罗建校将其持有的途之美公司 40.00% 的股权（对应认缴资本 72.00 万元，实缴资本 72.00 万元）以 7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

同日，途之美召开股东会：同意股权转让，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变更公司住所及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3 月 30 日，途之美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途之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	180.00	100.00	180.00	100.00	货币
合计	<b>180.00</b>	<b>100.00</b>	<b>180.00</b>	<b>100.00</b>	-

由于此次股权转让是按照股东出资额进行转让，股权转让时没有考虑途之美实际的财务状况。2016 年 5 月 6 日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作为甲方与作为乙方的罗建校、周挺签订《补充协议书》约定：“罗建校将其持有的途之美公司 40% 的股权以 239,846.06 元的价格转让给甲方，周挺将其持有的途之美公司 60% 的股权以 359,769.09 元转让给甲方。”

2016 年 6 月 30 日，罗建校、周挺将股权转让款高于调整后价格的部分支付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原先确定的转让价格按照股东出资额作为定价依据，出让人出让价格不高于原投入价格，因此出让人不需要缴纳此次股权转让的所得税。由于股权转让价格按照原出资额进行转让没有考虑途之美公司的净资产情况，转让价格有失公允，因此对转让价格进行调整。《补充协议书》是民事主体双方在协议一致情况下的真实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对原先股权转让价格的调整合法有效。调整后的股权转让价款低于原股东投入金额，转让人不需要因此缴纳个人所得税。

### 3、途之美主要业务资质情况

途之美在报告期内没有实际从事经营业务，不涉及行政许可，无需取得专门的业务资质。

#### 4、公司与途之美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途之美在报告期内没有实际从事经营业务，与公司之间不涉及分工合作。

#### 5、途之美合法规范经营情况

最近两年内途之美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并具有工商、环保、林业等主管部门出具的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

#### 6、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

途之美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股票发行及转让行为，不存在股票发行及转让不合规情形。具体股权变更经过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三）途之美”之“2、途之美的设立及股本演变。”

#### 7、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途之美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邹明旭担任途之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罗建校担任途之美监事。除此之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途之美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四）振甬实业

#### 1、振甬实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	慈溪市桥头镇烟墩村
法定代表人	罗志强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180.00 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 3,18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30282000149094
公司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塑料制品、金属制品、纺织品制品、海绵制品、通用设备、纸制品制造、加工；项目投资。
股东	罗志强 30.00%，美嫁衣 70.00%
成立日期	2010 年 8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8 月 5 日至 2015 年 9 月 6 日

注：由于振甬实业母公司美嫁衣被公司吸收合并，美嫁衣被吸收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因此振甬实业在报告期内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2、振甬实业设立及股本演变情况

##### （1）振甬实业设立

2010年8月5日，振甬实业成立，振甬实业全称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系自然人罗志强与法人美嫁衣共同出资设立。

2010年8月4日，慈溪永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慈永会内验(2010)469号的《验资报告》，审验截止2010年8月4日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筹)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180.00万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

2010年8月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振甬实业成立，注册资本3,180.00万元，实收资本3,180.00万元。

振甬实业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资本		出资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罗志强	954.00	30.00	954.00	30.00	货币
美嫁衣	2,226.00	70.00	2,226.00	70.00	货币
合计	<b>3,180.00</b>	<b>100.00</b>	<b>3,180.00</b>	<b>100.00</b>	-

## (2) 振甬实业注销

2015年5月25日，振甬实业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因全体股东另谋发展，全体股东一致决定注销本公司；成立清算组，清算组成员由罗志强、美嫁衣代表罗胤豪组成，其中罗志强担任清算组负责人。

2015年6月30日，振甬实业在《东南商报》上刊登了注销公告。

2015年8月20日，振甬实业出具《清算报告》，资产及负债清理情况为：清算报告以2015年5月25日为清算基准日，截止清算基准日，公司资产3,195.20万元(其中债权7.80万元)，负债2.10万元，净资产3,193.10万元；经过清算后债权7.80万元由公司收回，债务2.1万元已经清偿完毕，至此公司无债权、无债务，若有未清偿的隐性债务由股东按原出资比例承担；清算期间发生清算费用0.1万元。公司剩余财产3,193.00万元按股东出资比例分配。

2015年8月20日，振甬实业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对清算组2015年8月20日出具的清算报告予以确认，无异议。公司若有其他隐性债务，由全体股东按原出资比例承担。

2015年9月6日，振甬实业办理完毕了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 3、振甬实业主要业务资质情况

振甬实业在报告期内没有实际经营，不需要业务资质。

#### 4、公司与振甬实业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振甬实业在报告期内没有实际经营，不存在与公司分工及合作情况。

#### 5、振甬实业合法规范经营情况

振甬实业报告期内没有实际经营业务，仅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不存在违法违规经营问题。

#### 6、振甬实业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

振甬实业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股票发行及转让行为，不存在股票发行及转让不合规情形。具体股权变更经过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之“（四）振甬实业”之“2、振甬实业的设立及股本演变。”

#### 7、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振甬实业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罗志强担任振甬实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罗胤豪担任振甬实业监事。除此之外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振甬实业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九、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期间
罗志强	董事长	男	2016.05.12-2019.05.11
毛鹏珍	董事	女	2016.05.12-2019.05.11
李宁	董事	女	2016.05.12-2019.05.11
	副总经理		2016.08.5-2016.05.11
朱伟	董事	男	2016.05.12-2019.05.11
邹明旭	董事	男	2016.05.12-2019.05.11
邬雷江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	女	2016.05.12-2019.05.11
陈利娜	监事（职工代表）	女	2016.05.12-2019.05.11
宋峰	监事	男	2016.05.12-2019.05.11
王星火	监事	男	2016.05.12-2019.05.11
陈立波	监事（职工代表）	男	2016.05.12-2019.05.11
罗胤豪	总经理	男	2016.05.12-2019.05.11
何佳莹	董事会秘书	女	2016.08.5-2016.05.11
罗建校	副总经理	男	2016.08.5-2016.05.11
王芳	财务负责人	女	2016.08.5-2016.05.11
吴育明	生产部门经理	男	2016.08.5-2016.05.11

###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罗志强，男，出生于 196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毛鹏珍，女，1963 年 09 月 29 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硕士。工作经历：1980 年 7 月到 1984 年 9 月，从事个体工商户；1984 年 10 月到 1988 年 9 月任三管晶莹装潢厂财务、仓管；1988 年 10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上海环球玩具有限公司慈溪吸塑联营厂副财务、采购；1997 年 5 月至 20015 年 12 月，任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2 月到 2016 年 5 月，任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其中 2010 年 10 月到 2015 年 8 月兼任董事；2016 年 1 月至今，任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总经理，任 2016 年 5 月至今，任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宁，女，1982 年 04 月 15 日出生，满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本科。工作经历：2004 年 9 月到 2006 年 7 月，任上海鄂尔特特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2006 年 9 月到 2008 年 1 月，任布兰诺工业包装材料（上海）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08 年 2 月到 2010 年 6 月任济丰包装（上海）有限公司 VCI 产品主管；2010 年 7 月 2016 年 5 月，任公司销售总监；2016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6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伟，男，1980 年 01 月 16 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本科。工作经历：2003 年 7 月到 200 年 6 月自由职业者；2005 年 7 月到 2009 年 12 月布兰诺工业包装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0 年 1 月到 2013 年 12 月欧必斯物流设备（上海）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邹旭明，男，1955 年 9 月 20 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高中。工作经历：1973 年 12 月到 1975 年 1 月上海市星火农场二十五连务农；1975 年 2 月到 1977 年 10 月上海市星火农场农药厂任锅炉工；1977 年 11 月到 1980 年 6 月在上海市星火农场黄磷厂任黄磷车间主任；1980 年 7 月到 1981 年 12 月在上海镀锌铁丝厂任劳动工资科科长；1982 年 1 月到 1983 年 6 月上海镀锌铁丝厂镀锌车间党支部书记；1983 年 7 月到 1986 年 6 月上海市建筑五金公司干部科任科员；1986 年 7 月到 1992 年 12 月上海环球玩具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职员；1993 年 1 月

到 1995 年 10 月上海环球玩具有限公司人事部经理；1995 年 10 月到 2005 年 6 月上海环球玩具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5 年 7 月到 2015 年 9 月自由职业；2015 年 10 月起退休。期间，2005 年 02 月到 2010 年 11 月，任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 07 月至今，任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任途之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邬雷江，男，1974 年 03 月 08 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本科，具有低压电工作业资格，技师。工作经历：1997 年 7 月到 2001 年 2 月，鄞县天星电器厂，车间副主任；2001 年 3 月到 2005 年 6 月，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品有限公司，设备部主管；2005 年 7 月到 2016 年 4 月，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设备部主管；2016 年 5 月至今，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备部主管，监事会主席。

陈利娜，女，1967 年 12 月 18 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高中。工作经历：1984 年 8 月至 1989 年 12 月，任慈溪电脑制造厂车间管理人员；1990 年 1 月至 1991 年 12 月，在家待业；1992 年 1 月至 1997 年 2 月，任慈溪卫星电子元件厂模具员工；1997 年 3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慈溪市奔腾电器厂生产主管；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宁波习羽电子发展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宁波公牛电器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6 年 2 月到 2008 年 1 月，任宁波夏纳电器有限公司生管部经理；2008 年 2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慈溪东威电子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08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慈溪凯利车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 年 2 月至 5 月，任宁波简洁日化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 年 6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宁波喜悦包装品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计划物控部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宋峰，男，1978 年 05 月 20 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中专，具有质量环境体系管理、汽车行业质量体系管理、现场质量管理证书。工作经历：2001 年 7 月到 2009 年 7 月，任慈溪海燕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品质部质量工程师；2009 年 7 月到 2015 年 7 月，任宁波博一格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2015 年 8 月到至今任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立波，男，1986年10月08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大专。工作经历：2007年7月到2009年7月，任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职工；2009年7月到2011年7月，任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生产部带班长；2011年9月至今任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生产部车间副主任；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星火，男，1987年02月03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大专。工作经历：2006年1月到2007年3月，任杭州大和热磁电子有限公司加工中心操作及程序员；2007年3月到2008年3月任杭州德安橡塑有限公司模具工程师；2008年3月到2010年10月任杭州汉唐实业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10年10月到2012年9月任杭州博采商业展具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12年9月到2015年7月任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 技术部副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罗胤豪，男，1986年5月11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本科。详情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情况。”

罗建校，男，1964年07月03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高中。工作经历：1980年9月到1982年9月，在慈溪市桥头三管中学代课；1982年10月到1986年6月，任逍林区微型电机厂采购员；1986年7月到1991年10月任慈溪市逍林镇工业办公室统计员；1991年11月到1996年6月，任宁波摩尔顿鞋业有限公司副总；1996年7月到2008年12月，任宁波兴联服装鞋业有限公司副总；2009年1月到2012年12月，自由职业；2013年1月到2015年7月，任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副总；2015年8月到2016年4月，任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副总；2016年5月至今，任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

何佳莹，女，1987年10月5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硕士。工作经历：2013年1月至今，任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采购部经历；2016年5月至今，任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

王芳，女，1978年03月02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学历本科，具有会计从业资格。工作经历：1998年3月到2000年7月，任宁波荣顺电子有限公司飞总务部办事员；2000年8月到2002年6月，任慈溪市天桥化纤有限公司出纳；2002年7月到2005年2月任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会计；2010年10月到2015年8月任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监事；2005年3月至今，公司财务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吴育明，男，1977年09月26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初中。工作经历：1997年2月到1999年12月，慈溪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普通员工；2000年1月到2012年9月，任慈溪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车间主管；2012年10月到2015年6月在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任生产车间主任；2015年7月至今，任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生产部门经理。

李宁，女，出生于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经理。

#### （四）董监高诚信情况

公司董监高诚信状况良好，无犯罪行为，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自报告期开始没有董监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 十、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16]3936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经审计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2,384.89	11,287.07	11,374.3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76.87	1,400.36	1,792.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76.87	1,400.36	840.6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72	1.49	2.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2	1.49	1.35
资产负债率（%）	64.19	89.09	88.49
流动比率（倍）	1.04	0.74	0.80

速动比率（倍）	0.65	0.50	0.48
<b>项 目</b>	<b>2016年1-6月</b>	<b>2015年</b>	<b>2014年</b>
营业收入（万元）	9,068.96	16,297.00	13,957.34
净利润（万元）	388.74	883.73	810.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88.74	884.29	81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0.70	1,285.80	1,038.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非后的净利润（万元）	380.70	1,286.36	1,038.86
毛利率（%）	25.32	25.16	23.67
净资产收益率（%）	26.16	87.23	186.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70	77.14	129.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1.42	1.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1.42	1.3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1	6.47	5.39
存货周转率（次）	2.64	4.95	3.4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51.60	2,354.99	3,904.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5	3.78	6.26

备注：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  
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4、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十一、本次挂牌相关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利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电话：0731-85832202

传真：0731-85832281

项目负责人：张行

项目行业负责人：王戈阳

项目法律负责人：熊斌斌

项目财务负责人：陶利祥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夏勇军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秋涛北路 72 号三新银座 9 楼

联系电话：0571-86508080

传真：0571-87357755

签字律师：娄建江、杨繁华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 楼

联系电话：0571-88879999

传真：88879000-9000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余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继佳，董顶立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39 室

联系电话：0571-88372127

传真：0571—88372111

法定代表人：胡智

签字注册评估师：刘赛莉、邓爱桦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 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可循环整体塑料包装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汽车零部件物流包装领域的创新与探索，通过吸收国外优秀的包装设计理念、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不断改进用料与设计工艺，公司建立起了包括吸塑托盘、周转箱、围板箱、定制衬垫等产品在内的丰富的产品体系，并结合各系列产品特点及定制化设计，为客户提供整体物流可循环包装解决方案。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周转、运输和仓储，在减少零配件碰撞磨损、满足精密零配件防尘防静电等特殊需求的同时，有效改善了汽车零部件厂商与整车厂商之间的供应链物流管理、提高了双方的协作能力及生产效率。经过十余年的精耕细作，公司形成了具有专业技术的设计团队，为客户量身定制了大量实用性、安全性、可靠性皆强的可循环包装方案。公司客户包括一汽大众、上海大众、通用汽车、福特汽车、吉利汽车、华晨宝马、北京奔驰、长安福特、东风本田等整车厂商及其零配件供应商。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9,573,359.43 元、162,969,979.83 元和 90,689,633.88 元。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更。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以 HDPE、PP、TPU、ABS 等材料为主要材质的塑料包装产品及铁塑结合的包装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周转、运输和仓储。此外，公司通过将自身各系列产品与定制化设计相结合，为客户提供整体包装解决方案。

##### 1、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托盘顶盖、衬垫、围板箱、周转箱、薄壁产品、工位器具等，具体情况如下：

##### (1) 托盘顶盖系列

公司该系列产品主要包括底部托盘及顶盖两个部分，材质以铁、塑料为主，

通过吸塑等技术工艺加工成型，可内置钢架结构，主要用于衬垫、周转箱等其他包装的顶部及底部的封装，可根据海运箱、标准集卡等周转工具的运载要求及客户需求设计成不同尺寸和规格，载重量在 1000KG 到 6000KG 不等。



### (2) 定制化衬垫系列

公司衬垫产品为“定制化”产品，根据客户提供的实物、图纸及各类特殊需求，公司利用不同材料、设计生产出具有不同功能和尺寸的包装衬垫，如离合器衬垫、毛坯轴衬垫、毛坯缸盖罩衬垫、车桥衬垫、电池阀衬垫等各类汽车零配件专用衬垫，其中，公司的电池阀等电子元器件衬垫利用德国进口 TPU 涂层板材、通过十万级无尘车间加工制造而成，具有防静电、防掉屑等多种功能。



### (3) 围板箱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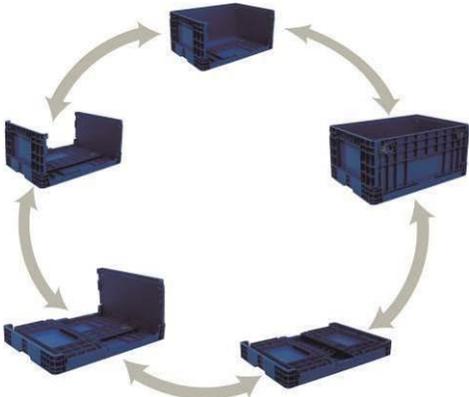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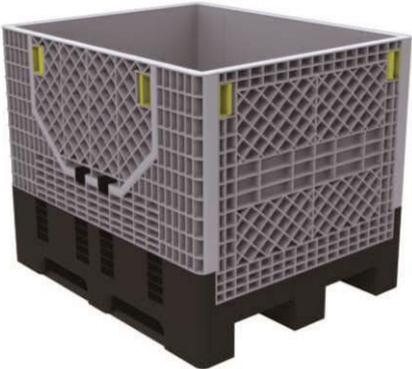
公司围板箱产品由托盘、围板、顶盖三部分构成，有 6 种尺寸规格可供选择，产品能适应各种气候条件，可折叠或与公司衬垫等其他产品结合使用，既满足了客户对包装件的堆垛要求，又可循环利用、达到节约环保的效果。



#### (4) 周转箱系列

公司四种系列的周转箱，包括 VDA.KLT 系列、EU 周转箱系列、重型箱系列、折叠箱系列、卡板箱系列，其中，VDA-KLT 系列周转箱已取得德国汽车工业协会（VDA）的权威标准认证。各系列产品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产品外观	产品特性
VDA.KLT 系列		根据德国汽车工业协会（VDA）发布的标准制作而成，并在品质上取得了相关权威认证；用于小件零配件的周转，适用于工厂自动化流水线，根据底部设计有带漏水孔的光滑底面和加强筋底两种设计可供选择，每种设计各包含 5 种尺寸规格，具有高强度、高精度、高极端环境适应性的特点。
EU 周转箱系列		产品有 11 个尺寸可供选择，取得了多项实用新型专利，为国内市场专门设计，具有厂内流转性强、耐酸碱性好、抗压力度强、适应性广等特点。
重型箱系列		产品有 6 种尺寸可供选择，最大规格达 1000x600mm，具有体积大、承重性好的特点

<p>折叠箱系列</p>		<p>产品有 3 种尺寸可供选择, 结合了纸箱与周转箱的优点, 大大节省了物流成本, 提高了周转箱的回收比。</p>
<p>卡板箱系列</p>		<p>有 2 种底部设计、5 种尺寸可供选择, 底部四面皆可进入叉车铲, 方便厂内周转。</p>

(5) 薄壁吸塑系列

可用于各类小件零配件、包装物的包装周转, 包括电子元件盒、工具箱、阀体盒、食品盘、小件包装盒等。



## （6）其他产品

公司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包装解决方案，为满足客户产品的特性及特殊需求，公司会设计、定制相应模具以进行相应包装品的生产，该模具最终同产品一起销售给客户；此外，部分客户需要铁塑结合的整体物流包装，为此公司会针对性设计、定制相关工位器具，如铁制料架、小车、物流篮、推车等，相关工位器具与塑料包装产品配套使用，将客户包装品打包后销售给客户。



## 2、整体包装方案

公司结合各系列自有产品及客户需求，设计有一系列定制化的整体物流包装解决方案，主要的包装方案情况如下：

### （1）托盘顶盖+衬垫

该方案将 1200x1000mm 的吸塑托盘顶盖与吸塑衬垫配套使用，主要用于零配件的长途运输包装和直接对接生产线的上线操作；衬垫部分根据具体物件及客户需求定制，可叠放回收、减少回收体积，从而节约运输成本。



### (2) 托盘顶盖+EU 周转箱

该方案将吸塑托盘顶盖与各类注塑 EU 周转箱配套使用，主要用于中小型零配件的长途运输包装；箱子配套防锈袋和特殊材质衬垫，可满足洁净度要求较高的产品，可直接与生产线对接进行上线操作。



### (3) 可折叠围板箱系统

该方案为 1200x1000mm 的可折叠围板箱系统，由配套的托盘顶盖以及可折叠的围板组成，折叠和展开的比例可达 1:4，折叠后围板可完全放置于托盘和顶盖之间，可根据需要配套衬垫或中空板格挡。



#### （4）铁塑组合包装

该方案为 1450x1130mm 的铁塑组合料架，由衬垫和料架组合而成，用于重型零配件的运输包装和厂内周转，铁塑组合包装能充分利用吸塑衬垫的灵活性、柔性以及铁架的承重性。



### 3、典型案例展示

公司定制化整体物流包装解决方案不仅限于满足客户的包装周转需求，还在针对回收利用、生产线对接、包装物特性等多个方面创造出各类精细化的附加价值，部分利用公司产品及包装方案的案例展示如下：

#### （1）链轮罩壳运输上线一体化包装方案

包装尺寸为 1200x1000mm，符合标准的集卡运输尺寸；外圈缠绕膜和打包带在仓库取下后，包装可直接利用线旁小车运输、直接上线；该方案可避免产品在翻包过程中的二次损伤、减小产品由于人为因素造成的损坏；产品采用三托运输、降低最高层取件高度，包装采用两托回收，增加回收比。



### (2) 电磁阀包装

电磁阀作为精密电子元件对包装要求较高，如清洁度要求 600 $\mu$ m，该包装方案对电磁阀单体采用特殊规格塑箱和一次性衬垫配套使用的包装方式，对包装整体采用 1200x1000mm 的标准铁托盘和配套注塑顶盖，可直接上线进行机械手操作。



### (3) 缸体包装

产品为成品件，要求包装不能掉屑，因此采用 TPU 双层涂层板材；包装后产品可直接承重受力，可直接上线进行机械手取件等操作。



#### (4) 车桥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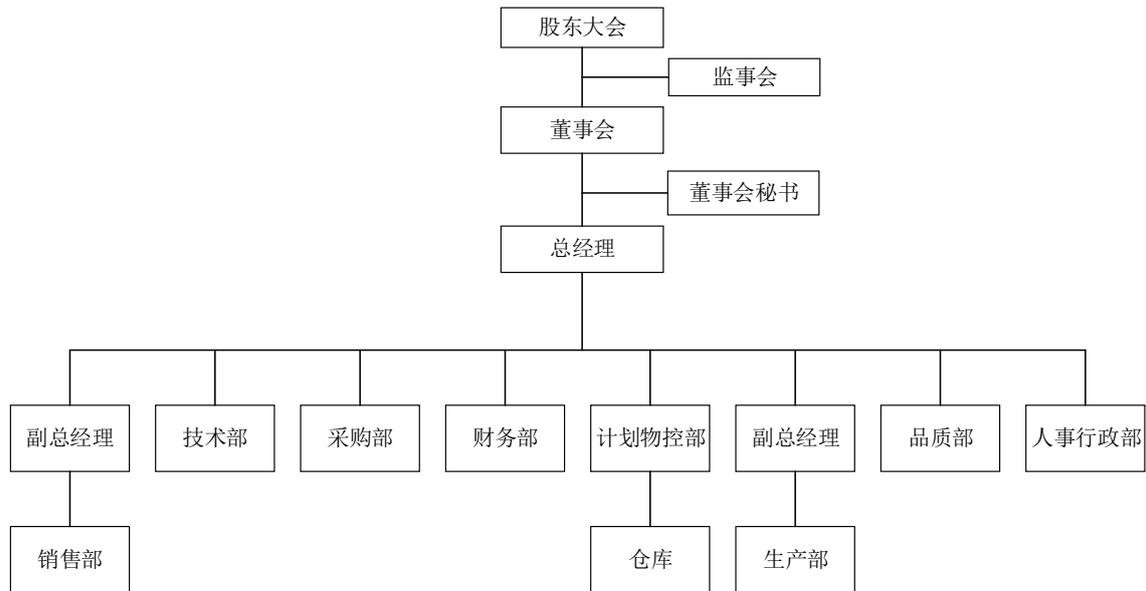
采用铁塑结合的包装形式，整体包装后单托外形尺寸为 1450x1130xH(H 可调) mm，吸塑托盘直接架于铁架之中，靠铁架的承重性和吸塑盘的柔性实现互为一体的安全性和稳固性；可直接上生产线、进行机械手取件等操作；铁制料架和塑料包装可以单独回收，整体回收率为 2:1。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各部门主要职能情况如下表所示：

部门名称	职能
销售部	业务管理：开拓市场、开发新客户；收集行业及竞争对手信息；销售管理制度建立；出货工作监督；订单汇总统计分析等。 客户管理：客户分类及管理；顾客满意度评价；收集反馈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信息、为打样制作提供咨询建议等。 售后服务：组织处理客户投诉事件；参与处理客户退货时间；负责产品交付并组织实施售后服务等。
技术部	建立和完善产品设计、试模及确认；公司技术管理制度检查、监督、指导和考核；组织产品设计过程汇总的设计评审；对新产品的研制过程进行跟踪；新样品和新产品的验证和确认；相关技术、工艺文件和标准的制定；协助采购部考察供应商；技术人员技能培训与考核等。
采购部	依据生产、物控和各部门的实际需求与申购，负责对公司成品、原辅材料、设备、工具及易耗品的采购及供应商控制；采购管理控制程序规范制度建立、维护与执行；询价、比价、议价及采购谈判等
财务部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税收制度、执行公司统一的财务制度；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分析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及时提供财务报表和有关资料等。
计划物控部	计划管理：主导各职能部门进行订单评审；订单交期确认分解和回复；主生产计划的编制；周/日生产计划的编制并组织生产实施；生产计划协调跟进等。 物控管理：物料需求合理分析；物料需求计划制定；物料进销存的核实和控制等。 仓库管理：建立完善仓库管理制度；产前物料准备及服务等工作等。
生产部	根据计划物控部下达的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各车间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生产现场管理、生产过程控制、提高产品品质、降低品质不良率；生产设备的验收、使用及日常维护；生产异常的呈报、处理等。
品质部	来料检验、制程检验、成品检验、出货检验的统筹管理；品质策划的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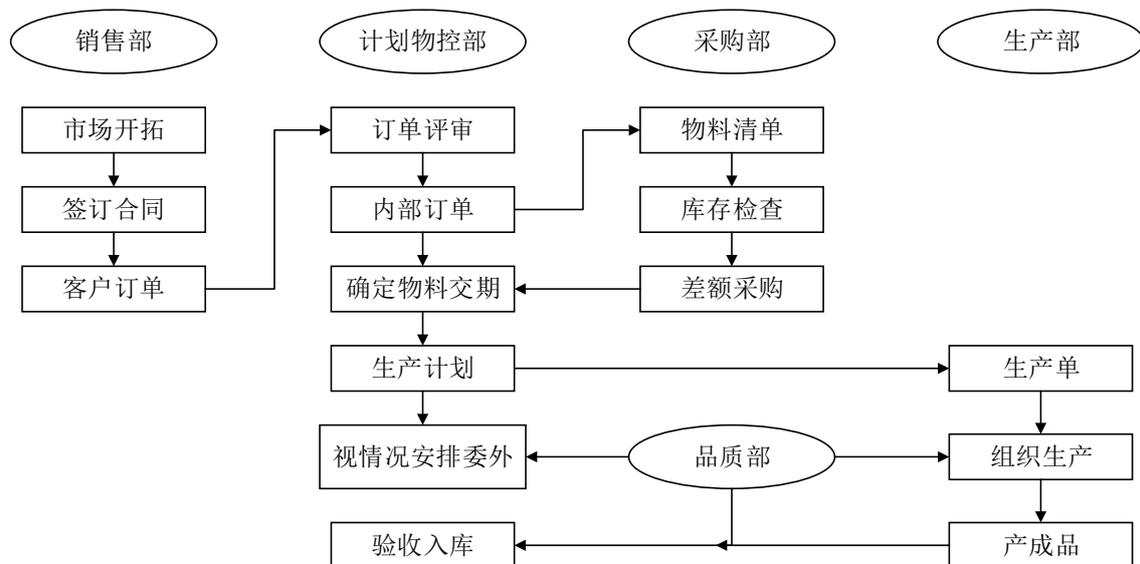
	督执行；协助解决品质管理体系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对品质异常进行调查、分析、处理、追踪；组织处理客户投诉等。
人事行政部	公司行政制度、人事制度的拟定和实施；办公品的采购与管理；各部门员工的招聘、考核、档案管理等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总体业务流程情况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可循环整体塑料包装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从总体业务流程上看，由销售部负责市场开拓、客户管理等工作，并将客户的最新需求反馈给技术部，由技术部负责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销售部拿到具体的客户订单后，由计划物控部对客户订单进行评审，并将其分拆、转化为内部订单，之后分发给各个部门；采购部根据计划物控部提供的物料清单进行库存检查，对不足的物料申请采购，并将物料预计准备完毕的时间反馈给计划物控部；计划物控部根据物料交期拟定生产计划，若客户订单产品需要使用注塑工艺，则联系相关外部企业进行生产安排，此外则将生产计划下达给生产部；生产部根据生产单组织生产，最终产成品转交计划物控部验收入库；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品质部全程参与物料验收、外部加工、产品生产、产成品验收等各个环节的质量控制和检验。

公司各部门分工合作、有序完成产品生产等工作，整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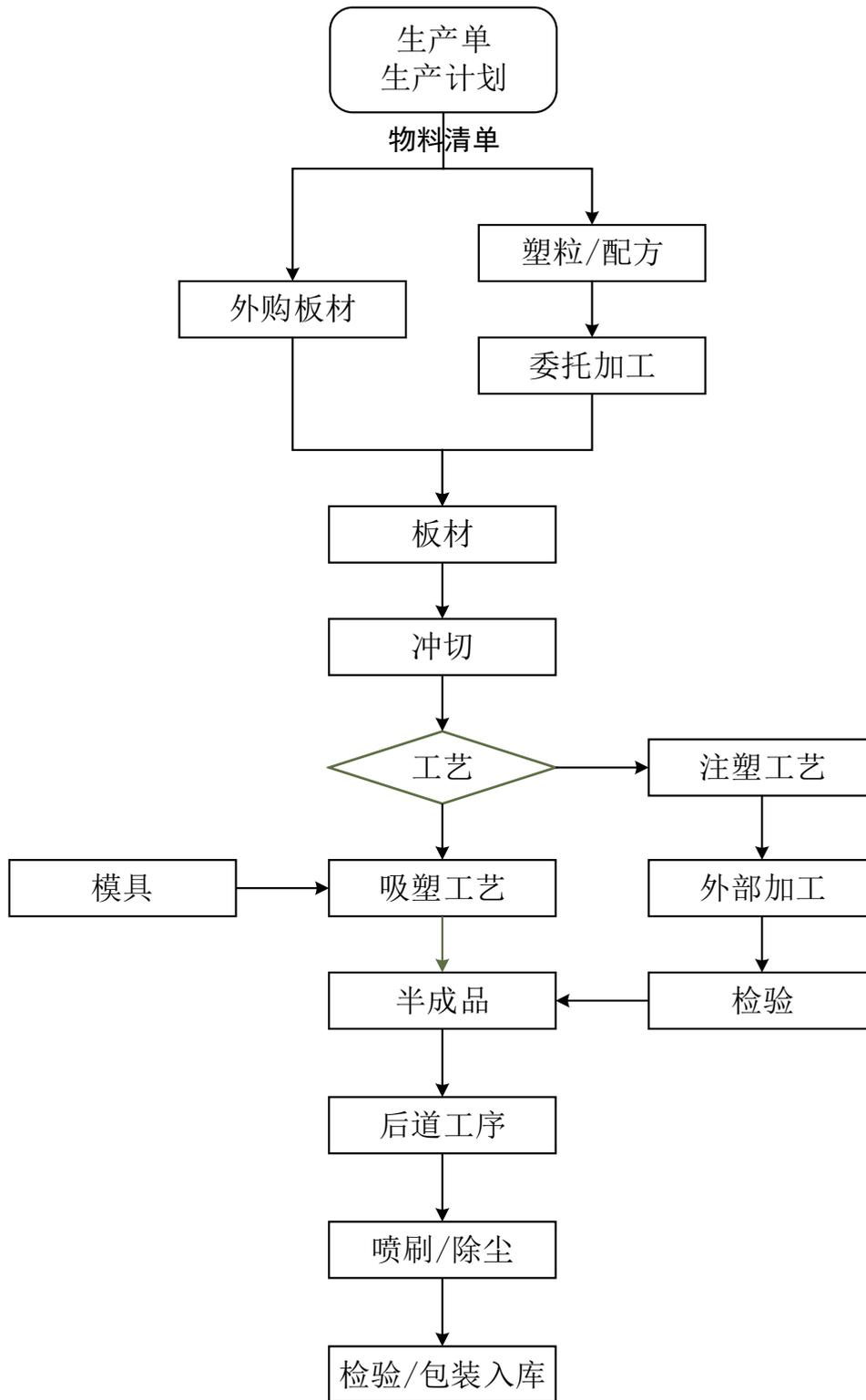
销售部收到客户订单后，会将订单下达到计划物控部，计划物控部与技术部对客户订单进行评审，根据客户订单产品工艺流程的不同、采购部反馈的库存情

况安排生产计划。对需要采用“注塑”工艺的产品，计划物控部联系长期合作的外部企业进行生产安排；对于其他采用“吸塑”工艺的产品，计划物控部将“生产单”及生产计划下达给生产部，生产部划分每日生产计划组织排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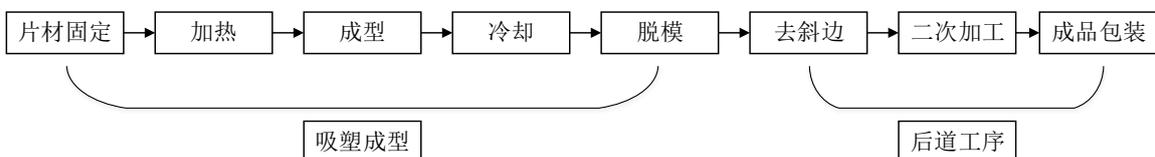
公司产品主要由各类塑料板材加工而成，根据产品规格、要求的不同，一方面，公司自行采购塑粒原材料、设计配方，委托外部企业加工成板材使用；另一方面，直接进口高质量板材产品以满足围板箱等部分产品的特殊需求。

具体生产过程中，板材根据图纸进行加热冲切，在大型吸塑生产线上、利用模具吸塑成型、形成半成品，之后进入后道工序，按要求经过裁边、喷刷、除尘等工序后形成产成品，经过品质部检验合格后最终验收入库。在整个生产流程中，品质部始终负责在各个环节对生产规范性及生产质量进行检测和控制，对某一环节的不合格品进行返工或报废处理。

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其中，吸塑工艺的主要生产流程图如下：



吸塑成型是一个循环的过程，每一周期主要包括：片材上料、加热软化、吸塑、冷却定型、脱模取件，取出塑件后再次放置片材（可手动或自动）进行下一个循环；后道处理工序通常有：边料冲切、二次整形加工、装配孔加工、丝网印刷等。

### 3、采购流程

销售部收到客户订单后，由计划物控部经过评审将客户订单转化为内部订单，其中物料清单下达给采购部。采购部收到物料请购单后交由总经理审批，随后从合格供应商中进行筛选，若相关采购项目匹配，则签合同、下订单进行采购；若合格供应商不能提供相关采购项，则通过网络信息搜集、供应商推荐、市场询价等手段寻找新的供应商，新供应商提供样品，经过技术部检测通过后签订合同进行后续采购。采购品通过品质部验收后入库，由采购部经理审查价格、财务部审核票据货品到位情况，最终由总经理签收确认。

### 4、设计研发流程

公司技术部负责新产品及新生产工艺的设计研发工作，公司相关研发设计工作主要针对客户需求开展，具体流程如下。

销售部以书面形式将顾客项目信息传达给技术部，包括产品实样、图纸或顾客的需求描述，如装载量、称重量、产品保护要求、回收要求、测试要求等。

在收到书面信息后，技术部负责人对信息进行评估，确认根据这些信息公司能够开展相关产品的设计，且公司现有的设备和加工工艺能满足设计后产品的生产制造。随后，负责人以项目计划书的形式将任务分配给设计师。

根据顾客需求，设计师做出产品包装方案，由技术部组织销售员或销售经理对方案进行公司内部评审，评审后的方案送交顾客评审，技术部根据顾客反馈意见完善包装方案并再次进行内部、外部评审直至方案最终确定。

方案确定后，技术部组织生产部门开制模具，随后由生产部、技术部、销售部共同参与模具的评审，重点检测此模具能否适应公司现有设备、生产线及后道工序，工艺上是否有特殊的地方等。

模具制作完成后，进入试模试样阶段，样品交由顾客评审，技术部根据顾客反馈意见进行修正直至最终确定。最终确定的产品数据、设计方案及相关工艺资料由技术部汇总、记录。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厚壁吸塑生产工艺

“吸塑”是一种塑料加工工艺，主要原理是将平展的塑料硬片材加热变软后，采用真空吸附于模具表面、冷却后成型。按制品原材料形态（片材或卷材）的不同可分为“厚壁吸塑”和“薄壁吸塑”两大类。厚壁吸塑工艺所用的原材料厚度超过2mm，无法在全自动机器上吸塑成型，必须采用厚板材专用的半自动吸塑成型机加工生产。

吸塑模具具有制造成本低，开发周期短等优点；厚壁吸塑包装产品一般具有面积大、高度大、材料厚的特点，同时具有成本合理、搬运方便、运输费用合理、包装物防破损性能强、可直接应用于自动化生产线等优点，是一种较为理想的包装方式，被逐渐广泛应用于汽车内外饰、交通运输、建材、包装、医疗器械、家用电器、文教卫浴、体育用品等各个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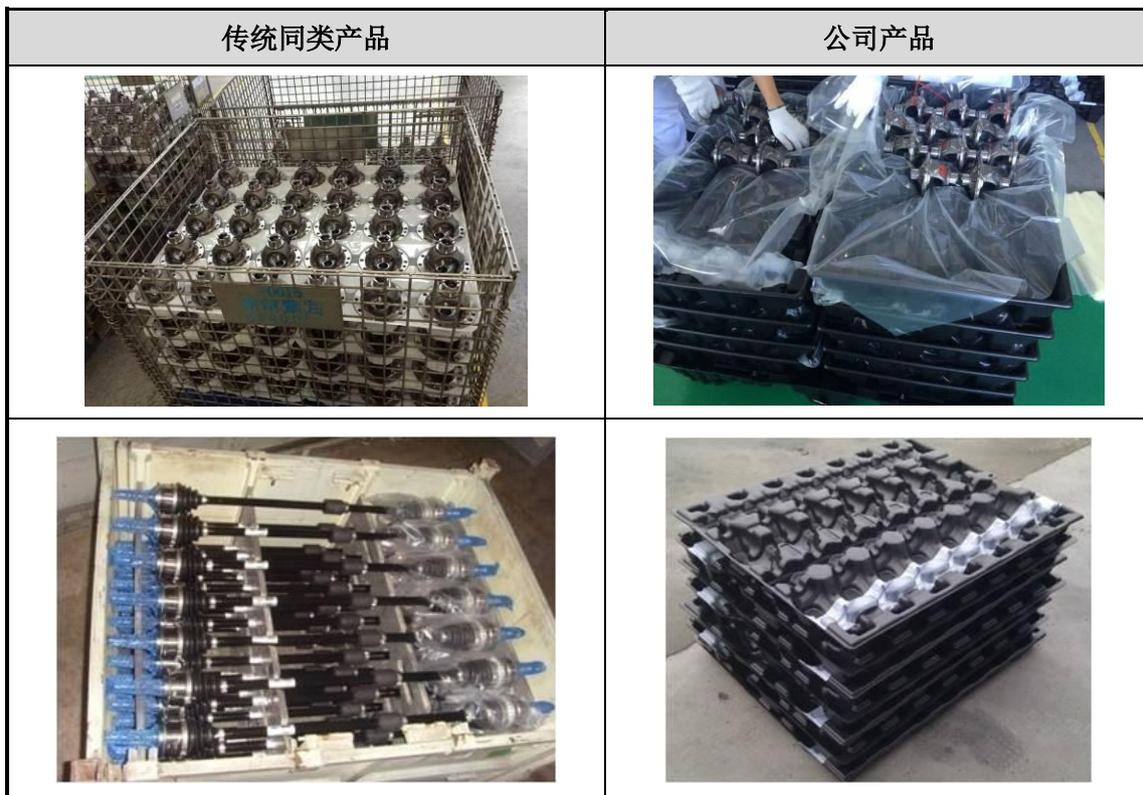
为保证成品质量，厚壁吸塑工艺在有效成型压力、温度控制、产品成型面积与切入面积、模具制造等诸多细节有较为精确的要求，公司将国外进口的“多工位吸塑成型机”与各类半自动化生产设备、自身产品设计及生产工艺相结合，建立起了出具规模效应的厚壁吸塑生产线，将厚壁吸塑工艺广泛应用于自身各类塑料包装产品，经过多年研发生产实践积累起了较为丰富的行业经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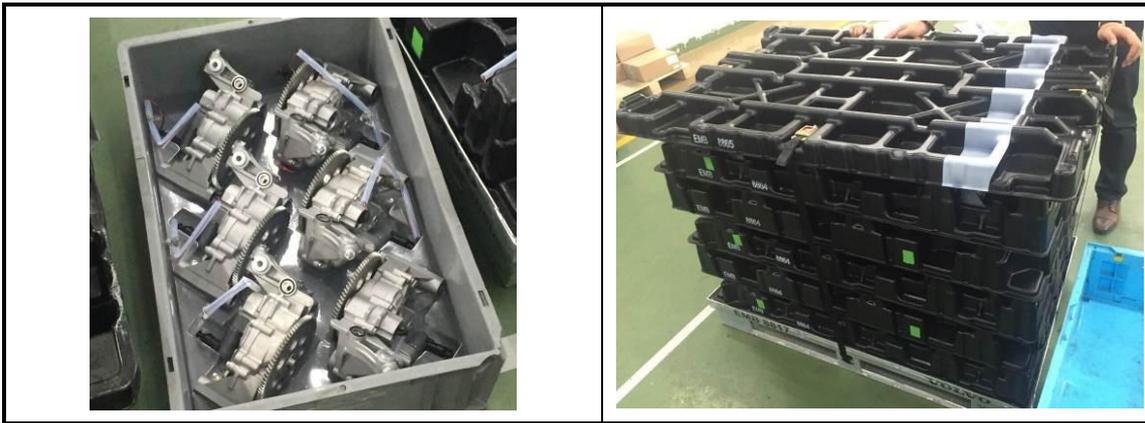


##### 2、定制化服务与细节设计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汽车零配件的运输周转，汽车零配件种类繁多、不同零配件对运输周转储存要求各异、各个厂商及整车厂也需求各异，对此，公司的包装产品多为定制化，并在用料、工艺、细节设计等方面运用了诸多技术和技巧。

公司周转箱产品取得了德国汽车工业协会（VDA）的标准认证，在品质方面达到了德系汽车品牌厂商的苛刻要求；公司整体包装解决方案采用“铁塑”结合方式，寿命长、好替换，既保留了铁架的稳固性又吸收了塑料包装的柔性；材质方面，公司围板箱采用德国进口 TPU 涂层板材及蜂窝板，在防掉屑等方面效果突出；而针对电子元器件、发动机电磁阀等对防静电、防尘、防锈等要求较高的包装品，公司产品均在“10 万级”无尘车间中生产完成，完成品通过清洁度测试达到客户要求；产品外观及结构设计方面，公司取得了多项专利，并将之运用于改良各项产品之中。同类传统产品或采用单一铁架包装，成本高、运输不便、包装品磨损大；或采用纸质包装，防护性差、不可循环利用、不便于存储。相比，公司产品在成本、防护性、可循环性、仓储管理、外观细节处理等诸多方面具有较大优势。部分传统同类产品与公司产品对比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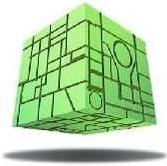
与传统包装方案相比，公司产品有诸多优化和改善之处。首先，单个零件包装成本下降，包装寿命长（承诺寿命为3年）、可满足诸多特殊要求、可循环利用；其次，传统零配件供应商的包装混乱、无法统一管理，零配件储藏周转及包装的处理均费时费力，公司的包装方案空间占用合理更便于周转及现场管理；此外，采用公司包装方案的零配件可直接对接自动化生产线、进行上线操作，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商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4项商标权，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类别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	注册人	使用范围
1	喜悦	20	第 9364233 号	2012.05.07 至 2022.05.06	有限公司	非金属容器(存储和运输用); 非金属运货盘; 非金属运输货盘; 非金属装货盘; 木箱或塑料箱; 容器用非金属盖; 塑料包装容器; 塑料周转箱;
2	美嫁衣	20	第 9364230 号	2012.05.07 至 2022.05.06	有限公司	非金属容器(存储和运输用); 非金属运货盘; 非金属运输货盘; 非金属装货盘; 木箱或塑料箱; 容器用非金属盖; 塑料包装

						容器；塑料周转箱；
3		39	第 13953193 号	2015.03.07 至 2025.03.06	有限公司	商品包装；运输；海上运输；贵重物品的保护运输；空中运输；货物贮存；能源分配；快递服务（信件或商品）；观光旅游；管道运输；
4	<b>JOYREPAK</b>	20	第 17550136 号	2016. 09. 21 至 2026. 09. 20	有限公司	搬运用非金属货盘；木制或塑料制箱；非金属箱；玩具箱；存储和运输用非金属容器；塑料包装容器；容器用非金属盖；塑料周转箱；装卸用非金属货盘；运输用非金属货盘；

公司在申请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类别	注册号	申请日期	注册人
1		16	第 20610081 号	2016. 11. 06	股份公司

2		35	第 20610082 号	2016. 11. 06	股份公司
3		38	第 20610083 号	2016. 11. 06	股份公司
4		40	第 20610084 号	2016. 11. 06	股份公司

公司尚需办理上述部分商标的权利人名称变更手续。由于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股份公司承接有限公司全部债权债务，前述变更事宜不存在法律障碍。

## 2、专利权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权情况如下：

编号	专利类型	发明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实用新型	厚壁吸塑托盘	201020189513.9	2010/4/28	2011/4/2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	实用新型	一种 400*300*280mm 塑料周转箱	201020245818.7	2010/6/20	2011/6/2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	实用新型	一种 400*300*148mm 塑料周转箱	201020245745.1	2010/6/20	2011/1/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	实用新型	一种 600*400*148mm 塑料周转箱	201020245807.9	2010/6/20	2011/9/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	实用新型	一种 300*200mm 塑料周转箱	201020245809.8	2010/6/20	2011/6/2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6	实用新型	一种 1000*600mm 厚壁吸塑托盘	201020245816.8	2010/6/20	2011/1/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	实用新型	一种 600*400*280mm 塑料周转箱	201020245800.7	2010/6/20	2011/6/2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	实用新型	四孔轴承防插错衬垫	201020533101.2	2010/9/9	2011/5/11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	实用新型	重型厚壁吸塑托盘	201020533116.9	2010/9/9	2011/3/1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0	实用新型	一种 400mm×300mm×180mm 塑料周转箱	201120248283.3	2011/7/5	2012/2/8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1	实用新型	一种 600*400*220mm 塑料周转箱	201120248300.3	2011/7/5	2012/2/8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2	实用新型	一种 600*400*180mm 塑料周转箱	201120248249.6	2011/7/5	2012/2/8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3	实用新型	一种 400mm×300mm×220mm 塑料周转箱	201120248257.0	2011/7/5	2012/2/8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4	实用新型	缸盖罩壳吸塑衬垫	201120261477.7	2011/7/11	2012/2/8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5	实用新型	一种 1200*800mm 厚壁吸塑托盘	201120261466.9	2011/7/11	2012/2/8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6	实用新型	涡轮增压器吸塑衬垫	201120261470.5	2011/7/11	2012/2/8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7	实用新型	电机衬垫	201220270327.7	2012/6/4	2013/4/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8	实用新型	齿轮衬垫	201220270543.1	2012/6/4	2013/4/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9	实用新型	法兰轴衬垫	201220270267.9	2012/6/4	2013/4/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0	实用新型	齿轮衬垫	201220270461.7	2012/6/4	2013/4/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1	实用新型	上壳体衬垫	201220270572.8	2012/6/4	2013/4/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2	实用新型	发动机 3306 轴衬垫	201220270358.2	2012/6/4	2013/3/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3	实用新型	发动机 3303 轴衬垫	201220270394.9	2012/6/4	2013/3/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4	实用新型	奔驰整流罩轴厚壁吸塑衬垫	201220270343.6	2012/6/4	2013/3/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5	实用新型	拨叉 549C 下衬垫	201220270429.9	2012/6/4	2013/3/1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6	实用新型	发动机 3307 轴衬垫	201220270444.3	2012/6/4	2013/3/1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7	实用新型	3316 下壳体衬垫	201220270237.8	2012/6/4	2012/12/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8	实用新型	3309 齿轮衬垫	201220270508.X	2012/6/4	2012/12/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29	实用新型	3317 法兰轴衬垫	201220270239.7	2012/6/4	2012/12/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0	实用新型	3322 双离合衬垫	201220270268.3	2012/6/4	2012/12/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1	实用新型	3310 齿轮衬垫	201220270516.4	2012/6/4	2012/12/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2	实用新型	3311 齿轮衬垫	201220270524.9	2012/6/4	2012/12/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3	实用新型	发动机 3304 轴衬垫	201220270373.7	2012/6/4	2012/12/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4	实用新型	3318 法兰轴衬垫	201220270247.1	2012/6/4	2012/12/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5	实用新型	3319 法兰轴衬垫	201220270249.0	2012/6/4	2012/12/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6	实用新型	3210 五菱缸盖衬垫	201220379726.7	2012/7/19	2013/6/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7	实用新型	3203 机油泵衬垫	201220379730.3	2012/7/19	2013/6/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8	实用新型	3201 缸体衬垫	201220379756.8	2012/7/19	2013/6/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39	实用新型	3204 连杆衬垫	201220379748.3	2012/7/19	2013/6/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0	实用新型	轮毂衬垫	201220370720.3	2012/7/19	2013/3/2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1	实用新型	轮毂衬垫	201220370716.7	2012/7/19	2013/3/2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2	实用新型	大连变速箱衬垫	201220370714.8	2012/7/19	2013/3/2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3	实用新型	飞轮衬垫	201220370666.2	2012/7/19	2013/3/2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4	实用新型	飞轮衬垫	201220370681.7	2012/7/19	2013/3/2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5	实用新型	轮毂衬垫	201220370728.X	2012/7/19	2013/3/2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6	实用新型	电磁阀塑料周转箱	201220370562.1	2012/7/19	2013/1/3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7	实用新型	荆众油底壳衬垫	201220370700.6	2012/7/19	2013/3/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8	实用新型	美桥变速转换轴衬垫	201220370698.2	2012/7/19	2013/3/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49	实用新型	3205GPM 衬垫	201220379771.2	2012/7/19	2013/1/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0	实用新型	3211 轮毂衬垫	201220376879.6	2012/7/19	2013/1/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1	实用新型	一种 985*590*173mm 塑料周转箱	201220379759.1	2012/7/19	2013/1/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2	实用新型	五菱缸体衬垫	201220370669.6	2012/7/19	2013/3/1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3	实用新型	联众长轴衬垫	201220370658.8	2012/7/19	2013/3/1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4	实用新型	联众短轴衬垫	201220370593.7	2012/7/19	2013/3/1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5	实用新型	荆众缸盖衬垫	201220370693.X	2012/7/19	2013/3/1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6	实用新型	一汽变速箱总成衬垫	201220370690.6	2012/7/19	2013/3/2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7	实用新型	一种 1100*1100mm 重型厚壁吸塑托盘	201220427643.0	2012/8/24	2013/2/1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8	实用新型	一种 1450*1130mm 塑料物流器具	201220746032.2	2012/12/19	2013/6/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59	实用新型	一种 1130*725mm 塑料物流器具	201220746033.7	2012/12/19	2013/6/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60	实用新型	一种 1200*1000mm	201220746034.1	2012/12/1	2013/6/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塑料物流器具		9			
61	实用新型	一汽大众变速箱总成衬垫	201320139533.9	2013/3/10	2013/10/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62	实用新型	电磁阀盖衬垫	201320410381.1	2013/7/1	2013/12/11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63	实用新型	电磁阀底衬垫	201320487398.7	2013/8/2	2014/1/8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64	实用新型	一种 DQ380 变速器总成保护衬垫	201420199088.X	2014/4/22	2014/9/1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65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放置变速器总成的料架	201420248293.0	2014/5/14	2014/11/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66	实用新型	进气歧管衬垫	201420277561.1	2014/5/27	2014/11/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67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 1.8T 涡轮增压器的吸塑衬垫	201420280222.9	2014/5/28	2014/11/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68	实用新型	缸盖罩壳衬垫	201420290878.9	2014/5/30	2014/11/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69	实用新型	一种 GEN3 齿轮室罩盖衬垫	201420326172.3	2014/6/18	2014/12/31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0	实用新型	一种凸轮衬垫	201420329089.1	2014/6/19	2014/1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1	实用新型	一种 GEN3 油底壳上体衬垫	201420344022.5	2014/6/25	2014/12/31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2	实用新型	一种支架衬垫	201420346423.4	2014/6/25	2015/2/4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3	实用新型	一种轴承桥衬垫	201420353510.2	2014/6/27	2014/1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4	实用新型	一种导电折叠箱	201420377866.X	2014/7/9	2014/12/31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5	实用新型	一种折叠周转箱	201420842370.5	2014/12/25	2015/5/2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6	实用新型	折叠周转箱	201420842290.X	2014/12/25	2015/5/2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7	外观设计	厚壁吸塑托盘	201030223558.9	2010/6/20	2011/1/19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8	外观设计	盒料斗(NCS)	201230237585.0	2012/6/4	2013/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79	外观设计	拨叉下衬垫	201230237498.5	2012/6/4	2013/1/1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0	外观设计	拨叉下衬垫	201230237559.8	2012/6/4	2013/1/1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1	外观设计	拨叉上衬垫	201230237500.9	2012/6/4	2013/1/1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2	外观设计	厚壁吸塑包装衬垫(料斗 3367KWE)	201230237582.7	2012/6/4	2012/12/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3	外观设计	厚壁吸塑包装衬垫(1519ABS 托盘)	201230237594.X	2012/6/4	2012/12/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4	外观设计	拨叉上衬垫	201230237556.4	2012/6/4	2012/12/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5	外观设计	拨叉下衬垫	201230237547.5	2012/6/4	2012/12/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6	外观设计	拨叉上衬垫	201230237619.6	2012/6/4	2012/12/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7	外观设计	缸盖罩壳成品衬垫(大众 3362)	201230355169.0	2012/7/19	2013/6/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8	外观设计	厚壁压铸托盘 (114666)	201230641097.6	2012/12/1 3	2013/6/5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89	外观设计	厚壁压铸顶盖 (114666)	201230641112.7	2012/12/1 3	2013/6/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0	外观设计	厚壁压铸顶盖 (114555)	201230641115.0	2012/12/1 3	2013/6/5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1	外观设计	厚壁压铸托盘 (114555)	201230641113.1	2012/12/1 3	2013/6/5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2	外观设计	厚壁压铸托盘 (114888)	201230641100.4	2012/12/1 3	2013/6/26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3	外观设计	压铸顶盖(厚壁 114888)	201230641098.0	2012/12/1 3	2013/8/14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4	外观设计	变速箱总成衬垫 (3426)	201330078859.0	2013/3/10	2013/8/14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5	外观设计	电磁阀盖衬垫 (3476)	201330329772.6	2013/7/1	2013/11/27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6	外观设计	变速器总成衬垫	201430092693.2	2014/4/17	2014/9/10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7	外观设计	进气歧管衬垫	201430118193.1	2014/5/5	2014/11/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8	外观设计	涡轮增压器吸塑衬 垫	201430121573.0	2014/5/7	2014/11/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99	外观设计	缸盖罩壳衬垫	201430123507.7	2014/5/8	2014/11/12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00	外观设计	齿轮室罩盖衬垫 (GEN3)	201430169924.5	2014/6/6	2014/1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01	外观设计	支架衬垫(GEN3)	201430169191.5	2014/6/6	2014/1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02	外观设计	油底壳上体衬垫 (GEN3)	201430169927.9	2014/6/6	2014/12/3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03	外观设计	凸轮轴衬垫 (GEN3-AVS)	201430180546.0	2014/6/13	2015/1/21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04	外观设计	轴承桥衬垫 (GEN3)	201430180631.7	2014/6/13	2014/12/31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05	外观设计	导电折叠箱 (ZD-6422)	201430217800.X	2014/7/2	2014/12/31	股份公司	原始取得

(1)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权情况如下:

编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申请人
1	发明	一种物流容器	201510066270.7	2015.02.09	有限公司
2	发明	一种高强度耐高低温 HDPE 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610063494.7	2016.01.30	有限公司
3	发明	一种具有高耐寒性的 PP 料 及其制备方法	201510067534.0	2016.01.30	有限公司

### 3、不动产权证书

截至 2016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权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证号	座落	权利类型	用途	权利性质	权利详情
1	股份公司	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07418 号	慈溪市桥头镇吴山南路 1111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工业	出让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 5554 平方米,使用期限到 2053 年 8 月 13 日止,该地块上建造的房屋为钢混 5 层建筑,房屋建筑面积 8418.9 平方米
2	股份公司	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07405 号	慈溪市桥头镇吴山南路 1111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工业用地	出让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 5333 平方米,使用期限到 2052 年 10 月 20 日止;房屋为混合结构建筑,建筑面积 1359.46 平方米
3	股份公司	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07415 号	慈溪市桥头镇吴山南路 1111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工业用地	出让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 9297 平方米,使用期限截止到 2053 年 8 月 13 日止,该地块上建造房屋为一层砖木结构房屋,房屋建筑面积 385.12 平方米,建设于该地块的 5 号厂房以及办公楼的 2 号厂房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
4	股份公司	慈溪市不动产权第 0010537 号	慈溪市桥头镇吴山南路 1111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工业用地	出让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为 2408 平方米,使用期限到 2066 年 9 月 8 日止。该土地上建筑目前为搭建的钢棚。

公司共有六幢房屋，三幢已经取得了不动产权证，三幢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中，一幢 2 号厂房为公司办公用房、一幢 5 号厂房为公司吸塑车间、一幢 4 号厂房为公司注塑车间。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全部建造于公司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之上，房屋占用的土地使用权属于工业用地，土地权属不存在争议。

4号厂房为混合结构房屋，原先具有房屋产权证，因公司设计将层高拓展到9米、注销了原房产证，需要重新经过规划等审查手续。公司坐落地属于普通工业区，不属于限高区域，公司将层高由原来的4米增加到9米，但仍为一层建筑，其余规划、环保情况不变，因此该房屋取得《不动产权证》预期不存在障碍。

2号厂房和5号厂房因建造时没有及时办理房屋产权证，现在正进行补办手续，目前处于规划报批及消防整改阶段。2016年6月3日慈溪市人民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并出具《关于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挂牌新三板相关事宜的协调会议纪要》对公司房屋改扩建、加层以及补办不动产权证的事项进行了商讨，并表示有关部门需要积极配合并支持公司房屋改扩建、加层以及补办不动产权证等事宜。2016年10月11日，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慈溪市“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登记表》，宁波喜悦利用生产线技改项目机会新增建设面积17,540.29平方米，该新增建筑面积即为公司已经建设完毕，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建筑，公司利用技改机会为尚未办理《不动产权证》的房屋补办《不动产权证》提供了契机。预计公司取得相关不动产权证不存在障碍。

4号厂房作为注塑车间，5号厂房作为吸塑车间以及2号厂房作为办公用房，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到了较为重要的作用，但公司拥有不动产权证的厂房较多，面积较大，目前仍属于未充分利用状态。由于公司已经正常生产经营多年，如果目前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因消防、环保等原因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公司仍然可以继续正常使用该房屋进行生产办公；即使当地政府主管部门不允许公司继续使用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进行生产办公，公司可以利用目前拥有不动产权证、尚未充分利用的房屋进行生产、办公。因此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对公司可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做出承诺：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房屋的规划报批、消防整改等事项，预期取得不动产权证不存在障碍。如果因无法取得房屋产权证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本人将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业务资质

截至2017年1月20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权利人	机构编码/ 批准文号	颁发单位	取得时间	有效期至
1	GB/T 24001-2004/IS O 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股份公司	00216E206 78R0M	方圆标志认 证集团有限 公司	2016.03.14	2018.09.15
2	GB/T 19001-2008/IS O 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股份公司	00216Q115 53R0M	方圆标志认 证集团有限 公司	2016.03.14	2018.09.15
3	对外贸易经营 者备案登记表	股份公司	02809546	慈溪市商务 局	2016.06.23	-
4	中华人民共和 国海关报关单 位注册登记证 书	股份公司	3320930509	中华人民共 和国海关总 署	2016.06.27	-
5	对外贸易经营 者备案登记表	美途贸易	01430572	慈溪市商务 局	2014.01.08	-
6	中华人民共和 国海关报关单 位注册登记证 书	美途贸易	3320969107	中华人民共 和国海关总 署	2014.01.09	-
7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股份公司	GR20163310 0041	宁波市科学 技术局、宁 波市财政 局、宁波市 国家税务 局、浙江省 宁波市地方 税务局	2016. 11. 30	有效期三年

## 2、产品资质

截至 2016 年 9 月 18 日，公司产品取得的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颁证时间
1	VDA-recommen dation 4500 标 准认证	RL-KLT 6147 系列周转箱	R0182	德国汽车工业联合 会（VDA）	2014.03.25
2	VDA-recommen dation 4500 标 准认证	RL-KLT 3147 系列周转箱	R0187	德国汽车工业联合 会（VDA）	2014.08.12
3	VDA-recommen	RL-KLT 4280/	R0191/R019	德国汽车工业联合	2014.12.10

	dation 4500 标准认证	RL-KLT 6280 系列周转箱	2	会 (VDA)	
4	VDA-recommendation 4500 标准认证	RL-KLT 4147 系列周转箱	R0213	德国汽车工业联合会 (VDA)	2016.01.11
5	BB/T 0043-2007 《塑料物流周转箱》及 VDA4500 (2012 年 10 月版本) 检测报告书	EUA-3215 型塑料物流周转箱	2014-19S-001	中国包装科研测试中心	2014.04.15
6	BB/T 0043-2007 《塑料物流周转箱》及 VDA4500 (2012 年 10 月版本) 检测报告书	EUB-4315 型塑料物流周转箱	2014-19S-002	中国包装科研测试中心	2014.04.15
7	BB/T 0043-2007 《塑料物流周转箱》及 VDA4500 (2012 年 10 月版本) 检测报告书	EUC-4328 型塑料物流周转箱	2014-19S-003	中国包装科研测试中心	2014.04.15
8	BB/T 0043-2007 《塑料物流周转箱》及 VDA4500 (2012 年 10 月版本) 检测报告书	EUH-6415 型塑料物流周转箱	2014-19S-004	中国包装科研测试中心	2014.04.15
9	BB/T 0043-2007 《塑料物流周转箱》及 VDA4500 (2012 年 10 月版本) 检测报告书	EUD-6428 型塑料物流周转箱	2014-19S-005	中国包装科研测试中心	2014.04.15

公司尚需办理上述资质的名称变更手续。由于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股份公司承接有限公司全部债权债务，前述变更事宜不存在法律障碍。

### 3、荣誉

截至 2016 年 9 月 18 日，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权利人	颁发单位	取得时间
1	宁波名牌产品证书	有限公司	宁波名牌产品认定委员会	2014 年 12 月
2	成长潜力企业	有限公司	中国慈溪市委、慈溪市人民政府	2014 年度
3	二十强企业	有限公司	中国慈溪市委、慈溪市人民政府	2015 年度
4	慈溪市名牌产品	有限公司	慈溪市实施品牌战略推进委员会	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

#### 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7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取得由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633100041)，发证时间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有效期三年。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基本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其他设备，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4,908,774.73	2,649,238.41	12,259,536.32	82.23%
机器设备	22,105,244.25	10,775,267.32	11,329,976.93	51.25%
运输工具	8,050,541.78	5,544,445.46	2,506,096.32	31.13%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05,502.83	886,666.08	418,836.75	32.08%
合计	<b>46,370,063.59</b>	<b>19,855,617.27</b>	<b>26,514,446.32</b>	<b>57.18%</b>

#####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为各类吸塑机及相关辅助机器设备，除部分机器设备购置

年份较长、折旧率较高外，公司大部分机器设备成新率较高，对低成新率设备公司已于报告期外购置新设备进行补充。报告期末，公司各项生产设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抵押、闲置状况，能够较好的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报告期内净值在 10 万元以上的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购建日期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是否抵押	成新率（%）
1	吸塑机	2009/2/28	1,177,987.53	820,664.65	357,322.88	否	30.33%
2	双面进料精密液压四柱平面下料机	2009/12/31	273,504.28	168,888.89	104,615.39	否	38.25%
3	三工位旋转式垫成型吸塑机	2012/7/31	3,398,208.90	1,264,416.89	2,133,792.01	否	62.79%
4	高速真空吸塑机	2013/5/31	262,983.76	77,032.33	185,951.43	否	70.71%
5	四柱液压机	2014/1/31	354,700.85	81,433.40	273,267.45	否	77.04%
6	四柱液压机	2014/1/31	235,042.74	53,961.90	181,080.84	否	77.04%
7	KTE-75B 双螺杆造粒机	2015/4/30	223,120.55	24,729.19	198,391.36	否	88.92%
8	精密六柱四缸裁断机	2015/6/30	169,572.64	16,109.40	153,463.24	否	90.50%
9	6.7 号厚壁吸塑机	2015/12/30	830,466.16	39,447.14	791,019.02	否	95.25%

## （六）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员工人数、结构及相关资质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171 人，员工结构情况如下：

#### （1）岗位结构

工作岗位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16	9.36%
行政人员	14	8.19%
财务人员	5	2.92%
技术人员	20	11.70%
销售人员	15	8.77%
采购人员	4	2.34%
生产人员	97	56.73%
<b>合计</b>	<b>171</b>	<b>100%</b>

#### （2）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30岁以下	52	30.41%
31-40岁	37	21.64%
41-50岁	60	35.09%
51岁以上	22	12.87%
<b>合计</b>	<b>171</b>	<b>100%</b>

### (3) 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大学本科	17	9.94%
大专	29	16.96%
高中及以下	125	73.10%
<b>合计</b>	<b>171</b>	<b>100%</b>

从员工结构上看，上公司 30 岁以下的员工占比较高、专科及以下学历的员工占比较高、生产人员占比较高，上述员工结构与制造业对年轻、学历不高的生产技术人员需求较大的特点相适应，总体来看，公司人员结构与行业情况相近、能够与自身业务情况相匹配。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李宁，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王星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罗胤豪，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中，罗胤豪为公司自然人股东，其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二、股份挂牌基本情况”之“（二）股东所持公司股票的限售情况”。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主营业务收入	89,025,157.18	161,333,679.56	137,433,899.39
其他业务收入	1,664,476.70	1,636,300.27	2,139,460.04
<b>营业收入合计</b>	<b>90,689,633.88</b>	<b>162,969,979.83</b>	<b>139,573,359.43</b>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6月，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6%、1.80%及1.84%，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对公司的经营影响较小。

####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按类型划分，公司主要产品可分为塑料包装品和薄壁吸塑产品两类，其中，塑料包装品为公司核心产品，主要采用厚壁吸塑及注塑工艺生产而成，公司通过综合使用各个细分类别产品为客户提供整体塑料包装解决方案；公司薄壁吸塑产品收入占比较小，主要为食品包装盒等部分民用塑料包装产品，系美嫁衣的主营产品，公司在2015年底已停止相关薄壁吸塑产品的生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塑料包装品	88,769,783.16	99.71	157,297,615.89	97.50	130,524,097.83	94.97
薄壁吸塑产品	255,374.02	0.29	4,036,063.67	2.50	6,909,801.56	5.03
<b>合 计</b>	<b>89,025,157.18</b>	<b>100.00</b>	<b>161,333,679.56</b>	<b>100.00</b>	<b>137,433,899.39</b>	<b>100.00</b>

#### 3、区域分布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收入区域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销售区域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东北地区	7,224,739.05	8.12	9,999,281.74	6.20	13,715,031.49	9.98
华北地区	21,643,758.08	24.31	20,629,641.64	12.79	18,199,135.71	13.24
华东地区	57,135,325.96	64.18	118,834,847.81	73.66	101,831,781.90	74.10
华南地区	1,243,052.30	1.40	4,182,460.06	2.59	2,240,808.37	1.63
华中地区	948,919.56	1.07	6,095,338.66	3.78	451,981.20	0.33
西北地区	-	-	-	-	347,890.00	0.25
西南地区	829,362.23	0.93	1,504,220.89	0.93	549,505.58	0.40
国外		-	87,888.76	0.05	97,765.13	0.07
<b>合计</b>	<b>89,025,157.18</b>	<b>100.00</b>	<b>161,333,679.56</b>	<b>100.00</b>	<b>137,433,899.39</b>	<b>100.00</b>

受下游行业客户的分布和产品运输成本影响，公司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2014年、2015年销售区域的结构波动较小，2016年1-6月份，华北地区的销售占比较2015年大幅增长，主要因为公司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的销售大幅增长所致。

## （二）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主要为品牌汽车整车企业及产业链供应端的各类零配件生产企业、物流运输企业等。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6年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百分比（%）
1 <sup>(1)</sup>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12,947,620.00	14.28
2	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8,406,198.50	9.27
3	舍弗勒(中国)有限公司	5,543,889.54	6.11
4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3,338,340.32	3.68
5	上海皮尔博格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2,945,696.58	3.25
	<b>总计</b>	<b>33,181,744.95</b>	<b>36.59</b>

注[1]: 2016年1-6月份本公司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12,947,620.00元的营业收入,包含本公司对其关联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19,920.00元的营业收入和大众汽车变速器(上海)有限公司299,263.00元的营业收入。

2015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百分比(%)
1	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35,666,335.98	21.89
2 <sup>[1]</sup>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10,263,771.38	6.30
3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7,839,566.21	4.81
4	上海皮尔博格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7,640,982.91	4.69
5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5,405,752.13	3.32
总计		<b>66,816,408.62</b>	<b>41.01</b>

注[1]: 2015年度本公司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10,263,771.38元的营业收入,包含本公司对其关联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1,798,900.00元的营业收入和大众汽车变速器(上海)有限公司700,767.38元的营业收入。

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百分比(%)
1	舍弗勒(中国)有限公司	8,285,937.83	5.94
1	上海皮尔博格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8,081,143.91	5.79
2	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6,854,929.00	4.91
4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6,713,428.20	4.81
5	大陆汽车系统(天津)有限公司	5,301,504.00	3.80
总计		<b>35,236,942.93</b>	<b>25.25</b>

根据两年一期主要客户情况分析,公司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均未超过25%、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总计各期未超过50%,其中,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一或少数客户依赖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均未占有权益,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三)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公司主要采购情况

公司主要采购项目为各类物资以及部分生产环节的外部加工服务，相关工作主要由采购部负责，其中采购物资包括 PVC、PET、PP、ABS 等塑粒和片材原材料以及刀片、铝板、模具、彩印、五金等辅助用料。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6 年 1-6 月，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百分比（%）
1	宁波杰鑫进出口有限公司	7,320,615.81	10.69
2	湖州志捷仓储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5,884,309.40	8.59
3	宁波海曙佑华塑料有限公司	4,148,162.39	6.06
4	慈溪市新浦光复电器厂	3,783,635.82	5.53
5	浙江明日农资塑料有限公司	3,436,538.46	5.02
小计		<b>24,573,261.89</b>	<b>35.89</b>
采购总额		<b>68,470,548.91</b>	<b>100.00</b>

2015 年，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百分比（%）
1	宁波海曙佑华塑料有限公司	13,698,717.95	13.21
2	上海翰铮贸易有限公司	9,426,495.73	9.09
3	湖州志捷仓储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8,159,126.50	7.87
4	常州添茂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059,733.74	5.84
5	TRIPLEX Kunststoffe	5,438,079.60	5.24
小计		<b>42,782,153.50</b>	<b>41.26</b>
采购总额		<b>103,681,724.31</b>	<b>100.00</b>

2014 年，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百分比（%）
1	上海翰铮贸易有限公司	22,116,452.99	19.93
2	宁波海曙佑华塑料有限公司	9,894,188.03	17.38
3	余姚市金日塑业有限公司	6,393,370.89	12.64
4	常州添茂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647,149.25	7.50
5	MITRAS MATERIALS	4,310,854.65	6.44
小计		<b>48,362,015.81</b>	<b>56.58</b>
采购总额		<b>85,473,346.49</b>	<b>100.00</b>

根据两年一期主要供应商情况分析，公司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未出现超过 20% 的情形；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在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分别为 56.58%、41.26%、35.89%，报告期内比例显著下降并维持在较低水平，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一或少数供应商依赖的情况。公司采购内容主要为各类材质的塑料粒子料、塑料板材和周转料架，相关原材料为初加工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较低，市场上供应商多为数量较多的小型企业，市场竞争充分。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均未占有权益，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3、主要能源的采购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喜悦	电费	1,574,263.40	3,266,165.53	2,939,300.70
	水费	31,888.36	72,025.24	49,052.56
美嫁衣	电费		364,546.14	347,226.53
	水费			
水电费合计		1,574,263.40	3,630,711.67	3,286,527.23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2.36%	3.01%	3.12%

####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作协议包括框架协议和单笔业务合同两类。框架协议方面，双方对客户常用的产品单价进行协商确定，随后客户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在协议约定的产品范围内进行不限数量的采购，合作协议通常为一年一签；单笔业务合同方面，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合同内容包含客户采购的各类产品名称、单价以及总金额。

(1) 报告期内合同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单笔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不含税/元）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4.07.30	大陆汽车系统（天津）有限公司	3,876,920.00	防静电周转箱，1210 托盘，1210 顶盖	已履行
2	2014.12.18	大陆汽车系统（天津）有限公司	1,468,368.00	托盘 顶盖	已履行
3	2015.04.21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大连）有限公司	2,053,233.00	Verpackung for ZSB AVS	已履行

4	2015.12.17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186,899.00	周转箱	已履行
5	2015.12.28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2,237,133.60	DL280 成品变速器料架用吸塑托盘 和总成料架	已履行
6	2015.12.29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2,021,760.00	DQ380 成品变速器料架用吸塑托盘	已履行
7	2015.12.29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1,895,400.00	DQ380 变速器总成铁料	已履行
8	2016.01.26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1,103,602.50	3082370 Series-Ring(GLT)	已履行
9	2016.05.16	大众一汽发动机(大连)有限公司	1,226,280.00	缸盖料箱及托盘	在履行
10	2016.06.07	施洛特汽车零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4,217,475.60	包装托盘	在履行

(2) 报告期内，公司与销售前五名客户签订的框架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期限	合同内容
1	2013.12	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2015.10.01	围板箱
2	2014.01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2016.12.31	DQ380 成品变速器总成铁料架
3	2014.03.31	舍弗勒(中国)有限公司	2015.03.31	包装材料
4	2014.04.01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015.12.31	EU 系列塑箱 CPA
5	2014.12.01	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2015.12.31	托盘、铁架子、顶盖、卷缩器
6	2015.01.19	舍弗勒(中国)有限公司	2016.01.19	包装材料
7	2015.01.30	上海皮尔博格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6.01.30	托盘、顶盖、衬垫、塑箱
8	2015.02.10	施洛特汽车零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2016.02.10	KGH packaging, GGH packaging
9	2015.05	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2017.12.31	工位器具, 维修备件
10	2015.12.17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018.12.31	VDA 塑料箱
11	2016.06.01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018.05.031	围板箱

## 2、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主要采购项目为各类物资以及部分生产环节的外部加工服务，其中采购物资包括 PVC、PET、PP、ABS 等塑粒和片材原材料以及刀片、铝板、模具、彩印、五金等辅助用料。相关合同具体情况如下表：

(1) 报告期内合同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12.02	上海玉欧贸易有限公司	1,220,000	HDPE	已履行
2	2014.1.23	上海翰铮贸易有限公司	1,252,500	HXM50100AC 聚乙烯	已履行
3	2014.4.14	上海翰铮贸易有限公司	2,470,000	HXM50100AC 聚乙烯	已履行
4	2014.5.21	上海翰铮贸易有限公司	1,235,000	HXM50100AC 聚乙烯	已履行
5	2014.7.15	上海翰铮贸易有限公司	1,265,000	HXM50100AC 聚乙烯	已履行
6	2014.9.27	上海翰铮贸易有限公司	3,810,000	HXM50100AC 聚乙烯	已履行
7	2015.1.20	上海翰铮贸易有限公司	1,020,000	HXM50100AC 聚乙烯	已履行
8	2015.2.3	上海翰铮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	HXM50100AC 聚乙烯	已履行
9	2015.04.10	宁波海曙佑华塑料有限公司	1,075,000	480 聚乙烯	已履行
10	2015.11.16	杭州恒碳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309,000	HDPE 粒子料	已履行
11	2015.12.8	杭州恒碳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281,000	HDPE 粒子料	已履行
12	2015.12.9	上海翰铮贸易有限公司	1,281,000	HDPE 粒子料	已履行
13	2015.12.11	湖州志捷仓储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3,608,550	料架	已履行
14	2015.12.11	湖州志捷仓储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1,630,498	工位器具	已履行
15	2016.1.13	湖州志捷仓储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4,160,000	料架	已履行
16	2016.5.3	宁波杰鑫进出口有限公司	1,085,305	PP/POE/PP 节校	已履行
17	2015.5.4	宁波杰鑫进出口有限公司	1,384,200	PP	已履行
18	2016.6.2	杭州恒碳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435,000	HDPE 粒子料	已履行
19	2016.6.21	湖州志捷仓储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1,896,000	DL382 总成料架	在履行

(2) 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供应商签订的框架采购协议

公司与部分长期合作的外部加工企业签订框架协议，对协议期限内的加工费

用单价进行约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报告期累计发生额（元）
1	余姚市金日塑业有限公司	板材加工费（每吨费用）	2015.01.01 至 2015.12.31	3,209,290.12
2	常州添茂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板材加工费（每吨费用）	2015.01.01 至 2015.12.31	1,567,156.75
3	余姚市金日塑业有限公司	板材加工费（每吨费用）	2016.01.01 至 2016.12.31	1,023,874.21
4	常州添茂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板材加工费（每吨费用）	2016.01.01 至 2016.12.31	747,638.31

### 3、银行借款合同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 800 万以上的已履行完毕的银行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借款人	合同约定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担保方式
1	宁波慈溪农村合作银行	有限公司	2013.10.23-2014.04.20	1,000	5.88%	美嫁衣以房产及土地抵押担保
2			2013.11.07-2014.05.05	900	5.88%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	有限公司	2013.10.17-2014.04.15	900	基准利率上浮 10%	美嫁衣以房产及土地抵押担保
4		有限公司	2013.10.18-2014.02.17	800	基准利率上浮 10%	
5		有限公司	2013.10.18-2014.03.10	800	基准利率上浮 10%	
6		有限公司	2014.02.17-2015.02.02	800	基准利率上浮 10%	
7		有限公司	2014.11.18-2015.11.17	8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借款人	合同约定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万元）	利率	担保方式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6.06.29-2017.06.21	500	5.0025 %	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连带责任

	宁波慈溪支行					保证；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何佳莹连带责任保证
2	宁波慈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6.01.28-2016.05.20	1,100	8.01%	慈溪市东星光源电器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
3		有限公司	2016.02.16-2016.05.20	1,200		
4		有限公司	2016.04.29-2016.10.28	1,500		
5		有限公司	2016.07.21-2016.12.31	600		
6		有限公司	2016.07.22-2016.12.31	900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	有限公司	2015.11.25-2016.11.24	400	基准利率上浮0-100%	罗志强及毛鹏珍提供信用保证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	有限公司	2016.03.11-2017.03.10	1,000	浮动利率（银行间同业拆借基础利率）	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何佳莹提供信用保证；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以自有房产做抵押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	有限公司	2016.03.02-2017.02.29	560	基准利率上浮20%	慈溪市东星光源电器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
10		有限公司	2016.07.19-2017.07.11	800	基准利率上浮92个基点	
11		有限公司	2016.07.18-2017.07.14	500	基准利率上浮92个基点	
12		有限公司	2016.07.08-2016.12.15	340	基准利率上浮92个基点	
13		有限公司	2016.07.12-2017.07.10	300	基准利率上浮92个基点	

#### 4、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与美嫁衣之间发生多笔担保事项，但由于公司已完成对美嫁衣的吸收合并，因此，上述担保已终止；此外，美嫁衣在报告期内发生多笔

对外担保事项，部分担保因履行代偿责任而终止，部分担保继续有效。

序号	担保方	担保对象	债权人	担保内容	期限	履行情况
1	有限公司	美嫁衣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	银行借款 550 万元	2013.12.13- 2016.12.12	因担保人与被担保人吸收合并而终止
2	美嫁衣	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	银行借款 400 万元	2015.11.25 至借款偿清	因担保人与被担保人吸收合并而终止
3	有限公司	美嫁衣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银行借款 150 万元	2014.09.22- 2017.03.17	因担保人与被担保人吸收合并而终止
4	有限公司	慈溪经济开发区佳合贸易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最高额保证 金额为 1, 000 万元	2014.05.20- 2015.05.20	因被担保人归还债务而终止
5	美嫁衣	慈溪经济开发区佳合贸易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最高额保证 金额为 2, 500 万元	2015.05.22- 2018.05.22	尚未解除
6	美嫁衣	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	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	最高额保证 金额为 800 万元	2015.03.18- 2017.03.17	已经解除
7	美嫁衣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	银行借款 175 万元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因履行代偿责任而消灭
8	美嫁衣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	银行借款 500 万元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因履行代偿责任而消灭
9	美嫁衣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	最高额保证 金额为 730.00 万元	2012.08.24- 2016.08.23	已经代为承担代偿款 6,280,734.50 元
10	美嫁衣	慈溪市立兴毛絨厂（普通合伙）	宁波慈溪农村合作银行	银行借款 100 万元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因履行代偿责任而消灭

## 5、抵押合同

报告期，公司发生的抵押事宜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人	债务人	债权人	抵押担保内容	抵押物	期限	履行情况
1	美嫁衣	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	银行借款 3,860万元	房产：慈房权证2004字第012114号；土地：慈国用（2002）字第120138号、慈国用（2010）第121008号	2013.10.10-2018.10.09	正在履行

注：由于美嫁衣被宁波喜悦吸收合并，宁波喜悦承继美嫁衣权利义务，目前抵押人变为宁波喜悦。由于不动产登记改革，抵押物对应的产权证由房产：慈房权证2004字第012114号、土地：慈国用（2002）字第120138号、慈国用（2010）第121008号变更为编号为浙（2016）慈溪市不动产权第0007405号的《不动产权证》。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可循环整体塑料包装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其盈利模式的本质为产品销售，即针对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及整体包装解决方案，藉此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产品在材质、细节设计、性能、工艺等诸多方面力求精益求精，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等专利权百余项，部分产品取得了德国汽车工业协会（VDA）的标准认证。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汽车零配件行业，不仅满足了汽车零配件的生产、周转、运输和仓储，还有效提高了汽车零配件厂商与整车厂商之间的协作能力及生产效率，是改善传统行业供应链物流管理的优秀案例。

市场开拓方面，公司直接对接品牌汽车整车厂商，反向推动其零配件供应商，这使得公司产品在得到整车厂商认可后更易推广，同时易于形成以公司产品为重点的“一体化”的包装物流模式，既提高了用户粘性，又便于用成型模式拓展其他汽车厂商、开拓新市场。经过十余年的精耕细作，公司形成了经验丰富、成熟稳定的技术团队，为客户量身定制了大量实用性、安全性、可靠性皆强的可循环包装方案，公司客户包括一汽大众、上海大众、通用汽车、福特汽车、吉利汽车、华晨宝马、北京奔驰、长安福特、东风本田等整车厂商及其零配件供应商。

### （一）盈利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配件行业，客户主要为品牌汽车整车厂商及相关零配件厂商，公司针对不同包装品的特性、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的产品设计并提

供整体包装解决方案，藉此获取收入。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作协议包括框架协议和单笔业务合同两类。签订框架协议的一般为长期合作客户，双方对客户常用包装产品单价进行协商确定，随后客户通过订单方式进行采购，合作协议通常一年一签；单笔业务合同方面，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合同内容包含客户采购的各类产品名称、单价以及总金额。

##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项目为各类物资以及部分生产环节的外部加工服务，相关工作主要由采购部负责，其中采购物资包括 PVC、PET、PP、ABS 等塑粒和片材原材料以及刀片、铝板、模具、彩印、五金等辅助用料。

公司采购主要根据客户订单开展，销售部收到客户订单后，由计划物控部经过评审将客户订单转化为内部订单，其中物料清单下达给采购部，采购部进行库存分析，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差额采购，采购对象主要为合作的合格供应商；对于一些技术含量较低的塑料板材，公司为优化生产流程，将板材的规格、材质等要求提供给长期合作的外部企业、由其加工成型，公司一般与相关企业签订年度框架协议，对每吨加工费进行约定，具体发生金额按实际发生订单结算；定价方面，公司主要通过向长期合作供应商询价、市场询价、网络信息搜索等方式进行比价，最终报价由总经理审批确认。

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通过小样试制、现场能力评估、小批试用等几个环节对供应商进行筛选和评估。其中，小样试制阶段，供应商提供样品，样品需经过国家有关机构的检验或公司试用，达到要求方可进入后续评估阶段；现场能力评估阶段，由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对送样单位进行现场考察，主要评估企业基本情况、加工能力、生产工艺、质量控制能力、员工素质、服务能力等；批量试用阶段，由供应商提供一定数量的产品，经过品质部检验后用于公司产品，在一定生产时间周期内测试其后续服务能力及供货的稳定性；经过上述流程后，由采购部综合各阶段评估结果、上报总经理批准，通过后成为合格供应商并建立相关档案。对于已合作的合格供应商，品质部负责定期对其产品进行检测并留存相关记录，年底由总经理召集采购部、生产部、品质部三个部门对合格供应商进行全面评审，对评审结果差的供应商提出限期改进要求或取消其供应商资格。

## （三）生产模式

## 1、总体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安排。销售部收到客户订单后，会将订单下达到计划物控部，计划物控部与技术部对客户订单进行评审，根据客户订单产品工艺流程的不同、采购部反馈的库存情况安排生产计划。对需要采用“注塑”工艺的产品以及原材料中部分板材的加工，计划物控部会联系长期合作的外部企业进行生产安排；对于其他采用“吸塑”工艺的产品，计划物控部将“生产单”及生产计划下达给生产部，生产部划分每日生产计划组织排产。为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品质部全程跟踪，在生产各环节进行抽检，并对最后成品进行检测，通过最终检测的产品才能验收入库。公司整个生产过程采用标准化作业，各个环节有据可循，对产品质量实现高度把控的同时保证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

## 2、外协加工情况

公司主要在两个生产环节涉及委外加工，一是部分原材料板材的加工，由公司购买塑粒等原料并按自身掌握配方配比，随后交由外部企业加工成塑料板材；此外，公司部分产品如围板箱的生产涉及“注塑”生产工艺，公司将其交由外部企业进行代加工。

### （1）外协厂商信息

报告期内为公司提供相关加工服务至今仍在合作的企业名称如下：

序号	板材加工环节	注塑环节
1	余姚市金日塑业有限公司	慈溪市新浦光复电器厂
2	常州添茂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浙江朝曦塑模有限公司
3	宁波顺安塑料板材有限公司	浙江普耐姆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4	苏州亨达尔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美灵塑模制造有限公司
5	昆山一格塑胶有限公司	慈溪市拓宽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 （2）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企业中占有任何股权或其他权益，也没有担任上述企业的董事、监事和经理职务，此外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3）定价机制

公司与上述企业一般签订框架合作协议，约定加工费用单价，随后按实际生产需要下达单笔订单，加工费单价由双方依据市场信息价格协商。

(4) 外协成本的占比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委外加工采购金额及成本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体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美嫁衣		38,015.73	82,389.20
有限公司	2,246,543.14	10,061,662.15	9,626,405.35
小计	2,246,543.14	10,099,677.88	9,708,794.55
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3.32%	8.28%	9.11%

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委外加工采购额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9.11%、8.28%、3.32%，占比较低且逐年下降，相关委外加工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5) 外协厂商的业务资质情况

相关生产属于传统的加工制造业，除需要配备相应生产设备外无需取得特殊资质。

(6) 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上述外协企业与公司长期合作、已经建立起了一定的默契，其生产和服务能够较好的配合公司的生产计划、符合公司的质量要求，同时公司品质部专门配备有业务员对接外协生产，对每一次外部加工产品都会及时跟进和检测，对不合格产品予以退回。

(7) 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重要性

板材加工方面，公司将此部分生产外包主要考虑到相关生产工艺较为简单，但需要配备一定的塑形机器，如交由外部企业代加工，费用低廉也可为公司省却机器成本，同时有助于公司专注于核心产品的生产；注塑加工方面，公司核心产品为“厚壁吸塑”产品，相比而言注塑工艺较为简单，但需要配备大型注塑设备，公司将此部分生产环节进行外包可以节省机器成本同时利于精简自身生产流程、加强自身集约化管理。

因此，公司业务的核心内容在于产品的细节设计及多样化、定制化的整体物流包装解决方案，原材料板材的生产和部分产品的注塑生产不涉及公司的核心技术、不属于公司核心的生产环节。

#### (四)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配件行业，公司最初的市场开拓采用先推动品牌汽车整车厂商、进而推动相应零配件厂商的反向营销方式。一方面，整车厂商的要求更为苛刻，在不断满足整车厂商的要求过程中，公司不断改善自身产品，产品质量得到了快速提升并在整车厂商中建立了一定口碑；另一方面，整车厂商在汽车产业链中地位较为强势，公司产品受到认可后更容易在系统内的各个零配件厂商间推广；此外，整车厂商对合格供应商的选择较为严格，确定合作关系后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并且在培养起“消费习惯”、形成了以公司产品为重点的一系列物流包装模式后，公司产品的客户粘性大大增强，公司可以将现有成功模式“复制”推广到其他品牌整车厂商。

### （五）研发模式

公司的塑料包装产品主要用于汽车零配件行业，由于汽车零配件种类繁多、不同零配件对运输周转储存等要求各异、不同整车厂商对零配件运输周转需求也不同，因此公司产品多为定制化，需要公司不断根据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进行针对性的设计，并对生产工艺、整体包装方案、材料材质等进行持续研发。

公司专门设立了技术部负责产品开发、技术培训、专利管理、科技情报整理及技术资料的管理存档等工作。技术部根据销售部反馈的市场信息以及客户提供的样品、图纸、需求描述等制定开发计划；公司研发内容包括新包装产品、整体包装方案、外观设计、特殊材料等。研究方式上，除自主研发外，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等机构也进行合作研发。在具体项目研发过程中，公司各部门合作紧密，在产品开发的各环节分工配合，时刻关注并贴近下游客户需求，降低研发成本，缩短新产品上市周期，提高产品的质量。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可循环整体塑料包装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主要业务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代码 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2）”、“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代码 C2926）”。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代码 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代码 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2）”、“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代码 C2926）”。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原材料（代码 11）”、“原材料（代码 1110）”、“化学制品（代码 111010）”、“商品化工（代码 11101010）”。

## （一）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 1、行业监管体系和主管部门

我国塑料包装行业主要由国家发改委、国务院有关部门以及行业协会进行宏观管理和行业自律管理。其中，国家发改委制定指导性产业政策，主要负责研究拟定行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具体管理职能被分散在国家交通部、铁道部、民航总局、商务部、海关总署等多个部门；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卫生监督、质量监督等相关管理工作。

此外，相关协会组织也对塑料包装行业的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主要包括中国包装联合会、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全国包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其中，中国包装联合会宗旨是在国务院国资委的直接领导下，依托全国地方包装技术协会和包装企业，促进中国包装行业的持续、快速、健康、协调发展；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基本职能是反映行业意愿、研究行业发展方向、协助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和经济技术政策；全国包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基本职责是与国际标准化组织包装委员会ISO/TC122对口，主要任务是在国际范围内开展包装以及相关领域的标准化活动。

### 2、行业法律法规政策

#### （1）国家统一的政策法规

我国与商品包装有关的法规包括：《环境保护法》、《包装资源回收利用暂行管理办法》、《清洁生产促进法》、《食品卫生法》、《药品管理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定点生产管理办法》、《铁路货物运输规程》等法规。上述法规研究制定了与商品包装密切相关的条款，一定程度上规范了不同领域内的包装细则。

#### （2）主要产业政策

塑料包装行业主要政策性文件如下：

发布时间	法律法规及政策	颁发部门	与本行业相关内容
2004.8	《关于促进我国现代物流发展的意见》(发改运行(2004)1617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公安部等9部门	推广先进适用的物流专用车辆和设备，大力发展集装箱运输，广泛采用厢式货车、专用车辆和物流专用设备，积极开发推广先进适用的仓储、装卸等标准化专用设备。
2009.9	《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2010年)	科技部	绿色包装材料及其产品、新型功能薄膜材料、有机功能膜被列为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及优先发展技术领域之一。
2011.2	《“十二五”节能减排全民行动实施案》	国家发改委等	进一步深化节能减排全民运动，充分调动全社会参与节能减排的积极性。树立绿色低碳消费理念，减少一次性用品的使用，对标准化、单元化、可循环的塑料物流包装箱来说，相对于纸箱等其它重复利用率低的产品来说，市场产销有望增长。
2011.3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十二五”规划纲要》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首次将包装业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我国包装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即“包装行业要加快发展先进包装装备、包装新材料和高端包装制品。”
2011.11	《“十二五”产业技术创新规划》	工信部	明确“十二五”期间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包括原材料、装备制造、消费品、信息产业四个领域)技术创新的目标和重点任务，引导和加强重点产业的技术创新工作，促进工业转型与升级。新材料产业重点领域技术发展方向：重点开发包括工程塑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等先进高分子材料制备技术。
2012.4	《塑料加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提出“十二五”是我国塑料加工业实现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在制品产量继续平稳增长的同时，行业要围绕体制创新、科技创新、质量模式创新，建立起较完善的行业创新支撑体系，推进行业绿色低碳发展，使塑料加工业尽快从传统制造业转型为高技术含量的新兴制造业。
2016.5	《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加快绿色、节能、高效新型加工成型工艺和技术的开发和应用；推动塑料加工业安全工程体系建设，保

			障食品和环境安全；加强行业品牌建设，提升产业整体素质；加强政策引导和支持，加快推进行业的产业化进程等。
--	--	--	---

## （二）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既是塑料制品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物流设备行业重要的配套产业。近年来，随着物流设备行业以及塑料制品行业的迅速发展，塑料包装行业稳定增长，塑料包装制品以其多样品种、优越性能等优势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 1、塑料制品行业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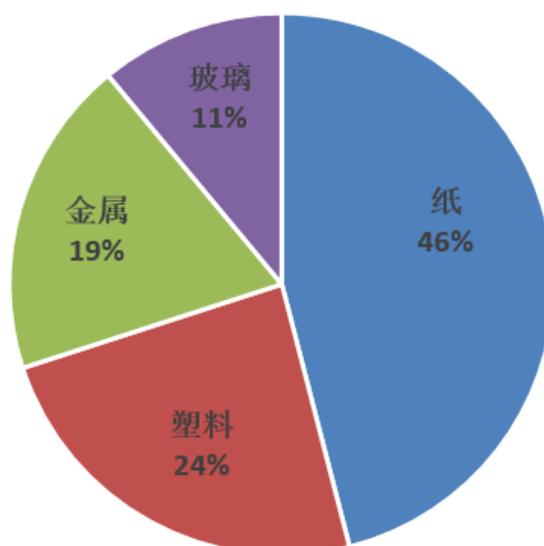
塑料制品是我国石化、轻工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塑料薄膜、板片、塑料管及其附件、泡沫塑料、包装箱及容器、日用制品等十个子行业。随着时代的发展以及生产工艺的加强，塑料制品凭借其质轻、成本低、耐碰撞、多性能等特点，被越来越多地用于医疗、农业、食品、军工等领域的包装。

2009年，国家把塑料行业列入《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重点扶持产业，之后在陆续出台的一系列包括家电下乡、提高出口退税率、十大产业振兴规划、四万亿元投资项目等政策规划中，都涉及到塑料产品的推广，这些都拉动了塑料产口的需求和消费，推动了塑料行业的发展。“十二五”期间，我国初级石化原料的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供应缺口较大的苯乙烯单体、ABS树脂等产品的产能不断提高。国内塑料制品市场需求主要集中在农用塑料制品、包装塑料制品、建筑塑料制品、工业交通及工程塑料制品等几个方面，2015年，塑料制品总产量达到7,560.8万吨，随着家电、汽车、基础设施建设等塑料制品下游行业的扩张，塑料制品行业仍会稳步增长。

### 2、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简介

包装具有产品保护、附加值提升、推广促销等多重功能，是现代经济活动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塑料包装产品由于其对不可再生石油资源的依赖以及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被人们所质疑，相比而言，人们更提倡采用纸制品等包装材料。然而根据美国化学委员会和加拿大塑料工业协会出具的一份研究报告表明，以2010年为基准，用其他材料代替塑料制造包装将导致包装增重4.5倍以上，能源用量增加80%，全球升温潜能值增加130%，即塑料制品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在某种程度上要小于纸制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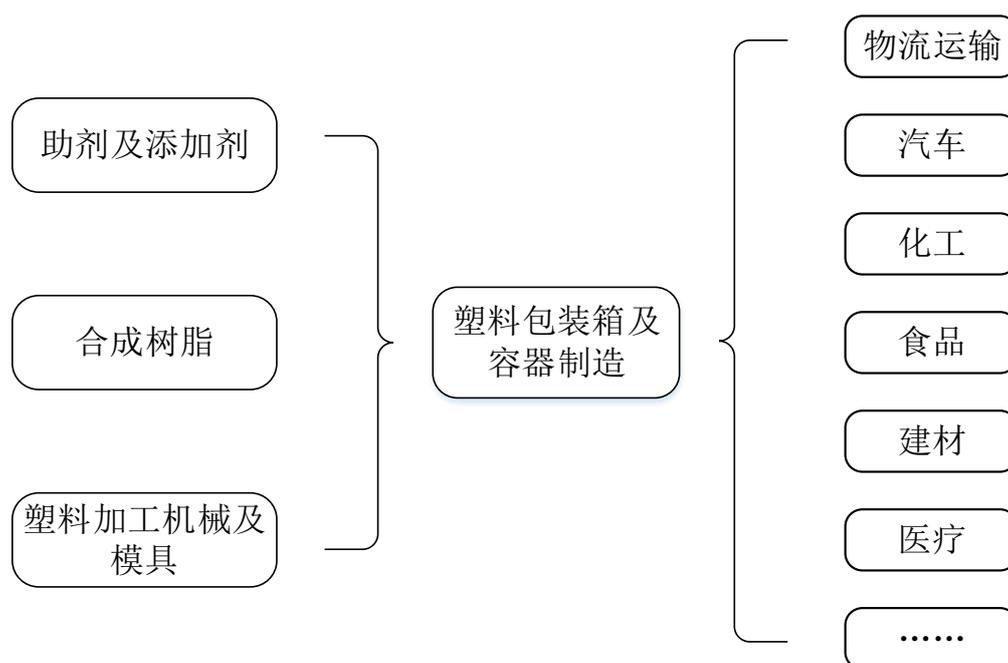
近年来，随着新材料技术的推广、生产工艺的不断提高，塑料包装产品凭借其品种多样、成本低廉、性能优越等优点应用日益广泛，塑料包装行业也稳定增长。就生产规模而论，我国的塑料包装材料的生产，已经远远超过了西方发达国家及日本，跃居世界第一位。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06-2014年，塑料包装行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速保持在15%以上，2014年，塑料包装行业收入达1,718亿元，在四大包装品类中（纸包装、塑料包装、金属包装及玻璃包装）占比24%，仅次于纸包装位居第二。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包装联合会

塑料包装材料因良好的化学性能和物理加工适应性而应用广泛，在物流行业，通过为现代物流业发展提供硬件设备和工具支持，塑料包装产品已成为现代物流发展的重要基础。塑料包装产品在物流业的应用主要体现在物流设备行业，进一步主要体现在集装单元设备，主要包括集装箱、托盘、周转箱和其他集装单元器具。货物经过集装器具的集装或组合包装后，具有较高的灵活性，随时都处于准备运行的状态，有利于实现储存、装卸搬运、运输和包装的一体化，适于物流作业的机械化和标准化。

### 3、行业上下游情况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助剂及添加剂、合成树脂等原材料加工行业和塑料加工机械与模具等塑料配套机械行业。助剂及添加剂、合成树脂等原材料在塑料包装容器成本中占比较高，而其价格波动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因此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行业的盈利能力具有一定影响。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企业具有规模采购优势，一般都与上游供应商建立有长期合作关系，能够与上游供应商达成战略采购协议，从而获得相对优惠的采购价格，而中小塑料包装容器制造企业相比，该优势相对较小。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的下游领域主要是物流运输、食品、化工、建材、医疗、农业等领域，虽然应用广泛，但对于大多数塑料包装容器制造企业来说，其产品一般只能专注于某一具体领域，因此，随着下游产业的特性、市场竞争格局的不同，行业与下游产业的关联性也不同。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部件行业，汽车零部件供应物流体系是以汽车整车生产企业为主导，原材料厂商、零部件生产企业以及第三方物流为辅共同组成的供应链系统。因此，汽车整车品牌厂商在行业内具有较为强势的寡头垄断地位，塑料包装产品生产企业作为体系内外围供应商，其议价能力较弱。但由于汽车零部件供应物流系统庞大、体系建立后相对稳定，因此与特定品牌整车厂商具有长期合作关系的塑料包装企业在创收上具有一定的相对优势。

### 3、行业周期性、季节性与区域性特点

#### (1) 行业的周期性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属于传统加工制造行业，其下游行业也多为传统制造业，制造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具有周期性特点。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配件行业，其周期性基本与汽车行业周期性同步，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消费活跃、汽车市场发展迅速；当宏观经济处于下行阶段时，消费者的购买力下降，汽车市场发展放缓。因此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产品的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通常与宏观经济周期保持正向的相关关系。

#### （2）行业的季节性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的季节性主要与下游行业的季节性相一致。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配件行业，汽车零配件行业的季节性与汽车行业基本一致，由于汽车的生产和销售没有明显的季节性，因此汽车零配件行业及其对应的塑料包装产品制造行业的季节性也不明显。

#### （3）行业的区域性

我国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的季节性与塑料制品行业的季节性基本保持一致，具有明显的地域性，主要生产地区基本都集中在东南沿海地区，这和我国主要工业的空间布局特征相似。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5年我国华东地区（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塑料制品产量合计为3,023.52万吨，约占全国总产量的40%。政策、资金、技术、劳动力和地理位置等因素是造成这种结果的主要原因，综合来看，塑料包装制品行业空间布局特征在短期内不会发生较大改变。

### 4、行业壁垒

#### （1）客户壁垒

塑料包装容器产品往往应用于某一特定行业，如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配件行业，因此，国内外塑料包装容器行业的龙头企业普遍具有一个共同特征，即拥有稳定的优质客户并伴随客户共同成长。要成为行业内的优势企业，必须拥有核心客户，而赢得客户必须依靠自身在技术、管理、质量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出于产品质量和供应链稳定性的考虑，大型知名企业对供应商的选择一般非常谨慎，通常需要经过严格、漫长的认证程序才会选定合作伙伴，而一旦确立合作关系，下游客户通常选择与主要供应商长期合作；同时，由于塑料包装容器运输半径对成本、供货及时性的影响相对较大，也决定了下游客户与主要供应商之间会

形成一种紧密的相互依托、共同成长的共赢合作模式。

## （2）技术壁垒

塑料包装容器行业作为处于产业链中游的制造业，其利润空间相对有限，只有不断提高技术研发水平，才能够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和差异化竞争能力，才能够保证产品质量的可靠与稳定，能够在成本控制、安全环保方面取得竞争优势。同时，随着下游客户对供应链管理要求的日益提高、生产技术工艺的升级，也要求塑料包装企业提高自身产品的技术含量，高水平的行业技术不仅能够满足客户的基本需求，而且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帮助客户实现和改善设计构思，甚至通过技术、工艺的创新而创造新的市场需求。

## （3）资金壁垒

塑料包装容器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相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也需要企业形成规模优势。从国际范围来看，国际塑料包装容器龙头企业无一不具有强大的资本实力。只有具备一定的资本实力，才能够获得规模经济优势和成本竞争优势，增强抵御风险的实力。随着下游客户的行业集中度日渐提高，具备较强资本实力的塑料包装容器企业，才能够满足客户的生产布局需要。

## （三）行业特有风险

###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属于传统加工制造行业，其下游行业也多为传统制造业，企业及客户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受宏观经济波动及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及汽车零配件行业，汽车行业与国民经济的发展趋势一般呈现联动、同步的正相关趋势，受宏观经济周期性调整的影响以及各行业不同的产品周期波动影响，一旦下游行业出现投资减少、产业结构调整等波动，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塑料制品主要原材料为合成树脂如聚乙烯、聚丙烯等以及各材质塑粒、板材，因此，各类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成为影响行业企业生产成本、进而影响业绩的重要因素。塑料包装行业企业处于产业链中游，其业绩除收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影响外，还受到下游客户的需求、经济景气度等因素的影响，行业企业对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并不能通过调整相应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完全转嫁给下游客户，

风险中相当部分要由企业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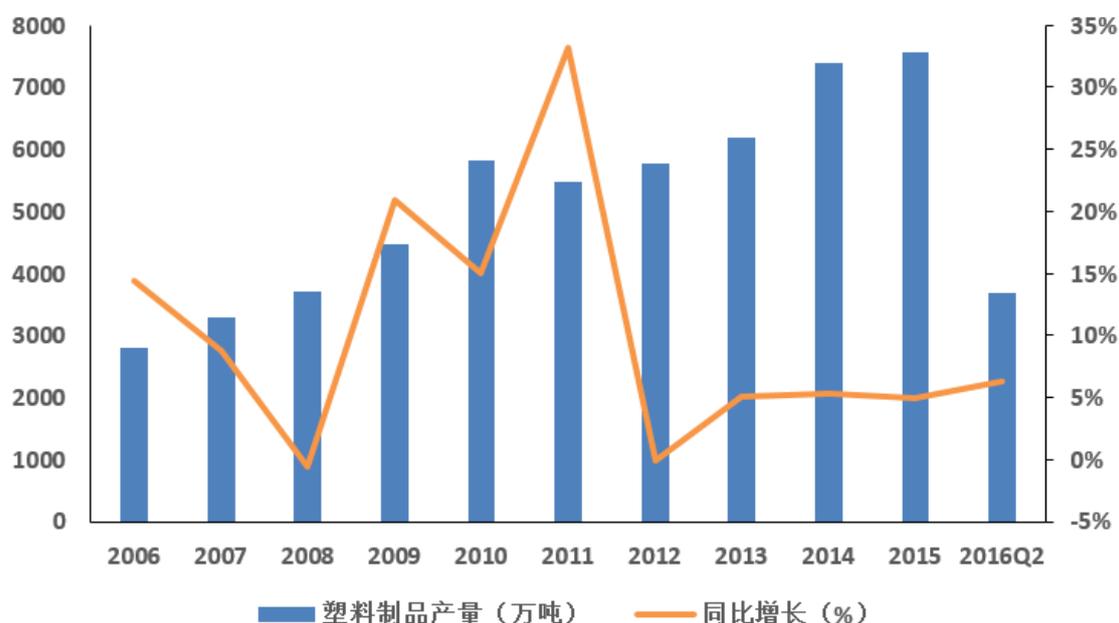
###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塑料包装容器行业发展尚不成熟，目前行业内企业数量多、规模小，多数企业产品附加值不高，市场中存在恶性竞争。未来随着市场的进一步发展，竞争可能会更加激烈，同时随着市场的日益成熟，下游行业企业对供应链管理需求日益加强，可能吸引更多竞争者进入，行业企业将面临越来越激烈的竞争。

#### （四）行业市场规模

塑料因具有良好的工业性能被广泛应用于包装工业中，塑料包装制品种类繁多，一般可分为膜、袋、瓶、大型中空容器、浅盘和托盘等，每一包装形态又因为用途和所用材料不同而分为很多品种。塑料包装广泛用于油脂、染料、中间体、农药、酿造、日化、饮料、食品等行业，是塑料制品的重要组成部分。

从产量规模上看，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5年，我国塑料制品产量7,560.8万吨，同比增长5%；截至2016年6月，我国塑料制品产量3,688.7万吨，同比增长6.3%。整体来看，2006年至2015年期间，我国塑料制品总产量稳步增长，但增速放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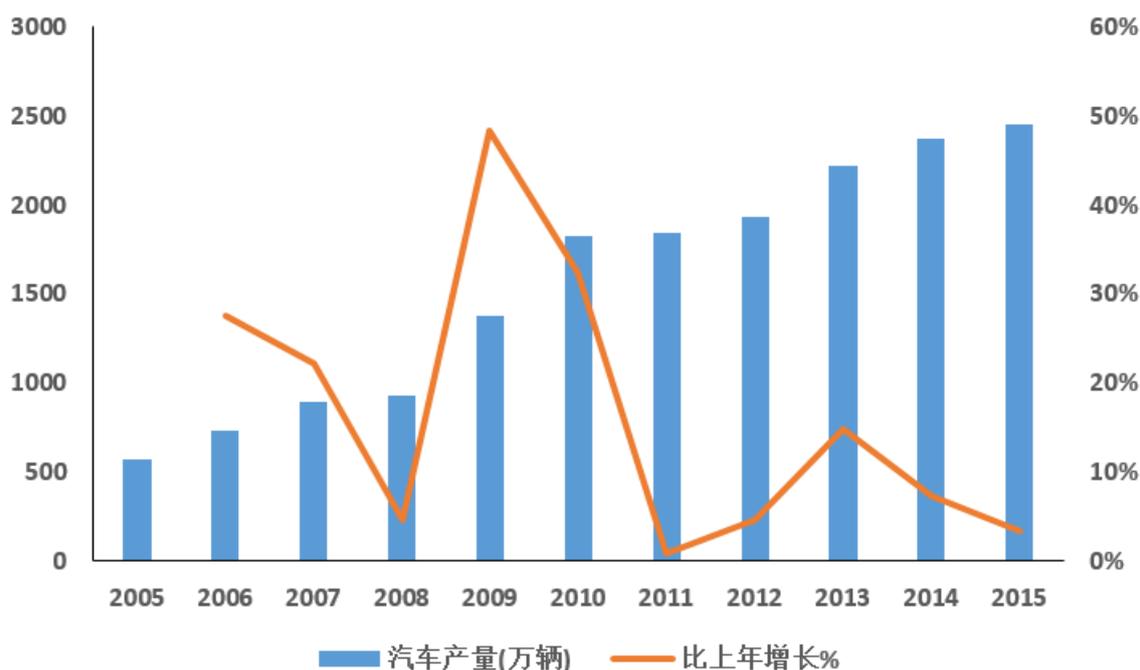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市场规模来看，国际权威包装印刷数据统计机构 Smithers Pira 报告显示，2015年，全球塑料包装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6,300 亿美元，未来 5 年将以 3.7% 的速率保持稳定增长，预计到 2020 年达到 7,550 亿美元；而从产量来看，预计未来 5

年，亚洲地区塑料包装市场的年均增长率要远远超出其他地区，其复合增长率达到 9.1%，预计 2020 年将达到 2,500 万吨。

中国包装联合会发布的《中国塑料包装箱及容器行业年度运行报告（2014 年度）》显示，2014 年，我国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全部工业法人企业）1,422 家，累计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1,717.57 亿元，同比增长 9.32%，增速比去年下降了 3.72 个百分点；行业累计完成利润总额 108.67 亿元，同比增长-1.5%，增速比去年下降了 23.15 个百分点。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及汽车零配件行业，其产品市场需求总体上受到我国汽车市场发展状况影响。从汽车市场发展状况来看，一方面，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4 年，我国汽车总产量为 2,450.33 万辆，比上年增长 3.28%；另一方面，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2015 年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2015 年我国汽车销量完成 2,459.76 万辆，创历史新高，比上年增长 4.7%，我国汽车销量连续七年蝉联全球第一。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综合来看，塑料包装行业市场规模稳步增长，但我国行业企业整体收入、利润增速放缓，因而行业面临改革需求，新兴利润增长点亟待开拓；我国汽车产销量平稳增长、增速放缓，未来随着汽车行业及传统制造业对供应链物流管理需求的不断提升，公司产品仍有较大的市场前景。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产业政策的扶持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实现“中国制造 2025”战略规划和向“工业 4.0”技术革新迈进的关键时期。改造提升制造业、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对社会化、市场化物流需求将进一步释放，精益化、定制化、供应链一体化需求将会有新的增长。作为现代物流发展的基础支撑，塑料包装行业是促进现代物流业快速发展、提升效率的重要条件，未来，现代物流业的快速发展也必然会促进塑料包装行业的快速发展，此外，物流相关行业及下游各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增加，也将为塑料包装行业的发展奠定基础。

#### （2）产业技术创新及材料性能的提升

塑料包装行业作为处于产业链中游的制造业，其利润空间相对有限，只有不断提高技术研发水平，才能够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和差异化竞争能力，才能够保证产品质量的可靠与稳定，才能够在成本控制、安全环保方面取得竞争优势。近年来，随着新材料技术、改性技术以及主要工艺装备技术的发展，塑料制品的各项性能不断提升、应用领域也日益广泛。塑料包装产品成本低、可塑性强，在不同材质和加工工艺下可适应各类极端环境、满足各种需求，这推动了越来越多的改性塑料包装产品在物流设备产业中的大量应用，并推进塑料包装制品在高科技领域的进一步发展。

#### （3）下游产业升级的拉动

塑料包装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化工、电子、汽车、食品等行业，塑料包装行业的发展与下游行业发展情况紧密相关。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及汽车零配件行业，我国是汽车生产大国，截至 2015 年，我国汽车产量连续 7 年位居世界第一，汽车零配件种类繁多、特性各异，其周转运输需要大量定制化包装产品，同时对整车生产企业而言，种类繁多、数量庞大的零配件的管理及与自动化生产线的对接也需要科学的管理体系，汽车行业对供应端物流管理需求日益增强，而塑料包装产品在成本、性能、回收比例等各方面优势明显，配合定制化解决方案，塑料包装产品是汽车物流专用设备的最佳选择之一，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前景。

###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动成本压力较大

一方面，原材料成本占塑料包装制品行业企业总成本的比例较大，而塑料包装制品企业位于产业链中游，对下游客户议价能力相对较弱，很大程度上无法通过提高产品价格来转移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因此，上游原材料的波动会对行业企业生产成本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影响行业企业的业绩；另一方面，作为传统制造业，塑料包装企业的生产依赖大量的技术工人，而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消退，招工难问题日益突出、劳动力成本日益加重，这将对行业盈利水平造成挤压。

## （2）行业企业规模较小、产品附加值较低

我国塑料包装制品生产企业数量较多，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生产能力不足。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较弱，科研力量、经费投入等方面尚有差距，特别在塑料包装产品材料应用、加工设备、模具质量、自动化程度及保证生产的连续性、制品质量等方面，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行业企业产品附加值较低、存在恶性竞争，未来行业的健康发展需要规范和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

## （六）公司的竞争优劣势

###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塑料包装箱及容器行业内中小企业数量较多，中国包装联合会发布的《中国塑料包装箱及容器行业年度运行报告（2014 年度）》显示，2014 年，我国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完成累计主营业务收入 1,717.57 亿元、累计利润总额 108.67 亿元，其中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完成累计主营业务收入 1,303.61 亿元、累计利润 75.06 亿元，占比分别为 75.9%和 69.08%。

由于塑料包装产品本身在外观及整体上存在相近性、具体产品的质量和技术含量在使用之前难以证伪，同时目前行业内企业数量多、规模小，多数企业产品附加值不高，因此，市场中存在恶性竞争的情况，但在未来，随着行业发展的日渐成熟，下游行业标准化生产的不断推进，注重品质质量、具有技术含量、有差异化优势的塑料包装企业才更具竞争优势。

### 2、主要竞争对手

#### （1）欧必斯（上海）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欧必斯（上海）物流设备有限公司有超过 150 年的包装产品经验和超过 50 年的塑料包装经验，主要产品有可折叠卡板箱，厚壁吸塑、注塑、铁料架及内材、

塑料周转箱等，其所服务的客户遍及世界各地，涉及汽车、饮料、农产品、药物、食品等多个行业，是世界知名的包装服务公司。

#### （2）伍兹物料周转用品（苏州）有限公司

伍兹物料周转用品（苏州）有限公司由瑞士乔治伍兹股份有限公司注册成立，是伍兹家族的控股企业。伍兹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塑料类物料周转用品专家，其核心业务包括物流方案咨询、项目咨询、研究和设计、快速成型、模具设计和生产、注塑和吸塑成型等，其拥有强大的设计和研发能力，可以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和解决方案，在塑料周转箱、吸塑盘、托盘制造和塑料再循环运输系统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 （3）米高（上海）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米高（上海）包装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先后为中国通用汽车、上海通用汽车、上海三电汽车空调公司、易初通用、上汽集团等单位专业配套生产各类内外包装物，其主要业务包括集纸箱生产、彩印包装一条龙生产；防锈技术研究、防锈产品的开发及应用；吸塑、注塑产品的设计、开发和生产等。

#### （4）苏州良才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良才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十几年来一直专注于物流包装容器的研发与生产，致力于提高物流流通的效率化、再利用化、减资源化。良才股份专业设计开发生产各种标准化物流周转箱，电力、图书、服装等行业专用物流箱、大型围板箱、托盘、铁制料架、防护包装、特种包装等。根据客户需求，良才股份为客户提供专业化、定制化的设计和生产。

### 3、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 （1）品牌优势

公司最初的市场开拓采用先推动品牌汽车整车厂商、进而推动相应零配件厂商的反向营销方式。一方面，整车厂商的要求更为苛刻，在不断满足整车厂商的要求过程中，公司不断改善自身产品，产品质量得到了快速提升并在整车厂商中建立了一定口碑；另一方面，整车厂商在汽车产业链中地位较为强势，公司产品受到认可后得以顺利在系统内的各个零配件厂商间推广。公司产品技术含量较高、材质品质优异，注重细节设计，结合公司定制化专业化的整体包装解决方案，公司产品和服务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口碑。公司与上海大众等知名品牌汽车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未来，随着塑料包装行业发展的日益规范成熟，

注重品质、技术的企业将更具竞争优势。

## （2）技术优势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汽车零部件的运输周转，汽车零部件种类繁多、不同零部件对运输周转储存要求各异、各个厂商及整车厂也需求各异，对此，公司的包装产品多为定制化，并在用料、工艺、细节设计等方面运用了诸多技术和技巧。公司周转箱产品取得了德国汽车工业协会（VDA）的标准认证，在品质方面达到了德系汽车品牌厂商的苛刻要求；材质方面，公司围板箱采用德国进口 TPU 涂层板材及蜂窝板，在防掉屑等方面效果突出；而针对电子元器件、发动机电磁阀等对防静电、防尘、防锈等要求较高的包装品，公司产品均在“10 万级”无尘车间中生产完成，完成品通过清洁度测试达到客户要求。经过十余年发展，公司已建立起经验丰富、成熟稳定的研发团队，每年申请多项专利权，在新材料、新生产工艺、新设计、新包装理念等诸多领域不断进行创新性探索，公司产品在国内塑料包装行业内具有一定的技术和质量优势。

## （3）行业经验与理念优势

公司一直专注于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物流包装领域，通过长期与品牌整车厂商合作，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并建立了一些列针对汽车零部件供应端的物流包装解决方案，今后，随着汽车行业对供应端物流管理需求的日益增强，公司可以将自身包装解决方案不断推广至其他品牌厂商、实现业务横向拓展。此外，公司对塑料包装行业有着较为深刻的理解和洞察力，正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和研发、力求提高产品和服务的附加值、抢占新兴市场份额，如通过内置芯片并配套检测装置，公司“RFID 智能周转箱”可实现内部包装品的信息化管理，这正顺应了传统行业物联网革新及智慧物流等新兴发展趋势。未来，随着公司对业务模式、新产品、新理念的深入探索，公司将取得更为广阔的发展前景。

## 4、公司竞争劣势分析

### （1）规模劣势

公司的规模相对较小，规模效应不明显，同时在人才引进、新市场开拓、研发投入等方面受到一定的限制。

### （2）融资渠道劣势

公司外部融资主要依靠银行贷款，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难以满足公司发展。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研发等投入的增加，若不能实现融资多样化，公司

将存在资金短缺的风险。

### （七）未来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拟从横、纵向两个维度对自身业务进行规划部署。

横向发展方面，公司已经与上海大众、一汽大众、长安福特、东风本田等品牌整车厂商建立了较为深入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建立了一系列针对汽车整车厂零配件供应端的物流包装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可以将现有成功模式不断推广至其他品牌整车厂商、实现业务的横向拓展。

纵向发展方面，公司拟从三个方向进行自身业务的挖掘。

首先，开展包装租赁业务。租赁业务一直是国际大型物流技术装备企业增加产品服务附加值、开拓市场的重要手段之一，对于下游客户而言，进行包装等物流设备租赁有诸多好处，首先，有利于剥离辅业、专攻主业，客户无需专门设置物流管理部门承担包装的运输、整理、清洗等工作，相关工作全部由租赁方代劳，客户只需直接使用；其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客户不用一次性投入数百万的物流包装购买费，只需按次缴纳使用费，就可以使用到高性能、高质量的包装产品，相比之下，租赁费用比一次性的购买支出低很多；此外，有利于节省仓储成本、提高成本的可控性，客户的仓库大幅瘦身，随之带来人员和建设场地开支的节省。

而对公司而言，开展包装租赁业务有诸多优势和好处。首先，有利于开拓中低端客户市场、增加市场占有率，公司原有高端的客户没有资金压力，但现实中，很多民营的汽车配套企业会因预算因素不肯大批量投入可循环包装产品，公司推出租赁业务、按使用次数收费，不用一次性投入大笔资金即可享受同样高品质产品，会大大增加公司产品的受众群体；其次，公司具有制造商的优势，对于租赁过程中的破损产品，公司可通过再造工艺回收使用，使成本比纯租赁公司大大降低；此外，公司多年来立足品牌汽车整车厂商，拥有良好的口碑，可以利用主机厂的推荐将新业务打入系统内的下游供应商，从而顺利开展租赁业务。

其次，推广智能物流包装产品。公司研发的“RFID 智能周转箱”产品，通过在塑料包装产品中内置芯片，配合识别终端及远程信息系统，可实现包装品的信息化管理，具体而言，主机厂和各个零配件供应商建立“信号桩”，装载车辆经过信号桩时，车厢内包装品的数据都可通过信息系统传送至整车厂商，整车厂商即可随

时掌握各配件运输位置、运输时间等信息，同时，在装载车辆到达仓库时，所载零配件类型、数量等信息直接录入终端系统、替代人工盘点、大大提高工作效率。公司已与上海大众合作建立了仓库试点，正对相关产品进行反复测试和不断改进，相关产品顺应了传统行业物联网革新及智慧物流等新兴发展趋势，市场前景广阔。

此外，公司积极参与、促进中国汽车零配件物流包装标准的建立。目前，国内各品牌整车厂商对物流包装工具主要沿用品牌原产国的相关标准，如大众汽车采用“德国标准”、通用汽车采用“美国标准”、丰田汽车采用“日本标准”等，在各个汽车物流包装标准下生产出的包装产品，尺寸性能各异，不能很好的适应中国的路况、运输工具等实际情况，增加了企业的物流成本。公司在汽车零配件塑料包装领域精耕细作十余年，深谙各类标准，更对中国整车厂商的物流包装需求有很深的理解，能够从全局角度制定标准化的整体包装来统筹各类品牌汽车零部件。未来，公司计划逐步筹建国家级实验室，努力成为细分市场标准制定者，利用行业影响力，把适用于国内物流的标准化包装推荐给客户，为客户节约物流成本、提升效率、实现共赢。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证监会公告[2013]3号）》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有限公司前期由于是外商投资企业，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2015年8月公司股权转让后成为内资企业，公司取消了董事会及监事会设置，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决议的内容均得以执行。但也存在不足之处，如相关会议记录内容保存不完整；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内部治理存在不规范情况。

201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非职工代表监事，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中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2016年5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5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选举产生的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监事会。2016年5月1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2016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任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和生产部门经理。2016年7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2016年8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关联制度》、《信息披露关联制

度》，为公司进入资本市场做好相关准备。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制定了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形成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审核机制，加强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及财务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并建立了有效的纠纷解决机制。

股份公司能够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提前发出通知，召开会议，审议相关报告和议案。公司管理层能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制定的计划，履行各项职责。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运作规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责，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和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二、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及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的情况说明

###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股东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权利，还具有知情权、股东收益权、提案权、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违法时的请求撤销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目前，股份公司治理机制健全，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职责清晰；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内容及通过程序合法合规。由于规范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管理层将不断在工作中加强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运用。

股份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各项要求。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还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

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管理层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方合法权益的情形。但由于公司历史上存在一定的不规范之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完整建立的时间较短，其持续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对于历史上在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部分不足之处，需要公司相关人员在实际运作中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制度的深入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以及未来经营中内部管理与公司发展相协调，从而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

### 三、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税收滞纳金

由于公司被吸收合并方慈溪市美嫁衣吸收包装有限公司没有及时缴纳房产税，2015年7月1日补交房产税时缴纳了两笔房产税税收滞纳金1081.30元、1780.75元。

公司被吸收合并方慈溪市美嫁衣吸收包装有限公司子公司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因没有及时缴纳注册资本印花税而需要缴纳印花税滞纳金，2015年8月4日，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缴纳了税收滞纳金2544.00元。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偷税税款加收滞纳金问题的批复》（国税函发【1998】291号）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滞纳金不是处罚，而是纳税人或者扣缴义务人因占用国家税金而应缴纳的一种补偿。”确认滞纳金性质不属于行政处罚。

公司因没有及时缴纳印花税的是由于公司疏忽所致，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

行政处罚，更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 2、非法建设的处罚

### (1) 处罚情况

2015年12月3日慈溪市国土资源局对公司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慈土资执法(2015)第237号]: 2004年6月, 公司未经批准擅自在桥头镇烟墩村的集体土地上动工建房, 用作自身经营场所, 违法用地总面积2408平方米, 建筑占地面积1374平方米, 计建面积1794平方米, 水泥地坪占地面积1374平方米。建设占用建设用地, 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二条规定, 对当事人作出以下行政处罚: 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 没收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所建的建筑物及构筑物; 对非法占用的2408平方米土地按每平方米29元处以罚款, 计人民币69,832元。

### (2) 处罚款缴纳情况

2015年12月23日, 公司支付了此次行政处罚款69,832.00元。

### (3) 原处罚机关证明

原处罚单位慈溪市国土资源局2016年7月21日出具《证明》, 认为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具体内容如下:

我局于2015年12月3日对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喜悦公司”)未经批准擅自占用桥头烟墩村建设用地进行建设的行为出具了慈土资执法[2015]237号《慈溪市国土资源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对喜悦公司做出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没收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所建的建筑物及构筑物和罚款人民币69,832.00元的行政处罚。

我局确认, 喜悦公司前述未经批准擅自占用桥头镇烟墩村建设用地进行建设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4) 处罚性质

公司该违法建造房屋行为是由于公司急需经营场所, 在尚未审批之前建造房屋, 属于违法行为, 也反映出公司合规管理意识不强, 但该行为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且已经获得原处罚机关出具的《证明》, 原处罚机关认为该行为不是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公司的此行为不构成本次挂牌障碍。

## 3、漏报海运费的处罚

#### （1）处罚情况

2015年6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仑海关出具编号为北关缉违字[2015]93号《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年1月27日至2015年4月14日，当事人以一般贸易方式向海关申报进口3票货物，报关单号分别为31042014104998890、310420141049934518和310420151049975030，申报品名均为塑料托盘，申报商品编号均为3923900000（进口关税税率为10%），申报数量为11113.20千克，申报价格均为C&F34541.64美元。经查，上述3票塑料托盘的实际成交方式均为EXW，漏报海运费分别为18,604.99元人民币、18840.20元人民币和20,593.75元人民币，当事人申报方式不实，影响国家税款征收。经海关计核，上述3票塑料托盘价值共计人民币89.59万元，应缴纳税款共计人民币199,777.05元，漏缴应缴税款共计人民币16,711.80元（漏缴应缴税款占应缴纳税款的8.37%），漏缴税款占应缴税款比例对应的货物价值为7.49万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四）项之规定，决定对当事人罚款人民币4,000元的处罚。

#### （2）处罚款缴纳情况

2015年6月12日，公司缴纳了此次行政处罚款项4,000元。

#### （3）原处罚机关证明

原处罚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仑海关2016年8月15日出具《证明》，认为公司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具体内容如下：

经查，我关于2015年6月12日对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喜悦公司”）作出北关缉违字[2015]9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仑海关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喜悦公司漏报运费而导致漏缴税款对其处以罚款人民币4,000元。

我关确认喜悦公司前述漏报海运费而导致漏缴税款的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4）处罚性质

公司在本次报关中委托第三方报关，第三方报关在没有和公司协商的前提下自行漏报海运费，公司对此事不知情，在此处罚中公司并非出于主观故意，且已及时缴纳罚款并进行纠正，未再发生类似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因此不会对公司的

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从处罚幅度来看,《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四)项规定:“影响国家税款征收的,处漏缴税款 30%以上 2 倍以下罚款。”公司漏缴应缴税款共计人民币 16,711.80 元,罚款 4,000 元,罚款占漏缴应缴税款的比例低于 30%,在最低处罚低档次以下处罚,属于减轻处罚。减轻处罚是由于公司违法行为危害较轻,没有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因此公司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所述,公司漏报海运费的行为不是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次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 (二) 公司合法合规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除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三、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之“(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披露的违法违规及行政处罚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其他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 1、业务资质

公司及子公司所开展的业务为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可循环整体塑料包装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该业务不属于法律许可经营或限制经营业务,因此公司无需取得特殊资质、许可或备案。另外政府主管部门亦出具了合法合规证明。但出于长远发展的规划考虑,公司及子公司取得了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部分所述的相关许可。综上,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能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合法、合规。

### 2、环保

公司主营业务为可循环整体塑料包装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及《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将重污染行业的范围界定为:

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 13 类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主要业务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代码 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2）”、“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代码 C2926）”。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代码 C）”、“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 C29）”。

三家子公司都是为了配合母公司的主营业务而成立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相近，因此三家子公司应当与公司属于相同行业。因此公司及子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生产过程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排入该区域污水管网，委托慈溪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模温机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公司取得了慈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编号为浙（排）慈字第 2011（桥）0007 号的《城市排水许可证》，准予公司在许可范围内向城市排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排放污水。该许可证有效期自 2011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目前处于有效期内。

三家子公司美途贸易、宁波传烽、途之美目前尚未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是为扩大公司影响，配合公司主营业务而存在的。不存在废水、废气排放，亦不存在噪音，因此既不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亦不需要配置污染处置措施。

公司由于其配置的防止污染的措施有效，不需要额外人员特殊操作，公司不需要制定环境保护制度、公开环境保护信息。三家子公司目前尚未进行生产活动亦不需要制定环境保护制度、公开环境保护信息。

公司及其三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一直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环保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及三家全资子公司均取得其环保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确认三家全资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及三家全资子公司均取得其环保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确认三家全资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具有年产 20 万套复合型厚壁吸塑物流系统器具生产线技改项目以及年产 100 万套复合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 （1）年产 20 万套复合型厚壁吸塑物流系统器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2012 年 6 月公司委托宁波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编制了《年产 20 万套复

合型厚壁吸塑物流系统器具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年产 20 万套复合型厚壁吸塑物流系统器具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对项目基本情况及所处位置环境状况进行了分析，在此基础上提出拟采取防止污染的措施以及对公司提出环保合规方面的建议。

2012 年 6 月 18 日，公司出具《环评审批申请报告》申请慈溪市环境保护局对《年产 20 万套复合型厚壁吸塑物流系统器具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

2012 年 6 月 28 日，慈溪市环境保护局对公司提交的《年产 20 万套复合型厚壁吸塑物流系统器具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做出批复，批复字号：慈环建（报）2012—100 号。批复同意公司实施年产 20 万套复合型厚壁吸塑物流系统器具生产线技改项目。同事公司需要落实雨污分流措施，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后排入该区域污水管网，委托慈溪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模温机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2012 年 7 月 2 日，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关于喜悦（宁波）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厚壁吸塑物流器具生产线技改项目核准的批复》，核准了公司年产 20 万套厚壁吸塑物流器具生产线技改项目。

## （2）年产 100 万套复合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

2014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委托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100 万套复合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年产 100 万套复合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对项目基本情况及所处位置环境状况进行了分析，在此基础上提出拟采取防止污染的措施以及对公司提出环保合规方面的建议。

2014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出具《关于要求对年产 100 万套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的申请报告及承诺》，向慈溪市环境保护局申请对《100 万套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

2014 年 12 月 23 日，慈溪市环境保护局对公司提交的《年产 100 万套复合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做出批复，批复字号：慈环观（表）2014—42，批复同意公司在慈溪市桥头镇吴山南路 1111 号实施年产 100 万套复合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同事废止 2012 年 6 月 28 日审批的《年产 20 万套复合型厚壁吸塑物流系统器具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

2014年11月，公司出具《关于<年产100万套复合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的补充环评》，公司由于生产需要，在原有挤出压铸车间内新增2台烫金机、1台丝印机和一条烘道。另外，项目生产的原辅料用途以及边角料产生量也需要重新核定，由于设备以及固废生产量等有所变化，因此公司做了补充环评。

2015年12月24日，慈溪市环境保护局对补充环评出具了批复，批复字号：慈环观（表）2015—21。同意公司年产100万套复合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在生产地址、生产规模等不变的情况下，调整部分生产设备和原辅料材料用途。

2016年1月14日，公司取得了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签字盖章后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负责验收环保主管部门慈溪市环境保护局登记意见为：“喜悦（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在桥头镇吴山南路1111号实施的年产100万套复合物流器具生产线项目已建成，经审批确认，<2015年12月14日慈环观（表）[2015]61号>，项目在生产地址、生产规模等不变的情况下，调整部分生产设备和原辅料用途，新增2台烫金机、1台丝印机和一条烘道。项目所用原料ABS、PP、HDPE和LDPE均为新料。排水已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须经预处理后纳入该区域污水管网并已取得排水许可证；吸塑、中空板加热、挤出、丝印烘干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通过排气管排放；废液压油等危险废物已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相关污染物治理措施符合环保验收要求，验收公示期间未接到反对意见，现同意改项目通过环保竣工验收。项目投入正式生产后必须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排污许可、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未办理或未办理完成等环保违法情形。公司及子公司能够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规章，近两年来没有发生环保违法行为和环境污染事故，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

### 3、安全生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的工业产品及其细则目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2012年第181号公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等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行业和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管理的产品目录范围，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不属于安全生产监管范围。在公司及公司子公

司日常经营过程中，认真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未受到安全生产方面的投诉，未曾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因此，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要求。

#### 4、产品技术标准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产品上不存在强制的技术标准，未曾因违反产品技术标准而受到行政处罚，因此公司在产品技术标准上合法合规。

#### 5、税务

2016年7月26日，慈溪市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日，无涉税违法违规记录。”

2016年7月26日，慈溪市国家税务局出具《涉税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经查询综合征管系统（CTAIS），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7月26日，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6、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截至2016年7月27日，公司及子公司与161名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以确定用工关系，与10名退休返聘人员签订《返聘合同》，确立劳务关系。公司为92名员工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为126人缴纳了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10名员工属于退休返聘人员，其社保缴纳年限已经届满，公司没有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剩余人员为已经自行购买城镇居民保险或者已经参与农村养老保险与农村合作医疗或者不愿意公司为其缴纳保险。除已经缴纳社保以及退休返聘人员之外，其余员工均出具声明表示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保，并不因此向公司主张任何权利。

在报告期内，公司社保依据当地缴费标准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只为7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且公司对于新员工需要过了试用期才缴纳社保，并不对试用期内的社保进行补交，在法律上存在一定的瑕疵。公司承诺日后新员工入职后将在与新员工确立劳动关系之日起为员工缴纳社保，如果由于办理时间问题没有在新员工入职当为其缴纳社保的，在其转正后缴纳社保时一并将试用期内的社保补缴。

公司因为保障员工权益，对于因个人原因未参加社会保险的员工，公司通过每个月发放社保补贴的方式对员工进行补偿，社保补贴与每月工资一起发放，且公司购买商业性工伤保险，为没有在公司缴纳社保的公司员工提供保障。若未来

公司新增员工，公司将在签订劳动合同中就社保问题与员工作出约定，对于已经自行购买城镇居民保险和已经参与农村保险的员工，由员工在签订劳动合同时一并出具声明，自愿放弃由公司为其购买社保；对于个人不愿购买社保的，则由其出具声明后，公司将社保补贴每月以工资形式发放，以总体控制公司未来在社会保险方面的合规风险。

此外，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声明，表明“如公司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行为而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的，或有关主管部门要求缴纳滞纳金或罚款的，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将对公司承担全额补偿义务。”

## **7、工商**

2016年8月17日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具了《证明》，“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5年2月3日登记注册。现经本局数据库查询，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25日未发现该企业被本局行政处罚记录。”

## **8、公司诚信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诚信状况良好，无犯罪行为，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自报告期始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 **（三）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四）公司为加强合法合规经营采取的措施**

鉴于公司在报告期内被两次行政处罚。公司为了加强合法合规经营采取了如下一些措施。

#### **1、修订并完善内部业务制度**

公司结合自身所处行业监管中的最新有效监管制度对公司制定进行了梳理，对公司制定中不符合目前行业监管的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以使公司内部业务制度符合最新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从制度上保障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性。

#### **2、设置合规专员**

公司为了在经营中避免再次被处罚，做到合法合规经营，公司设置了合规专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公司合规专员，负责法律相对简单业务合同内部审查，

以及公司资质的取得和维护等工作。

### 3、聘请专门的法律顾问

公司聘请了专门的法律顾问，负责审查法律问题较为复杂的业务合同，以及对公司进行合规培训，提供法律咨询等。

## 四、公司诉讼、仲裁情况

### （一）报告期已决诉讼、仲裁情况

公司包括子公司报告期内以原告身份发生过如下已决诉讼：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案件结果	金额（元）
1	美嫁衣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慈溪市三北水刺无纺布有限公司、张志财、戚绒尔。	美嫁衣公司以担保人身份为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代偿债务，诉请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及另外三位担保人偿还公司代为偿还的债务。	判决被告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给付担保代偿款5,009,974.78元，若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未履行则剩余部分由另外三位被告平均分担。	5,009,974.78
2	美嫁衣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慈溪市三北水刺无纺布有限公司、张志财、戚绒尔。	美嫁衣公司以担保人身份为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代偿债务，诉请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及另外三位担保人偿还公司代为偿还的债务。	判决被告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给付担保代偿款6,280,734.50元，若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未履行则剩余部分由另外三位被告平均分担。	6,280,734.50
3	美嫁衣	罗群华、慈溪市健盛金属制	罗群华、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原	调解结案：被告愿意返还本金及相应的	6,500,000.00

		品有限公司、慈溪市亮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告借款 400.00 万元、250.00 万元,慈溪市亮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借款连带责任保证人。还款期限届满尚未还款。	利息,慈溪市亮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此项负连带清偿责任。	
4	美嫁衣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美嫁衣作为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借款担保人,代为履行了还款义务,诉请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给付担保代偿款。	判决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给付美嫁衣担保代偿款本息 1,754,214.96 元。	1,754,214.96
5	美途贸易	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慈溪市鼎盛毛绒厂(普通合伙)	起诉被告归还借款 60.00 万元及借款利息 324,000.00 元。	由于原告主体资格问题被裁定驳回起诉。	本金 60,000.00 元,利息 324,000.00 元。

## (二) 报告期之后已决诉讼、仲裁情况

2016年8月4日,股份公司向慈溪市人民法院起诉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立即归还原告欠款 250.00 万元,并支付自 2013 年 7 月 11 日起至款项实际结清日止,以 150 万元为基数,按月利率 1.5% 计算的利息,及自 2013 年 10 月 28 日起至款项实际结清日止,以 100 万元为基数,按月利率 1.5% 计算的利息;2.判令原告对被告名下位于慈溪市桥头镇陈家村工业开发区的房地产(房产证号:慈房权证 2007 字第 009539 号,土地证号:慈国用(1997)字第 120012 号)在拍卖、变卖或折价所得价款在担保债权 200 万元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3.判令原告对被告名下的一套 500KV 变压器在拍卖、变卖或折价所得价款在担保债权 60 万元范围内享受优先受偿权;4.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负担。

2016年9月13日,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作出出具《民事判决书》(2016)浙 0282 民初 7617 号,作出判决:1.被告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

之日起七日内归还原告借款 250.00 万元，并分别支付自 2013 年 7 月 11 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以本金 150.00 万元为基数，以及自 2013 年 10 月 28 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以本金 100 万元为基数，按月利率 1.5% 计算的利息。

在法定上诉期间内原被告双方均为对该案提出上诉，目前案件判决已经生效。

2016 年 10 月 18 日，宁波喜悦向慈溪市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立案，同日获得慈溪人民法院《案件受理通知书》(2016)浙 0282 执 5393 号，经审查，宁波喜悦申请执行立案符合法定受理条件，慈溪人民法院决定立案。

### （三）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无未决诉讼、仲裁。

##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可循环整体塑料包装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营业务，专注于为汽车行业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及整体物流包装解决方案。公司具备独立的设计、销售和技术人员，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活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公司业务具有独立性。

###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的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在本次申报期期末之前已经归

还，未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的资金往来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等制度确定的审批流程。

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对其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公司人员具有独立性。

###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营业务进行独立结算，不存在与任何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设立后及时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经营和财务决策。

公司财务具有独立性。

###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和经营管理需要设立了人事行政部、销售部、技术部、采购部、生产部，上述部门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行使职权，其履行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隶属关系，不存在股东直接干预公司机构设

置的情形，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上述组织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机构具有独立性。

## 六、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志强对外投资了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胤豪对外投资了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毛鹏珍
住所	镇海区九龙湖镇杜夹岙村
认缴资本	1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饮料[瓶（桶）装饮用水类（饮用天然矿泉水、其他饮用水）]生产；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上述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认缴出资比例	毛鹏珍 47.00%；罗志强 53.00%
成立日期	2004 年 7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04 年 7 月 28 日至 2024 年 7 月 27 日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与喜悦包装经营范围不一致，主营业务也不一致，泉森饮品主营业务为矿泉水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叶清
住所	宁波市镇海区澥浦镇（宁波化工区）凤鸣路 589 号
认缴资本	3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冲压件、纸制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的研发、制造、加工；环保、清洁生产和资源综合利用的技术研发、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位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运。
认缴出资比例	罗志强 51.0204%，何叶清 48.9796%
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8 月 10 日至 2046 年 8 月 9 日

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中“塑料制品的研发、制造”定位为民用化妆品塑料瓶盖等的研发、制造。宁波喜悦经营范围中的“塑料包装制品的研究、开发”实际业务为工业用塑料周转箱等的研发、制造，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部件行业；二者在制作工艺、用途、客户群体等方面不存在重叠；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其他经营范围与喜悦包装经营范围不一致，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因此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喜悦不存在同业竞争。此外，合计持有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的两位股东罗志强、何叶清出具《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与宁波喜悦塑料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与承诺》，“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定位于化妆品瓶盖的塑料包装研发、生产、制造，主要用于民用领域。该产品在生产工艺、目标客户、供应商方面与宁波喜悦塑料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相同或类似之处。本人作为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不生产宁波喜悦塑料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类似产品，不与宁波喜悦塑料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竞争。”

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志强
住所	慈溪市桥头镇上林湖村桥头路 598 号
认缴资本	89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等部门批准不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
认缴出资比例	罗志强 50.00%，罗胤豪 50.00%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6 年 12 月 28 日止。

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为罗志强、罗胤豪新注册成立的投资公司，经营范围与公司不一致，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个人董事	罗胤豪
住所	6/F.,Shun On Commercial Building,112-114 Des Voeux Road Central,Hong Kong.
股本	10,000 普通股
主营业务	投资

认缴出资比例	罗胤豪 100.00%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16日

喜悦投资主营业务为投资，除历史上持有公司股权外没有进行其他投资活动，目前也无其他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此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父子没有对外投资其他企业。

## （二）公司与董监高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董监高中董事邹明旭对外投资了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何佳莹对外投资了慈溪市优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1、优佳教育

优佳教育是公司董事会秘书何佳莹参股的公司，优佳教育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慈溪市优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江
住所	慈溪市古塘街道孙塘北路1373号
认缴资本	2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教育软件的研究与开发；文化交流活动组织、策划；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出国咨询与中介服务、文化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公关策划；文具用品批发和零售；会务服务；展示展览服务。
认缴出资比例	徐江 36.00%，贺玺霖 20.00%，陈杰辉 14.00%，何佳莹 10.00%，何珊 5.00%，李景 5.00%，奚静 10.00%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10日
营业期限	2016年5月10日至2022年5月9日

优佳教育主营业务为教育培训，与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不一致，优佳教育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2、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是公司董事邹明旭控制的公司，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邹明旭
住所	青浦区城中东路350号
认缴资本	10.00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邹明旭 60.00%，葛丽华 40.00%。
成立日期	2012年4月25日
营业期限	2012年4月25日至2032年4月24日

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商务咨询为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与公司不一致，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罗志强、罗胤豪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者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自本《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2、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

3、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其他额外利益；

4、本人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

5、如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者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上述承诺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合法有效。

## 七、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与美嫁衣之间发生多笔担保事项，但由于公司已完成对美嫁衣的吸收合并，因此，上述担保已终止；此外，美嫁衣在报告期内发生多笔对外担保事项，部分担保因履行代偿责任而终止，部分担保继续有效。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方式全部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金额、方式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担保对象	债权人	担保内容	期限	履行情况
1	有限公司	美嫁衣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	银行借款 550 万元	2013.12.13- 2016.12.12	因担保人与被担保 人吸收合

			行			并而终止
2	美嫁衣	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	银行借款 400 万元	2015.11.25 至借款偿清	因担保人与被担保人吸收合并而终止
3	有限公司	美嫁衣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银行借款 150 万元	2014.09.22- 2017.03.17	因担保人与被担保人吸收合并而终止
4	有限公司	慈溪经济开发区佳合贸易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最高额保证 金额为 1, 000 万元	2014.05.20- 2015.05.20	因被担保人归还债务而终止
5	美嫁衣	慈溪经济开发区佳合贸易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最高额保证 金额为 2, 500 万元	2015.05.22- 2018.05.22	已经解除
6	美嫁衣	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	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	最高额保证 金额为 800 万元	2015.03.18- 2017.03.17	已经解除
7	美嫁衣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	银行借款 175 万元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因履行代偿责任而消灭
8	美嫁衣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	银行借款 500 万元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因履行代偿责任而消灭
9	美嫁衣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	最高额保证 金额为 730.00 万元	2012.08.24- 2016.08.23	已经代为承担代偿款 6,280,734.50 元
10	美嫁衣	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	宁波慈溪农村合作银行	银行借款 100 万元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因履行代偿责任而消灭

注：(1) 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取得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出具的《慈溪市美嫁衣吸收包装有限公司对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情形说明》（以下简称《情况说明》），《情况说明》内容为：“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与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签订一份编号为 828132015000032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捌佰万元整，为宁波市镇海碧水化学有限公司在宁波镇海农村

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的全部债务履行向镇海农商银行骆驼支行提供保证担保。现上述编号为 828132015000032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的债务已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已解除终止。”

(2) 2017 年 1 月 4 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出具《情况说明》，内容为：“借款人为慈溪经济开发区佳和贸易有限公司，编号为：NB01(融资)20150119 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已结清。保证人为慈溪市美嫁衣吸收包装有限公司，编号为：NB01（高保）20150119-4《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 (二) 公司与被担保方之间是否关联关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2015 年 3 月 18 日，美嫁衣与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美嫁衣为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现已经更名为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7 年 3 月 17 日融资期间内最高融资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所有融资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目前该担保合同已经解除，且被担保方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现已经更名为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为关联方担保的具体情况请参加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八、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担保情况”。

除上述为曾经的关联方担保之外，公司其他被担保人与公司都不属于关联方。

## (三) 公司对外担保的程序及原因

由于公司对外担保全部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没有对外担保程序作出具体明确的规定，对外担保经过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意，但未履行法律意义上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被担保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志强协商同意后，公司与相应的债权人签订《担保合同》进行担保。对关联方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现已经更名为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担保亦没有履行审议程序。

公司对外担保原因主要在于碍于友情面提供帮助，现存有效的对外担保合同中不涉及互保情形。

公司的对外担保没有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违反了《公司法》第十六条，由于对外担保全部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没有就对外担保审议程序作出具

体明确的规定，有限公司时期的《公司章程》不受《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约束，因此没有违反《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另外，公司已经终止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罗志强曾担任董事的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已不存在《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等内部治理机构，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对对外担保程序等事项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因此有限公司时期对外担保违反程序规定不影响股份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四) 担保的贷款额度、余额，被担保方借款的实际用途，被担保方的财务状况及履约还款能力

#### (1) 担保的贷款额度

担保的贷款额度详情请参加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

#### (2) 担保贷款余额

担保责任已经消灭的《担保合同》不存在尚未归还的贷款余额。

目前只有一份担保责任尚未消灭的《担保合同》，即 2013 年 9 月 17 日，美嫁衣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美嫁衣为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 17 日至 2016 年 8 月 23 日至最高额为 730.00 万元的融资额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截止 2016 年 8 月 23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限已经届满，但公司保证责任并不因此而消灭。公司已经为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履行担保代偿责任 6,280,734.50 元。该公司目前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具有还款能力，其实际控制人下落不明。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未继续要求公司继续承担担保责任，可以判断被担保方担保合同项下不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债务。由于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的主债权确定期间届满，被担保方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无法在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授信范围内获取新的借款。因此该担保合同项目对应的担保贷款不存在余额。

#### (3) 被担保方借款实际用途

被担保方借款时《借款合同》描述的借款用途全部为用于生产经营，目前慈溪经济开发区佳合贸易有限公司借款正常用于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已经履行代偿

责任的被担保方已经由于发生被担保方停止经营活动，实际控制人下落不明或不配合等情况，其借款实际用途无法验证。

#### (4) 被担保方的财务状况及履约还款能力

担保责任因已经消灭的《担保合同》，因公司已经不存在担保担保责任，被担保方财务状况及履约还款能力对公司后续经营及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

担保责任尚未消灭的公司被担保方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已经停止生产经营。公司已经为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履行担保代偿责任 6,280,734.50 元。该公司目前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具有还款能力，其实际控制人下落不明。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未继续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可以判断公司担保合同项下没有了新的债权。由于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的主债权确定期间届满，被担保方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无法在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授信范围内获取新的借款。因此该担保合同也不存在履约风险。

#### (五) 已经发生的担保代偿款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公司因对外担保而发生的担保代偿款明细为：

单位名称	性质	其他应收款原值	坏账准备金额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担保代偿款	10,132,709.28	10,132,709.28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担保代偿款	1,770,000.00	1,770,000.00
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	担保代偿款	1,015,656.46	1,015,656.46
合计		12,918,365.74	12,918,365.74

其中 4,922,734.50 元对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的担保代偿款，系宁波喜悦出于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曾为其提供信用担保的潜在利益互换行为而代为支付了银行贷款，截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宁波喜悦已经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共计为 4,922,734.50 元，该代付款行为给宁波喜悦造成了损失。2016 年 10 月 20 日，控股股东罗志强将公司所欠其的款项 3,933,191.83 元直接免除还款责任，并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向公司无偿赠款 1,000,000.00 元，用于对宁波喜悦造成损失的补偿。

其余 7,995,631.24 元担保代偿款支出，由美嫁衣承担，截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美嫁衣已经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共计为 7,995,631.24 元。除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美嫁衣存在互相担保外，其他债务人与公司潜在的商业利益并不密切，控股股东在此情况下作出的担保及借款决策，存在潜在的占用美

嫁衣资源的情况，但是在吸收合并时，美嫁衣经评估的净资产-142.31万元加上公司股东罗志强、罗胤豪350.00万元的现金补偿，合计超过宁波喜悦吸收合并时新增的股本178.00万元，故不存在损害挂牌主体宁波喜悦利益的情形。

公司因对外担保及对外借款所形成的债权、损失及补救措施具体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化分析”之“（五）其他应收款”。

目前，公司担保责任尚未解除的担保尚余一项，具体内容详见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之“（四）担保的贷款额度、余额，被担保方借款的实际用途，被担保方的财务状况及履约还款能力”之“（2）担保贷款余额。”担保责任尚未消灭的被担保方为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公司已经为其承担了6,280,734.50元担保代偿款，该公司目前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具有还款能力，其实际控制人下落不明。公司在担保责任范围内尚余1,019,265.50元担保责任。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未继续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可以判断公司担保合同项下没有了新的债权。由于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的主债权确定期间届满，被担保方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无法在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授信范围内获取新的借款。由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大，盈利能力较强，抗风险能力较强。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对外担保后续可能发生的损失进行了兜底承诺。因此，即使该《担保合同》存在尚未履行的债务，公司亦不因对外担保而丧失持续经营能力。

#### （六）担保不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公司对外担保是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规范治理意识不强，又碍于当地朋友情面，为其朋友企业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关联方成员未从中收受礼品、财务资助等好处。公司为被担保方的担保代偿款没有通过直接或间接途径流入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公司其他关联方。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合同已经解除，没有发生担保代偿情况。2016年12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胤豪、罗志强针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签署《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承诺函》承诺“不存在通过对外担保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的情况。”

#### （七）对外担保的整改措施

公司在有限公司时期频繁发生对外担保是公司治理不完善的体现，为了加强

风险控制，加强对外担保事项管理，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担保审批权限、程序、金额等做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来将严格依据《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定的权限、程序、金额审批对外担保事项，不对外担保。

#### （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担保的承诺

2016年12月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胤豪、罗志强针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签署《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担保情况已经全部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不存在未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情况。

（2）公司担保责任尚未消灭的对外担保已经全部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披露，不存担保责任尚未消灭而没有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情况。

（3）预计公司目前仍热存在担保责任的担保合同不会真正让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如果因担保责任尚未消灭的担保合同让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则实际控制人罗志强将公司对外承担担保责任全部损失进行补足。

（4）未来将严格依据《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定的权限、程序、金额审批对外担保事项，不轻易对外担保。

（5）公司关联方不存在通过担保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的情况。

## 八、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 （一）公司资金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但截至报告期期末，上述资金占用情况已清理完毕。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 （二）公司关联方担保情况

#### 1、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报告期内喜悦有限公司阶段与美嫁衣相互之间存在保证担保，因美嫁衣与

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两个主体合并为一个，因为相互之间的保证担保消灭。

## 2、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外的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2015年3月18日，美嫁衣与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美嫁衣为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现在已经更名为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在2015年3月18日至2017年3月17日融资期间内最高融资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的所有融资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16年8月26日公司取得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出具的《慈溪市美嫁衣吸收包装有限公司对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情形说明》（以下简称《情况说明》），《情况说明》内容为：“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与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签订一份编号为828132015000032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捌佰万元整，为宁波市镇海碧水化学有限公司在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的全部债务履行向镇海农商银行骆驼支行提供保证担保。现上述编号为828132015000032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的债务已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已解除终止。”

公司与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2016年4月29日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股改时公司董事长进入该公司董事会担任董事，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已不再担任该公司董事。

至此，公司为关联方担保事项已经解除，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担保情况。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股份公司成立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详细规定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界定方法、关联交易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披露、对关联方担保的程序、占用资金的处罚和追责程序等事宜。同时，《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

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与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彻底实现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的“五分开”；公司在财务核算和资金管理上，不得接受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直接干预，更不得根据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指令调动资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公司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议案时，相关股东应回避表决。

##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罗志强	董事长	13,025,000	50.00
毛鹏珍	董事	0	0
李宁	董事、副总经理	0	0
朱伟	董事	0	0
邹明旭	董事	0	0
邬雷江	监事会主席	0	0
陈利娜	监事（职工代表）	0	0
宋峰	监事	0	0
王星火	监事	0	0
陈立波	监事（职工代表）	0	0
罗胤豪	总经理	13,025,000	50.00
何佳莹	董事会秘书	0	0

罗建校	副总经理	0	0
王芳	财务负责人	0	0
吴育明	生产部门经理	0	0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罗志强与董事毛鹏珍为夫妻关系，公司总经理罗胤豪系罗志强与毛鹏珍之子，公司董事会秘书何佳莹与公司总经理罗胤豪系夫妻关系，公司生产部门经理系公司董事长罗志强姐姐之子。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职务	兼职情况	是否与所任职务冲突
罗志强	董事长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否
		慈溪市桥头镇商会副会长	
		慈溪市中小企业投资发展促进副会长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	
		美途贸易执行董事总经理	
罗胤豪	总经理	美途贸易监事	否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监事	
毛鹏珍	董事	美途贸易监事	否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罗建校	副总经理	宁波传烽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途之美监事	
王芳	财务负责人	宁波传烽监事	否
邹明旭	董事	途之美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上海彤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长罗志强、董事毛鹏珍、董事邹明旭、董事会秘书何佳莹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对外所投资主体	持股比例（%）	实际从事的业务
罗志强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	53.00	矿泉水研发、生产、销售
毛鹏珍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	47.00	矿泉水研发、生产、销售
何佳莹	慈溪市优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	教育培训
邹明旭	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60.00	企业管理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及受到处罚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两年内对所任职的公司，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重要协议及承诺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中，均已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任何协议。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7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并承诺：“1、自本《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2、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3、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

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其他额外利益；4、本人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5、如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者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7月出具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竞业禁止的承诺函》，并承诺：“本人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本人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本人在公司就职期间的参与的技术开发不涉及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与其他单位不存在相应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7月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并声明“本人最近二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本人最近二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本人不存在其他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 （一）报告期初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罗志强	董事长、总经理	内部董事
2	罗胤豪	董事	内部董事
3	毛鹏珍	董事、副总经理	内部董事
4	王芳	监事	内部监事

### （二）2015年8月变更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由于公司性质由台港澳投资企业变为内资企业，公司为了精简组织机构，提升效率，不在设立董事会，只设执行董事一名和监事一名，公司董监高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罗志强	执行董事、总经理	内部董事
2	罗胤豪	监事	内部监事

### （三）2016年6月股份公司成立后

2016年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董监高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罗志强	董事长	内部董事
2	毛鹏珍	董事	内部董事
3	李宁	董事	内部董事
4	朱伟	董事	内部董事
5	邹明旭	董事	内部董事
6	邬雷江	监事会主席	内部监事
7	陈利娜	监事（职工代表）	内部监事
8	宋峰	监事	内部监事
9	王星火	监事	内部监事
10	陈立波	监事（职工代表）	内部监事
11	罗胤豪	总经理	-

### （四）2016年8月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2016年8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为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增加了董事会聘任人员，增加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生产部门经理。变更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罗志强	董事长	内部董事
2	毛鹏珍	董事	内部董事
3	李宁	董事、副总经理	内部董事
4	朱伟	董事	内部董事
5	邹明旭	董事	内部董事
6	邬雷江	监事会主席	内部监事
7	陈利娜	监事（职工代表）	内部监事
8	宋峰	监事	内部监事
9	王星火	监事	内部监事
10	陈立波	监事（职工代表）	内部监事
11	罗胤豪	总经理	-
12	何佳莹	董事会秘书	-
13	罗建校	副总经理	-

14	王芳	财务负责人	-
15	吴育明	生产部门经理	-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 (一) 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580,000.73	19,267,418.83	8,221,479.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90,000.00	-	360,000.00
应收账款	39,609,131.63	25,006,971.13	25,403,719.97
预付款项	1,869,467.74	1,148,275.02	3,758,993.8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1,995.00	4,844,420.50	12,044,634.61
存货	28,694,498.85	22,557,439.50	26,707,716.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608.75	77,200.24	42,255.43
<b>流动资产合计</b>	<b>82,066,702.70</b>	<b>72,901,725.22</b>	<b>76,538,799.33</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514,446.32	26,975,763.62	17,565,282.46
在建工程	4,401,000.00	-	10,651,305.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12,210.45	3,458,497.03	3,565,600.10
开发支出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311,776.45	141,883.13	98,20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00,893.20	5,491,682.47	4,667,083.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1,910.00	3,901,165.00	657,509.5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1,782,236.42</b>	<b>39,968,991.25</b>	<b>37,204,990.75</b>
<b>资产总计</b>	<b>123,848,939.12</b>	<b>112,870,716.47</b>	<b>113,743,790.08</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2,500,000.00	54,950,000.00	60,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565,361.92	13,243,815.68	13,745,286.33
预收款项	1,226,881.29	2,603,713.78	1,515,383.23
应付职工薪酬	1,797,494.10	2,223,508.10	2,946,398.00
应交税费	1,675,844.70	1,913,740.23	3,803,419.29
应付利息	79,664.93	100,594.85	116,962.27
应付股利	-	1,941,582.61	32,535.44
其他应付款	8,235,032.29	21,890,192.00	8,954,721.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79,080,279.23</b>	<b>98,867,147.25</b>	<b>95,814,706.2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79,080,279.23</b>	<b>98,867,147.25</b>	<b>95,814,706.29</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6,050,000.00	9,380,000.00	6,234,497.07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119,357.92	1,980,000.00	3,76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2,781,299.61	1,448,339.02
未分配利润	3,599,301.97	-137,730.39	-3,036,879.32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4,768,659.89</b>	<b>14,003,569.22</b>	<b>8,405,956.77</b>
少数股东权益	-	-	<b>9,523,127.02</b>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4,768,659.89</b>	<b>14,003,569.22</b>	<b>17,929,083.7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23,848,939.12</b>	<b>112,870,716.47</b>	<b>113,743,790.08</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营业收入	90,689,633.88	162,969,979.83	139,573,359.43
减：营业成本	67,725,063.58	121,969,766.52	106,536,704.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1,251.90	869,081.27	598,268.46
销售费用	2,958,273.83	4,794,949.70	3,847,589.05
管理费用	9,774,399.08	15,399,226.85	11,551,428.86
财务费用	1,441,783.80	3,808,831.70	4,162,004.53
资产减值损失	2,921,158.75	3,081,648.96	1,018,038.20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547.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47,702.94	12,970,927.69	11,859,325.68
加：营业外收入	116,779.68	209,900.00	119,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85,760.77	296,277.74	436,490.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43.20	3,381.29	196,617.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78,721.85	12,884,549.95	11,541,835.39
减：所得税费用	1,391,308.32	4,047,268.53	3,435,262.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7,413.53	8,837,281.42	8,106,573.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87,413.53	8,842,858.95	8,106,571.60
少数股东损益	-	-5,577.53	1.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87,413.53	8,837,281.42	8,106,573.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7,413.53	8,842,858.95	8,106,571.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5,577.53	1.52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467,832.73	192,539,687.13	162,372,348.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3,825.44	651,362.76	731,29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201,658.17	193,191,049.89	163,103,641.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794,078.04	125,237,707.74	96,682,372.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44,277.78	11,746,002.08	9,107,298.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44,975.50	16,644,674.32	8,320,977.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4,372.42	16,012,763.29	9,944,92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717,703.74	169,641,147.43	124,055,572.52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516,045.57</b>	<b>23,549,902.46</b>	<b>39,048,069.10</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216.11	85,155.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0,000.00	31,467,963.48	22,8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0,000.00	31,470,179.59	22,905,155.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4,201.58	6,363,503.44	9,134,40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78,866.33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0,000.00	8,093,678.77	35,470,679.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3,067.91	14,457,182.21	44,605,085.77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53,067.91</b>	<b>17,012,997.38</b>	<b>-21,699,930.53</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05,000.00	1,365,502.93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600,000.00	103,528,434.60	178,1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21,000.00	22,900,892.66	10,519,99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426,000.00	127,794,830.19	188,669,990.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050,000.00	113,278,434.60	176,8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69,371.03	6,496,003.02	4,130,902.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99,884.71	37,301,335.75	26,712,309.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419,255.74	157,075,773.37	207,693,212.03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006,744.26</b>	<b>-29,280,943.18</b>	<b>-19,023,222.02</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048.88	7,983.14	85.94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10,687,418.10</b>	<b>11,289,939.80</b>	<b>-1,674,997.5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67,418.83	7,977,479.03	9,652,47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8,580,000.73</b>	<b>19,267,418.83</b>	<b>7,977,479.03</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80,000.00	-	-	-	-	-	-	-	2,781,299.61	-	129,731.17	-	12,291,03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980,000.00						-267,461.56		1,712,538.44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380,000.00	-	-	-	1,980,000.00	-	-	-	2,781,299.61	-	-137,730.39	-	14,003,569.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70,000.00	-	-	-	13,139,357.92	-	-	-	-2,781,299.61	-	3,737,032.36	-	30,765,090.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87,413.53	-	3,887,413.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70,000.00				10,207,677.14	-	-	-	-	-	-	-	<b>26,877,677.14</b>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670,000.00				11,835,000.00								<b>28,505,000.00</b>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1,627,322.86							-	<b>-1,627,322.86</b>
(三)利润分配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31,680.78				-2,781,299.61		-150,381.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2,931,680.78				-2,781,299.61		-150,381.17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6,050,000.00</b>	<b>-</b>	<b>-</b>	<b>-</b>	<b>15,119,357.92</b>	<b>-</b>	<b>-</b>	<b>-</b>	<b>-</b>	<b>-</b>	<b>3,599,301.97</b>	<b>-</b>	<b>44,768,659.89</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34,497.07	-	-	-	-	-	-	-	1,448,339.02	-	6,738,359.01	9,523,127.02	23,944,32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60,000.00						-9,775,238.33		-6,015,238.33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34,497.07	-	-	-	3,760,000.00	-	-	-	1,448,339.02	-	-3,036,879.32	9,523,127.02	17,929,083.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45,502.93	-	-	-	-1,780,000.00	-	-	-	1,332,960.59	-	2,899,148.93	-9,523,127.02	-3,925,514.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42,858.95	-5,577.53	8,837,281.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45,502.93				-1,780,000.00						-	-9,517,549.49	<b>-8,152,046.56</b>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65,502.93												<b>1,365,502.93</b>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780,000.00				-1,780,000.00							-9,517,549.49	<b>-9,517,549.49</b>
(三)利润分配								1,332,960.59		-5,943,710.02			<b>-4,610,749.43</b>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2,960.59		-1,332,960.5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10,749.43			<b>-4,610,749.43</b>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9,380,000.00</b>	<b>-</b>	<b>-</b>	<b>-</b>	<b>1,980,000.00</b>	<b>-</b>	<b>-</b>	<b>-</b>	<b>2,781,299.61</b>	<b>-</b>	<b>-137,730.39</b>	<b>-</b>	<b>14,003,569.22</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34,497.07							517,504.19			-2,586,735.95	9,523,125.50	13,688,390.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60,000.00						-7,625,880.14		-3,865,880.14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34,497.07	-	-	-	3,760,000.00	-	-	-	517,504.19	-	-10,212,616.09	9,523,125.50	9,822,510.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0,834.83			7,175,736.77	1.52	8,106,573.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06,571.60	1.52	8,106,573.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30,834.83		-930,834.83			-
1. 提取盈余公积								930,834.83		-930,834.8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234,497.07</b>	<b>-</b>	<b>-</b>	<b>-</b>	<b>3,760,000.00</b>	<b>-</b>	<b>-</b>	<b>-</b>	<b>1,448,339.02</b>	<b>-</b>	<b>-3,036,879.32</b>	<b>9,523,127.02</b>	<b>17,929,083.79</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69,545.59	19,232,854.32	5,763,642.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90,000.00	-	360,000.00
应收账款	39,419,540.17	25,006,971.13	22,637,948.34
预付款项	1,869,467.74	1,148,275.02	3,535,943.7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49,995.00	4,831,985.00	36,666,485.82
存货	28,694,498.85	22,557,439.50	25,246,234.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65,591.49	-
<b>流动资产合计</b>	<b>81,693,047.35</b>	<b>72,843,116.46</b>	<b>94,210,255.06</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26,938.01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6,512,496.64	26,973,813.94	15,124,975.11
在建工程	4,401,000.00	-	447,025.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12,210.45	3,458,497.03	14,529.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1,776.45	141,883.13	66,26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15,489.32	5,512,332.47	2,023,698.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1,910.00	3,901,165.00	657,509.5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4,021,820.87</b>	<b>39,987,691.57</b>	<b>18,334,004.09</b>
<b>资产总计</b>	<b>125,714,868.22</b>	<b>112,830,808.03</b>	<b>112,544,259.15</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500,000.00	54,950,000.00	47,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565,361.92	13,243,815.68	12,775,279.66
预收款项	1,226,881.29	2,603,713.78	952,049.90
应付职工薪酬	1,752,967.80	2,223,508.10	2,779,279.00
应交税费	1,671,580.08	1,913,720.23	3,756,516.92
应付利息	79,664.93	100,594.85	91,368.94
应付股利	-	1,941,582.61	32,535.44
其他应付款	9,900,122.29	23,542,192.00	27,499,662.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80,696,578.31</b>	<b>100,519,127.25</b>	<b>99,586,692.38</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负债合计</b>	<b>80,696,578.31</b>	<b>100,519,127.25</b>	<b>99,586,692.38</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6,050,000.00	9,380,000.00	6,234,497.07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66,680.78	-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	1,448,339.02
未分配利润	4,201,609.13	2,931,680.78	5,274,730.6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5,018,289.91</b>	<b>12,311,680.78</b>	<b>12,957,566.7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25,714,868.22</b>	<b>112,830,808.03</b>	<b>112,544,259.15</b>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一、营业收入	90,689,633.88	158,803,242.66	132,510,288.62
减：营业成本	67,725,063.58	118,073,921.22	100,491,487.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1,251.90	822,132.74	532,843.96
销售费用	2,958,273.83	4,715,519.41	3,537,725.26
管理费用	9,564,174.30	14,217,793.62	10,295,467.13
财务费用	1,440,010.77	3,003,965.49	3,462,068.95
资产减值损失	2,812,627.40	-1,920,269.97	224,129.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5,182.72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68,232.10	19,814,997.43	13,966,566.90
加：营业外收入	116,500.00	159,900.00	119,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85,760.77	283,007.73	428,200.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43.20	-	195,942.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98,971.33	19,691,889.70	13,657,366.17
减：所得税费用	1,397,362.20	5,351,934.63	3,611,239.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01,609.13	14,339,955.07	10,046,126.6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01,609.13	14,339,955.07	10,046,126.6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467,832.73	186,814,159.87	152,878,231.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3,225.79	180,795.46	187,81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201,058.52	186,994,955.33	153,066,044.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794,078.04	122,931,661.95	90,814,371.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62,754.08	10,366,749.69	7,874,904.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44,851.50	16,062,820.12	7,616,835.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3,239.42	15,644,798.58	9,227,16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04,923.04	165,006,030.34	115,533,272.76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303,864.52</b>	<b>21,988,924.99</b>	<b>37,532,771.2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81,3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0,000.00	58,721,751.21	97,24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0,000.00	58,721,751.21	97,325,3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4,201.58	6,363,503.44	5,614,450.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26,938.01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0,000.00	44,462,919.45	102,418,9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1,139.59	50,826,422.89	108,033,400.79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541,139.59</b>	<b>7,895,328.32</b>	<b>-10,708,020.7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05,000.00	1,365,502.93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600,000.00	90,528,434.60	157,1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21,000.00	22,881,052.20	9,939,99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426,000.00	114,774,989.73	167,089,990.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050,000.00	100,278,434.60	163,8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69,371.03	5,690,158.39	3,447,811.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99,884.71	24,985,421.82	26,412,309.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419,255.74	130,954,014.81	193,710,12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9,006,744.26</b>	<b>-16,179,025.08</b>	<b>-26,620,130.47</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048.88	7,983.14	85.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10,863,308.73</b>	<b>13,713,211.37</b>	<b>204,705.9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32,854.32	5,519,642.95	5,314,93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8,369,545.59</b>	<b>19,232,854.32</b>	<b>5,519,642.95</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80,000.00	-	-	-	-	-	-	-	-	2,931,680.78	12,311,68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9,380,000.00	-	-	-	-	-	-	-	-	2,931,680.78	12,311,680.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70,000.00				14,766,680.78				-	1,269,928.35	32,706,609.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01,609.13	4,201,609.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70,000.00				11,835,000.00						28,505,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670,000.00				11,835,000.00						28,50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2,931,680.78	-	-	-	-	-2,931,680.78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2,931,680.78					-2,931,680.78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50,000.00	-	-	-	14,766,680.78	-	-	-	-	4,201,609.13		45,018,289.91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34,497.07								1,448,339.02	5,274,730.68	12,957,566.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6,234,497.07	-	-	-	-	-	-	-	1,448,339.02	5,274,730.68	12,957,566.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45,502.93								-1,448,339.02	-2,343,049.90	-645,885.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39,955.07	14,339,955.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5,502.93										1,365,502.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65,502.93										1,365,502.9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332,960.59	-5,943,710.02	-4,610,749.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2,960.59	-1,332,960.5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10,749.43	-4,610,749.43
4. 其他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1,780,000.00								-2,781,299.61	-10,739,294.95	-11,740,594.56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80,000.00	-	-	-	-	-	-	-	-	2,931,680.78	12,311,680.78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34,497.07								517,504.19	-3,840,561.16	2,911,440.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6,234,497.07	-	-	-	-	-	-	-	517,504.19	-3,840,561.16	2,911,440.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30,834.83	9,115,291.84	10,046,126.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46,126.67	10,046,126.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930,834.83	-930,834.83	-
1. 提取盈余公积									930,834.83	-930,834.8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34,497.07	-	-	-	-	-	-	-	-	1,448,339.02	5,274,730.68	12,957,566.77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设立至今会计主体未发生变化，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合并类型	经营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期间
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宁波	178.00 万元	178.00 万元	100%	吸收合并	许可经营项目：汽车货运（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吸塑包装、塑料制品、五金配件、丙涤高强丝制造、加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25 日
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	宁波	3180.00 万元	3180.00 万元	70%	美嫁衣的控股子公司	塑料制品、金属制品、纺织制成品、海绵制品、纸制品制造、加工、项目投资。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9 月 6 日
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198.00 万元	198.00 万元	100%	股权收购合并	塑料原料、塑料制品、包装材料、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机电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的批发；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的进出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海途之	上海	180.00 万元	180.00 万元	100%	股权收购	物流设备、金属制品、塑料制品、包装材料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	2016 年 4 月 1 日

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合并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6月30日
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988.00万元	0.00元	100%	直接设立	供应链管理：包装箱、周转箱、铁架的租赁服务；塑料原料及制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216年3月3日 -2016年6月30日

### 3、合并类型及会计处理

公司于2015年12月，吸收合并美嫁衣。美嫁衣被吸收合并前，自2010年10月15日至合并日，一直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控制，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美嫁衣公司股本演变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吸收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吸收合并日确定为2015年12月25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合并方对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应当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净资产入账价值为-11,740,594.56元，所确认的净资产入账价值与新增股本178.00万元的差额，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公司于2016年3月，以1,139,126.00元受让罗胤豪持有的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70%股权，以488,196.86元受让罗志强持有的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30%股权。美途贸易被收购前，一直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控制，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八、公司子公司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股权收购的合并日确定为2016年3月1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应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美途贸易合并日的净资产为1,627,322.86元，因此针对公司受让的罗志强、罗胤豪合计持有的100.00%股权，长期股权投资的入账价值为美途贸易合并日净资产1,627,322.86元。

公司于2016年3月，以359,769.09元受让周挺持有的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60%股权，以239,846.06元受让罗建校持有的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40%股权，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八、公司子公司情况”。途之美被收购前，一直由周挺、罗建校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收购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权收购的合并日确定为 2016 年 3 月 31 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应以其付出的资产、发生或者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确定，公司为收购途之美所支付的对价为599,615.15元银行存款，因此长期股权投资的入账价值为599,615.15元。

### （三）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6月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审[2016]3936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6月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会计计量属性

财务报表项目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本期财务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 （四）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

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

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10%以上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余额 100 万以上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余额 100 万以下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八）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企业发出存货的计算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

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九）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确定。

### 3、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

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4-10	5	9.50-23.75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 4、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 （十）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 （十一）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摊销方法

#####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

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的计价和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

####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摊销年限

项 目	摊销年限
装修及车间改造费用	3 年

### （十三）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资产减值

本项会计政策系指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主要资产的减值。

#### 1、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 **2、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于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 **3、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五)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员工的离职后福利采取设定提存计划的形式。设定提存计划指由公司向单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十七）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

(1)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初始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 3、政府补助的后续计量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企业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八)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 1、租赁的分类：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为经营租赁。

### 2、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收取的租金确认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支出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

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 （十九）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 1、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二十）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变化分析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2,384.89	11,287.07	11,374.3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76.87	1,400.36	1,792.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76.87	1,400.36	840.60
每股净资产（元/股）	1.72	1.49	2.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2	1.49	1.35
资产负债率（%）	64.19	89.09	88.49
流动比率（倍）	1.04	0.74	0.80
速动比率（倍）	0.65	0.50	0.48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万元）	9,068.96	16,297.00	13,957.34
净利润（万元）	388.74	883.73	810.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88.74	884.29	81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80.70	1,285.80	1,038.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非后的净利润(万元)	380.70	1,286.36	1,038.86
毛利率(%)	25.32	25.16	23.67
净资产收益率(%)	26.16	87.23	186.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70	77.14	129.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1.42	1.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1.42	1.3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1	6.47	5.39
存货周转率(次)	2.64	4.95	3.4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51.60	2,354.99	3,904.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5	3.78	6.26

备注: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 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4、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6 月末股东权益合计分别为 1,792.91 万元、1,400.36 万元、4,476.87 万元, 2015 年末股东权益合计较 2014 年末减少 392.55 万元, 下降幅度为 21.89%, 主要原因为: (1) 2015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883.73 万元, 致使股东权益合计增加 883.73 万元; (2) 2015 年 12 月 3 日, 公司收到罗志强和罗胤豪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36.55 万元, 致使股东权益合计增加 136.55 万元; (3) 2015 年公司对股东进行分红, 金额共计 461.07 万元, 致使股东权益合计减少 461.07 万元; (4) 2014 年末罗志强持有公司子公司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 30.00% 的股份, 形成少数股东权益 952.31 万元, 2015 年期间, 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注销, 故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952.31 万元, 致使股东权益合计减少 952.31 万元。2016 年 6 月末股东权益合计较 2015 年末增加 3,076.51 万元, 增长幅度为 219.69%, 主要原因为: (1) 2016 年 1-6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388.74 万元, 致使股东权益合计增加 388.74 万元; (2) 2016 年 1-6 月公司取得 2,500.50 万元的增资款, 致使股东权益合计增加 2,500.50 万元。

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6 月末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2.88 元/股、1.49 元/股、1.72 元/股。2015 年末每股净资产较 2014 年末减少 1.38 元/股, 下降幅度为 48.09%, 主要原因为: (1) 2014 年末罗志强持有公司子公司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 30.00% 的股份, 形成少数股东权益 952.31 万元, 2015 年期间, 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注销, 故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952.31 万元, 公司每股净资产减少; (2) 2015 年 12 月 3 日, 公司收到罗志强和罗胤豪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36.55 万元, 为平价增资, 按 1 元/股的价格增资, 故稀释了公司的每股净资产。2016 年 6 月末每股净资产较 2015 年末增加 0.23 元/股, 增长幅度为 15.11%, 主要原因为: (1) 2016 年 1-6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388.74 万元, 致使股东权益合计增加 388.74 万元; (2) 2016 年 1-6 月公司取得 2,500.50 万元的增资款, 按 1.50 元/股的价格增资, 较 2015 年末的每股净资产 1.49 元/股高。

#### (一) 盈利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公司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67%、25.16%、25.32%,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为平稳, 略有增长。公司产品毛利率具体分析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一)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分析”。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810.66 万元、883.73 万元、

388.74 万元，2015 年公司净利润较 2014 年增长 9.01%，主要原因为：（1）公司 2015 年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增长 16.76%；（2）公司 2015 年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略有增长。2016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占 2015 年的比重为 43.99%，公司盈利能力略有下降，主要原因为：（1）2016 年 1-6 月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占 2015 年的比重为 94.79%，坏账计提比例大幅增长，具体分析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化分析”之“（五）其他应收款”；（2）2016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占 2015 年的比重为 63.47%，管理费用略有增长。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038.86 万元、1,285.80 万元、380.70 万元。2015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14 年增长 246.94 万元，增长幅度为 23.77%，主要原因为母公司宁波喜悦 2015 年营业收入为 158,803,242.66 元，较母公司宁波喜悦 2014 年营业收入 132,510,288.62 元增长 26,292,954.04 元，增长幅度为 19.84%，2015 年营业收入毛利率为 25.65%，较母公司宁波喜悦 2014 年营业收入毛利率 24.16%增长 1.48 个百分点，综上，宁波喜悦 2015 年营业收入的盈利能力较 2014 年略有提升。2016 年 1-6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占 2015 年的比重为 29.61%，主要原因为：（1）公司吸收合并美嫁衣后，美嫁衣因对外担保及借款形成的债权，在 2016 年 1-6 月计提了大额的坏账准备，致使公司 2016 年 1-6 月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2）公司为开拓市场，提前布局市场，抢得先机，积极与整车制造商及其零配件供应商洽谈合作致使公司 2016 年 1-6 月公司的业务招待费增长较快，管理费用金额较大；（3）公司为进入资本市场，发生了较多的中介机构咨询费致使公司 2016 年 1-6 月管理费用金额较大。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86.24%、87.23%、26.16%，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逐渐下降，主要因为公司受利润滚存、增资等事项的影响，报告期内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快速增长，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6 月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分别为 840.60 万元、1,400.36 万元、4,476.87 万元，2015 年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较 2014 年增长 66.59%，2016 年 6 月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较 2015 年增长 219.69%，与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趋势一致。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且随着收入的增长而逐步增强。

## （二）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6 月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8.49%、89.09%、64.19%。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4 年末略有增长，主要系 2015 年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6 日完成工商注销，少数股东权益减少，所有者权益合计减少所致。2016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5 年末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1）2016 年 1-6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 388.74 万元；（2）2016 年 1-6 月股东对公司进行了 2,500.50 万元的增资，致使净资产增加较多，负债率得到了改善。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6 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80、0.74、1.04，速动比率分别为 0.48、0.50、0.65。2016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因为 2016 年 1-6 月公司取得 2,500.50 万元的增资后，偿还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志强占用的资金，流动负债下降所致。

2016 年 6 月末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为主。短期借款期限在一年以内，应付账款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应付款项，不存在偿债风险。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占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的资金，不存在即时偿还压力。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结构合理，偿债风险较低。

## （三）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39 次、6.47 次、2.81 次，2016 年 1-6 年年化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5.62 次。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增长，主要因为 2015 年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增长 16.76%，但是业务收入发生均匀，应收账款余额波动较小；2016 年 1-6 月公司年化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5 年下降，主要因为 2016 年 1-6 月公司加大了市场拓展的力度，对部分优质客户，如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浙江万向精工有限公司等放宽信用期限，故该部分优质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增长。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的存货周转率均分别为 3.44 次、4.95 次、2.64 次，2016 年 1-6 年年化的存货周转率为 5.29 次。2015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较 2014 年增长，主要因为 2015 年业务规模较 2014 年增长，但是存货备货减少，致使存货周转率增长。2016 年 1-6 月公司年化的存货周转率较 2015 年略有增长，主要因为 2016 年 1-6 月公司业务规模较 2015 年增长，但是 2016 年 1-6 月的加权平均存货余额较 2015

年增长较少。

#### （四）现金流量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6,045.57	23,549,902.46	39,048,069.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3,067.91	17,012,997.38	-21,699,930.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6,744.26	-29,280,943.18	-19,023,222.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87,418.10	11,289,939.80	-1,674,997.51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39,048,069.10元、23,549,902.46元、-14,516,045.57元。2014年、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均实现净流入，显示出公司具备良好的现金获取能力。2016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主要原因为：（1）2016年1-6月公司基于对原材料市场的价格波动、产品销售良好预期的共同影响，增加对原材料的采购，致使2016年1-6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长；（2）公司为促进销售，对部分优质客户，放宽信用期限，故2016年6月底应收账款余额较2015年底大幅增长，致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低于当期营业收入总额90,689,633.88元。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699,930.53元、17,012,997.38元、-5,153,067.91元，主要投资活动如下：

（1）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9,134,406.00元、6,363,503.44元和3,434,201.58元；

（2）2016年1-6月收购美途贸易及途之美100%股权支付对价2,226,938.01元，考虑收购途之美股权时途之美结存的货币资金为348,071.68元，故公司为收购美途贸易及途之美股权所支付的对价净额为1,878,866.33元；

（3）收到与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023,222.02元、-29,280,943.18元、9,006,744.26元。公司主要的筹资活动:

(1) 2014年,公司取得股东1,365,502.93元的增资款,2015年,公司取得股东28,505,000.00元的增资款,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2) 2015年,公司支付股利2,701,702.26元;2016年1-6月,公司支付股利1,941,582.61元;

(3) 2014年,公司取得银行借款178,150,000.00元,偿还银行借款176,850,000.00元,支付借款利息4,130,902.73元;2015年,公司取得银行借款103,528,434.60元,偿还银行借款113,278,434.60元,支付借款利息3,794,300.76元;2016年1-6月,公司取得银行借款58,600,000.00元,偿还银行借款61,050,000.00元,支付借款利息1,427,788.42元;

(4) 收到及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所致,截至2016年6月30日,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金已经全部偿还。

####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b>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3,887,413.53	8,837,281.42	8,106,573.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21,158.75	3,081,648.96	1,018,038.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30,294.78	4,192,296.18	3,304,793.59
无形资产摊销	46,286.58	107,103.07	107,103.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542.58	119,104.91	109,483.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43.20	3,381.29	196,617.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31,907.38	3,769,950.20	4,137,508.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54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9,210.73	-824,598.61	-232,009.55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37,059.35	4,150,276.90	8,551,596.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58,807.67	2,061,088.07	8,415,265.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1,614.62	-2,023,177.06	5,333,098.03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516,045.57</b>	<b>23,549,902.46</b>	<b>39,048,069.10</b>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2015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048,069.10元、23,549,902.46元，大幅超过公司的净利润，主要原因为：（1）减值准备、折旧、摊销及借款利息等，会减少净利润，但是并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2）2014年至2015年，公司产能规模较小，产品较为紧缺，故整体运营效率较高，存货周转较快，被存货占用的资金较少；（3）在市场缺少竞争的情况下，公司产品具备较强的议价能力，货款回收较快。公司2016年1-6月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516,045.57元，大幅低于公司的净利润，主要原因为：（1）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6月公司原材料采购总额分别为85,473,346.49元、103,681,724.31元、68,470,548.91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80.23%、85.01%、101.10%，2016年1-6月公司采购总额较营业成本大，系公司基于对原材料市场的价格波动、产品销售良好预期的共同影响，增加对原材料的采购，致使2016年6月末存货余额大幅增长，大量资金被库存存货占用；（2）公司为促进销售，对部分优质客户，放宽信用期限，故2016年6月底应收账款余额较2015年底大幅增长，销售所形成的货款未能及时形成现金流入。

## 5、大额现金流量与会计科目勾稽情况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b>	<b>87,467,832.73</b>	<b>192,539,687.13</b>	<b>162,372,348.95</b>
其中：营业收入	90,689,633.88	162,969,979.83	139,573,359.43
应交税费-销项税费	15,408,737.78	27,746,954.95	23,715,588.23
预收账款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6,832.49	1,088,330.55	-1,669,896.28
应收账款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63,706.44	374,421.80	1,113,297.57
应收票据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b>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b>	<b>1,733,825.44</b>	<b>651,362.76</b>	<b>731,292.67</b>
其中：政府补助	116,500.00	195,900.00	119,000.00
经营性往来款项	1,606,000.00	442,814.20	601,475.15
利息收入	11,045.76	12,648.56	10,817.52
其他	279.68		

## (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b>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b>	<b>79,794,078.04</b>	<b>125,237,707.74</b>	<b>96,682,372.39</b>
其中：营业成本	67,725,063.58	121,969,766.52	106,536,704.65
应交税费-进项税费	9,219,175.86	19,252,347.21	18,018,634.43
预付账款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1,192.72	-2,610,718.87	-7,132,907.76
存货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37,059.35	-4,150,276.90	-8,551,596.99
应付账款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546.24	501,470.65	-3,494,999.45
减：计入成本的职工薪酬	2,130,000.00	6,754,500.00	6,687,500.00
计入成本的折旧	1,556,867.23	2,970,380.87	2,005,962.49

## (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b>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b>	<b>9,234,372.42</b>	<b>16,012,763.29</b>	<b>9,944,923.99</b>
其中：销售费用	2,958,273.83	4,794,949.70	3,847,589.05
管理费用	9,774,399.08	15,399,226.85	11,551,428.86
财务费用	20,922.18	51,530.06	35,313.39
营业外支出		129,238.05	100,000.00
往来款项	168,685.00	1,675,390.00	121,658.24
减：计入费用的职工薪酬	2,743,116.88	4,273,818.33	3,921,247.43
计入费用的折旧	673,427.55	1,221,915.31	1,298,831.10
计入费用的摊销	46,286.58	107,103.07	107,103.07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计入费用的长期待摊费用	47,542.58	119,104.91	109,483.74
计入费用的税费	177,534.08	315,629.75	274,400.21

### （五）同行业财务指标对比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可循环整体塑料包装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汽车零部件物流包装领域的创新与探索，通过吸收国外优秀的包装设计理念、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不断改进用料与设计工艺，公司建立起了包括吸塑托盘、周转箱、围板箱、定制衬垫等产品在内的丰富的产品体系，并结合各系列产品特点及定制化设计，为客户提供整体物流可循环包装解决方案。我们选取了国内公众公司良才股份（430417）、天秦装备（833742）和康爱特（831763）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对比情况如下：

#### 2015年主要财务指标比较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良才股份 (430417)	天秦装备 (833742)	康爱特 (831763)	均值	宁波喜悦
资产总额(万元)	16,114.24	12,144.11	7,143.51		11,287.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8,408.36	9,548.76	4,288.42		1,400.36
营业收入(万元)	14,570.88	12,332.67	7,132.97		16,297.00
净利润(万元)	654.01	2,401.08	728.38		883.73
资产负债率(%)	42.34	21.37	39.97	34.56	89.09
流动比率(倍)	1.17	3.23	1.67	2.02	0.74
速动比率(倍)	0.77	2.23	1.48	1.49	0.5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87	4.73	3.16	3.92	6.47
存货周转率	4.15	3.42	9.40	5.66	4.95
毛利率(%)	29.92	32.45	25.28	29.22	25.16
每股收益(元/股)	0.16	0.67	0.24	0.36	1.42
净资产收益率(%)	6.77	28.76	15.21	16.91	87.23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1	0.19	0.07	0.22	3.78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巨潮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良才股份主营业务是研制、生产、销售物流包装箱及设备，为汽车及汽车相关行业、

生产流通、机械制造等行业的物流包装需求提供绿色环保可循环包装产品和安全高效的物流技术咨询及服务。

天秦装备的主营业务是从事高性能工程塑料及其制品、树脂基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设计、开发、生产与销售。

康爱特的主营业务为 IBCIBCIBC 集装箱、吹塑等产品及配件的生产和销售。

具体分析：

从上表可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89.09%，高于对比公司均值 34.56%，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均低于对比公司均值，公司偿债能力相对于公众公司弱，主要原因为：1) 2015 年公司运营资金部分依托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罗志强的资金占用，故流动负债较大，致使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偿债能力指标偏弱，2016 年公司通过增资，资本得到了充足并偿还了大部分占用的罗志强的资金，偿债能力得到了显著的提升；2) 公众公司融资渠道和融资方式较为灵活，融资成本相对较低，其偿债能力高于本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6.47，高于同行业公众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因为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等国内主要整车制造商及其零配件供应商，客户信用良好，付款较为及时，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存货周转率为 4.95，较对比公司均值 5.66 略低，处于行业中等水平。

公司毛利率为 25.16%，略低于对比公司均值 29.22%，因公司与对比公司在产品、客户等方面均存在一定的差异，故毛利率略有差异，但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保持稳定，并略有增长。

公司每股收益为 1.42，净资产收益率 87.23%，均远高于对比公司均值，主要原因系公司的加权平均股本较小，公司在 2016 年 6 月增资后，股本由原来的 938.00 万元增加至 2,605.00 万元，增资前存在依靠关联方的资金进行日常经营运作的情况。总体而言，公司较对比公司具备较强的资本盈利能力。

公司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 3.78 元，高于对比公司均值 0.22 元，主要原因为：1) 公司的加权平均股本较小；2)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等国内主要整车制造商及其零配件供应商，客户信用良好，付款较为及时。

##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分析

#### 1、各类营业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分为两类：塑料包装品、薄壁吸塑产品，但是收入确认方法相近，具体如下：

发货环节：针对非标定制产品，公司一般先与客户签署框架合作协议，之后客户根据实际需求再向公司发送订单，部分客户直接签署销售合同，公司按订单或销售合同的要求发货，生成送货单，并收回货物签收单，公司主要产品为非标定制产品；针对标准产品，公司一般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按合同要求发货，生成送货单，并收回货物签收单；

开票及收入确认环节：针对非标定制产品客户，或者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大客户，公司根据货物签收单，通过邮件、纸质对账单等形式与客户核对已收货物，核对无误后，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针对标准产品客户，一般在收到货物签收单时，开具发票并确认收入。

同时公司存在少量的外销，以产品报关出口且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时确认收入。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出售原材料、模具费、房屋租金、水电费等，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出售原材料：发货并验收后确认收入；

模具费：客户确认后开票确认收入；

房屋租金：公司根据合同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水电费：按实际耗用的数量向房屋租赁客户收取。

#### 2、营业收入的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主营业务收入	89,025,157.18	161,333,679.56	137,433,899.39
其他业务收入	1,664,476.70	1,636,300.27	2,139,460.04
<b>营业收入合计</b>	<b>90,689,633.88</b>	<b>162,969,979.83</b>	<b>139,573,359.43</b>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6月，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6%、

1.80%及1.84%，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对公司的经营影响较小。

### 其他业务收入的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出售原材料	212,956.13	30,673.50	74,102.58
模具费	1,401,520.57	1,481,298.66	1,965,534.21
房屋租金	50,000.00	100,000.00	79,166.67
水电费		24,328.11	20,656.58
<b>其他业务收入合计</b>	<b>1,664,476.70</b>	<b>1,636,300.27</b>	<b>2,139,460.04</b>

### 3、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 (1) 按服务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塑料包装品	88,769,783.16	99.71	157,297,615.89	97.50	130,524,097.83	94.97
薄壁吸塑产品	255,374.02	0.29	4,036,063.67	2.50	6,909,801.56	5.03
<b>合 计</b>	<b>89,025,157.18</b>	<b>100.00</b>	<b>161,333,679.56</b>	<b>100.00</b>	<b>137,433,899.39</b>	<b>100.00</b>

####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塑料包装品和薄壁吸塑产品，其中塑料包装品为公司的核心业务，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塑料包装品的业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4.97%、97.50%、99.71%。薄壁吸塑产品系美嫁衣的主营产品，在2015年底已停止薄壁吸塑产品的生产。

#### 2)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分析

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14年增长了23,899,780.17元，增长幅度为17.39%，收入增长，主要受公司对客户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的销售大增影响，2014年、2015年公司对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的销售额分别为6,854,929.00元、35,666,335.98元，2015年销售额较2014年增长了28,811,406.96元，增长幅度为420.30%。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系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的关联公司及物流供应商，2015年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对物流管理进行升级，将部分物流管

理任务转移至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故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在 2015 年公司大量采购围板箱等物流周转箱，致使 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 2015 年的比重为 55.18%，较 2015 年略有增长，主要原因为：（1）2016 年 1-6 月，新增有效客户 73 家；（2）2016 年 1-6 月公司对部分优质客户，放宽信用期限，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销售；（3）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的力度，与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等客户签署新的框架合同。

## （2）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销售区域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东北地区	7,224,739.05	8.12	9,999,281.74	6.20	13,715,031.49	9.98
华北地区	21,643,758.08	24.31	20,629,641.64	12.79	18,199,135.71	13.24
华东地区	57,135,325.96	64.18	118,834,847.81	73.66	101,831,781.90	74.10
华南地区	1,243,052.30	1.40	4,182,460.06	2.59	2,240,808.37	1.63
华中地区	948,919.56	1.07	6,095,338.66	3.78	451,981.20	0.33
西北地区	-	-	-	-	347,890.00	0.25
西南地区	829,362.23	0.93	1,504,220.89	0.93	549,505.58	0.40
国外		-	87,888.76	0.05	97,765.13	0.07
<b>合计</b>	<b>89,025,157.18</b>	<b>100.00</b>	<b>161,333,679.56</b>	<b>100.00</b>	<b>137,433,899.39</b>	<b>100.00</b>

鉴于行业客户的分布和产品运输成本，公司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2014 年、2015 年销售区域的结构波动较小，2016 年 1-6 月份，华北地区的销售占比较 2015 年大幅增长，主要因为公司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的销售大幅增长所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公司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的销售额分别为 7,764,104.00 元、11,910,777.00 元，2016 年 1-6 月的销售额占 2015 年的比重为 153.41%。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主要为大众汽车提供汽车变速器，系 2012 年下半年新设成立的公司，随着其所生产变速器的配套车型陆续上市，汽车变速器销售增长，同时带动变速器周转箱的使用需求，致使 2016 年 1-6 月公司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的销售增长。

## 4、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 (1) 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主营业务收入	89,025,157.18	161,333,679.56	137,433,899.39
主营业务毛利	22,249,873.56	40,677,457.80	32,063,700.57
主营业务毛利率	24.99%	25.21%	23.33%

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3.33%、25.21%、24.99%，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为稳定，具体详见以下关于毛利率的分析。

## (2) 各类服务的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6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塑料包装品	88,769,783.16	66,529,010.64	25.05%
薄壁吸塑产品	255,374.02	246,272.98	3.56%
合计	<b>89,025,157.18</b>	<b>66,775,283.62</b>	<b>24.99%</b>

产品类别	2015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塑料包装品	157,297,615.89	116,507,436.29	25.93%
薄壁吸塑产品	4,036,063.67	4,148,785.47	-2.79%
合计	<b>161,333,679.56</b>	<b>120,656,221.76</b>	<b>25.21%</b>

产品类别	2014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塑料包装品	130,524,097.83	99,256,981.29	23.96%
薄壁吸塑产品	6,909,801.56	6,113,217.53	11.53%
合计	<b>137,433,899.39</b>	<b>105,370,198.82</b>	<b>23.33%</b>

报告期内，塑料包装品业务毛利率较为稳定，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固定成本得到有效的分摊，毛利率略有增长。

薄壁吸塑产品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2015年毛利率较2014年下降14.32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为：（1）2014年有业务交易的客户数量为67家，2015年有业务交易的客户数量为40家，客户数量减少致使公司2015年薄壁吸塑产品业务的销售额较2014年下降41.59%；（2）2015年主要产品的销售单价较2014年略有下降，如N系列小件包装盒、T系列小件包装盒等的销售单价约为2014年的98.00%，但是下降幅度较小；（3）2014年、2015年工费占薄壁吸塑产品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25.96%、46.89%，受产销量下降的影响，公司2015年工费等固定成本无法摊薄，致使薄壁吸塑产品业务成本中的工费占比大幅增长。综上所述，2015年毛利率较2014年下降14.32个百分点主要因为薄壁吸塑产品的业务规模萎缩，固定成本无法摊薄，致使毛利率下降。

2016年1-6月毛利率较2015年增长6.36个百分点，为3.56%，系2015年底，公司停止民用薄壁吸塑产品的生产，在2016年将与民用薄壁吸塑产品的相关原料及半成品按略高于成本的单价销售给关联公司。

## 5、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6月			
	材料	人工	制造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塑料包装品	58,075,361.69	2,035,101.93	6,418,547.02	66,529,010.64
薄壁吸塑产品	136,829.84	26,691.95	82,751.19	246,272.98
<b>成本合计</b>	<b>58,212,191.53</b>	<b>2,061,793.88</b>	<b>6,501,298.21</b>	<b>66,775,283.62</b>
<b>占比</b>	<b>87.18%</b>	<b>3.09%</b>	<b>9.74%</b>	<b>100.00%</b>

类别	2015年			
	材料	人工	制造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塑料包装品	100,343,834.53	4,939,659.26	11,223,942.50	116,507,436.29
薄壁吸塑产品	2,203,226.31	474,500.00	1,471,059.16	4,148,785.47
<b>成本合计</b>	<b>102,547,060.84</b>	<b>5,414,159.26</b>	<b>12,695,001.66</b>	<b>120,656,221.76</b>
<b>占比</b>	<b>84.99%</b>	<b>4.49%</b>	<b>10.52%</b>	<b>100.00%</b>

类别	2014年			
	材料	人工	制造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塑料包装品	82,604,731.11	5,335,704.26	11,316,545.92	99,256,981.29

薄壁吸塑产品	4,525,965.87	472,500.00	1,114,751.66	6,113,217.53
<b>成本合计</b>	<b>87,130,696.98</b>	<b>5,808,204.26</b>	<b>12,431,297.58</b>	<b>105,370,198.82</b>
<b>占比</b>	<b>82.69%</b>	<b>5.51%</b>	<b>11.8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核算方法如下：

采购存货时，公司采用实际成本法进行核算。

成本归集方法：公司以产品为成本归集和分配计算对象。原材料根据生产领用材料凭证所领用的材料计入各产品成本；生产车间工人的工资计入人工费用；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自有设备折旧以及与生产相关所产生的费用等计入制造费用及其他。

成本分配方法：所用的材料按产品的模具编号逐一归集至每个产品的材料成本；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在月末按当月领用材料金额分配方法进行分摊，归集为各个产品所用费用；通过对月末在产品盘点核算，差额部分全部计入本期完工产品，期末在产品不保留工费，全部转入成品。

成本结转方法：公司各项成本结转按照单项认定法进行结转计入产品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材料占比逐渐增加，人工及制造费用的占比逐渐下降，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车间管理人员、厂房折旧等固定成本的增长较业务规模的增长缓慢，固定成本得到了有效的分摊，产品成本中固定成本的占比逐渐下降所致。

## （二）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说明

### 1、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运杂装卸费	1,577,310.26	2,547,406.05	1,884,350.96
差旅费	542,680.20	1,050,827.00	768,103.90
职工薪酬	406,117.50	567,977.28	466,481.14
修理及物料耗费	362,358.48	534,592.12	441,589.72
其他	69,807.39	94,147.25	287,063.33
<b>合计</b>	<b>2,958,273.83</b>	<b>4,794,949.70</b>	<b>3,847,589.05</b>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的构成中，占比较大的费用分别为运杂装卸费、差旅费、职工薪酬等。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运杂装卸费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48.97%、

53.13%、53.32%，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差旅费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19.96%、21.92%、18.34%，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职工薪酬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12.12%、11.85%、13.73%。

2015年销售费用较2014年增加947,360.65元，增幅达到24.62%，2016年1-6月的销售费用占2015年的比重为61.70%，费用略有增长，销售费用的支出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一致。

## 2、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研发费用	3,694,633.02	6,835,730.96	5,609,817.76
业务招待费	2,161,358.52	2,442,490.80	1,488,409.70
职工薪酬	1,252,900.12	1,978,671.05	1,542,542.79
咨询费	921,920.99	924,354.28	
办公费	753,109.45	1,465,125.98	1,023,690.07
折旧费	545,505.43	1,092,197.97	1,138,570.77
费用性税金	177,534.08	315,629.25	274,400.21
长期资产摊销	81,749.40	209,542.02	199,920.85
其他	185,688.07	135,484.54	274,076.71
<b>合计</b>	<b>9,774,399.08</b>	<b>15,399,226.85</b>	<b>11,551,428.86</b>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构成中，占比较大的费用分别为研发费用、业务招待费、职工薪酬、咨询费、办公费等，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研发费用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48.56%、44.39%、37.80%，业务招待费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12.89%、15.86%、22.11%，职工薪酬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13.35%、12.85%、12.82%，咨询费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0、6.00%、9.43%，办公费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8.86%、9.51%、7.70%。

2015年管理费用较2014年增加3,847,797.99元，增幅为33.31%，2016年1-6月管理费用占2015年的比重为63.47%，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的增幅较大，且超过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原因为：（1）业务招待费增长较快，2015年业务招待费较2014年的增加954,081.10元，增长幅度为64.10%，2016年1-6月业务招待费占2015年的比重为88.49%，业务招待费的增长，主要是公司为开拓市场，提前布局市场，抢得先机，积极与整车制

造商及其零配件供应商洽谈合作所致；（2）咨询费增长较多，2015 年公司启动进入资本市场相关工作，发生中介咨询费 924,354.28 元，2016 年 1-6 月咨询费占 2015 年的比重为 99.74%。

### 研发费用明细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人工	1,080,000.00	1,670,000.00	1,885,153.50
材料	2,048,683.19	3,301,439.16	2,879,978.74
折旧费	73,215.92	129,717.34	160,260.33
设计费	7,351.28	352,558.56	9,666.67
调试费含设备	297,516.07	761,364.00	162,819.75
其他	187,866.56	620,651.90	511,938.77
合计	<b>3,694,633.02</b>	<b>6,835,730.96</b>	<b>5,609,817.76</b>

其他主要为专利申请费、测试费、研发人员的差旅费等。

### 研发项目情况

#### 2016 年 1-6 月

项目名称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目的	研发进度
大型物塑料件的全自动设备切割装备(2016.1月-9月)	868,949.56	随着制造业转型升级进程的推进和特殊材料切割的特殊工艺需求，公司拟开发一种适合自身工艺的自动化设备。	调试阶段
RFID 智能周转箱的设计与研发	583,221.15	随着物流行业周转箱的使用量上升、周转箱清点的人工成本上升，企业决定引入 RFID 技术以自动读取方式来管理周转箱出入库作业，达到快速、避免误差和提高效率、创造价值的目的。	调试阶段
一种零下 35 度、低密度的吸塑材料研发	607,321.46	为了保证低温地区供应商所生产零部件运输的完好性，企业决定研发耐寒的 HDPE，占领细分市场，获得技术优势，创造更多价值。	研发进行中
高粘合强度的双层吸塑材料制备技术研发	465,832.45	鉴于吸塑制品在汽车配件物流行业中无与伦比的优越性、广阔的市场前景和环保特性，企业拟研发高粘合强度的双层吸塑材料以增加吸塑托盘使用寿命，促进行业发展。	研发进行中
一种适用于 DQ381 和 7DCT300 变速箱包装新型材料的研发	560,049.64	为减轻污染、替代一次性包装品、有效保护产品、提高转载数量，企业决定研发一种适用于 DQ381 和 7DCT 变速箱包装的新型材料。	研发进行中

一种适用于周转箱高强度、超韧的高性能导电料的研发	609,258.76	即 PP 导电材料的研发,PP 导电材料具有永久而稳定的导电性能、良好的加工流动性和表面光滑度易于成型加工等优良特性。	数据测试阶段
<b>合计</b>	<b>3,694,633.02</b>		

## 2015 年

项目名称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目的	研发进度
(RD01)可再利用的环保 HDPE (高密度聚乙烯) 材料的研发	996,356.14	环保 HDPE 材料,可以重复使用的包装材料,不仅具有环保意义,还可以降低汽车制造企业的物流成本,具有巨大的市场。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2) 在低温 (-30 度) 环境下的高强度 HDPE 材料的研发	821,401.63	为了保证低温地区供应商所生产零部件运输的完好性,企业决定研发耐寒的 HDPE 材料,占领细分市场,获得技术优势,创造更多价值。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3) 双层吸塑在物流方面的运用及研发	727,176.70	双层吸塑托盘的结构相比传统的吸塑托盘综合性能有较大的提供,承载强度和挠曲度可以得到较大的提升。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4) 匹配涡轮增压器的耐磨材料的研发	693,036.10	匹配涡轮增压器的耐磨材料做成的器具相对于传统的包装材料,具有可靠性、环保性、低成本等优点,不仅可以降汽车制造企业的运输成本,还能扩大本企业的销量。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5) 在高温 (80 度) 环境下的高强度 HDPE 的研发	707,089.77	为了保证高温地区供应商所生产零部件运输的完好性,企业决定研发耐热的 HDPE 材料,占领细分市场,获得技术优势,创造更多价值。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6) 设计奔驰汽车 274 缸体衬垫 环保型材料的研发设计	704,329.85	设计一种专配 GEN3 发动机的可循环物流包装器具。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7) 原材料颗粒直接用于 3d 打印设备的技术研发	570,881.30	3D 技术制造原型零件有快速精确的特点,为此企业决定研制一种原材料颗粒配方拉丝后直接用于 3D 打印。	项目终止
(RD08) 大型智能车库的研发设计	766,247.80	该项目主要为智能移动式车库提供技术研发生产,针对暴晒,冰霜寒冻,高强度,无污染环保等一系列特性做材料的研发和容器的制作。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9) RFID 智能周转箱的设计与研发	849,211.67	随着物流行业周转箱的使用量上升、周转箱清点的人工成本上升,企业决定引入 RFID 技术以自动读取方式来管理周转箱出入库作业,达到快速、避免误差和提高效率、创造价值的目的。	调试阶段

合计	6,835,730.96		
----	--------------	--	--

## 2014年

项目名称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目的	研发进度
(RD01) 一种新注塑型可折叠物流周转箱的超环保材料的设计研发	708,716.92	折叠周转箱因为其结构可折叠的特点, 降低了其机械性能, 故企业需要研发一种具有超高机械性能的新材料来制作可折叠物流周转容器。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2) 一种高强度超环保洁净包装箱的材料研发设计	810,523.18	为适应社会对高强度超环保洁净包装箱的需求, 企业开发环保材料, 扩大市场影响力。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3) 一种新型铁塑结合的变速箱包装材料的研发	506,662.19	开发铁塑结合料架, 避免变速总成零件与铁料架接触而导致零件受损, 还可以承载变速器总成等较重的零件。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4) ABS加双层TPU的新型板材设计研发	612,792.90	研发一种吸塑型物流周转器具的防掉屑板材。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5) 新型蜂窝状结构的围板设计研发	758,931.45	因新型蜂窝状结构的围板具有较强的承受能力, 受高端品牌汽车制造厂商的欢迎, 故企业研发该产品。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6) 一种用于DQ500变速箱零件包装的新型环保材料及设计研发	862,587.69	研发专配DQ500变速箱零件的可循环物流包装, 不管可以保护DQ500变速箱零件, 还能提高转载数量。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7) 适用于汽车周转箱的新型PP(聚丙烯)材料的研发	570,979.06	随着汽车行业的发展, 汽车零部件行业迅速崛起, 汽车零部件物流包装行业需求巨大。公司拟研发一种专用于周转箱研发的新型PP材料。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8) 一种用于发动机零件包装的新型材料及设计研发(EA888、EA2111\EA111)	466,780.06	随着化工环保产业的发展, 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零件清洁度越来越高, 必须一种新型的防跳削材质保护零件, 而且保证零件的产品清洁度。	完成并投入使用
(RD09) (RD07)适用于离合器零部件衬垫的材料及复杂机构成型技术	311,844.31	随着汽车产业的发展, 对汽车零部件的包装要求也在逐步提高, 公司拟开发一种适用于离合器零部件衬垫的新型材料和为离合器零部件衬垫复杂结构提供技术研发生产。	完成并投入使用
合计	5,609,817.76		

选取了国内公众公司良才股份(430417), 进行研发投入的对比分析, 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宁波喜悦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股份公司研发费用	3,694,633.02	6,835,730.96	5,609,817.76
股份公司营业收入	90,689,633.88	158,803,242.66	132,510,288.62
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	4.07	4.30	4.23

良才股份(430417)	2013年1-8月	2012年	2011年
股份公司研发费用	3,532,634.56	4,487,209.93	3,454,381.40
股份公司营业收入	58,584,474.77	92,551,305.42	81,382,904.84
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	6.03	4.85	4.24

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股份公司研发费用占股份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23%、4.30%、4.07%，略低于同行业公众公司，但是占比较为稳定，研发投入随着收入的增长而持续增加，说明公司对技术创新的重视。

### 3、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利息支出	1,406,858.50	3,777,933.34	4,137,594.60
减：利息收入	11,045.76	12,648.56	10,817.52
汇兑损益	25,048.88	-7,983.14	-85.94
手续费	20,922.18	51,530.06	35,313.39
<b>合计</b>	<b>1,441,783.80</b>	<b>3,808,831.70</b>	<b>4,162,004.53</b>

2015年公司财务费用较2014年减少353,172.83元，降幅为8.49%，2016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占2015年的比重为37.85%，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持续下降，主要因为2014年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故资金需求较大，银行借款较多，到2015年及2016年1-6月，公司的业务规模实现稳步增长，加上利润滚存，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下降，故银行借款减少，致使借款利息支出减少。

### 4、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90,689,633.88	162,969,979.83	139,573,359.43

销售费用	2,958,273.83	4,794,949.70	3,847,589.05
管理费用	9,774,399.08	15,399,226.85	11,551,428.86
财务费用	1,441,783.80	3,808,831.70	4,162,004.5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26%	2.94%	2.7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78%	9.45%	8.2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9%	2.34%	2.98%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15.63%	14.73%	14.01%

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4.01%、14.73%、15.63%，其中管理费用所占比重最高，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管理费用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28%、9.45%、10.78%。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波动较小，但是呈现逐年递增的状态，主要因为管理费用增加较为明显。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因为：（1）2015年公司启动进入资本市场相关工作，故2015年至2016年6月发生了较多的中介机构咨询费；（2）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的力度，业务招待费等增长快速。

###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报告期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43.20		-195,942.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500.00	159,900.00	119,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615.59	-3,972,918.62	-2,149,358.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182.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9.68	-123,832.00	-100,000.00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108,120.89</b>	<b>-4,012,033.34</b>	<b>-2,326,300.69</b>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684.12	8,679.32	-44,235.6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80,436.77	-4,020,712.66	-2,282,065.07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b>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b>	<b>80,436.77</b>	<b>-4,020,712.66</b>	<b>-2,282,065.07</b>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b>	<b>3,806,976.76</b>	<b>12,863,571.61</b>	<b>10,388,636.67</b>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目	2016年1-6年	2015年	2014年	说明
名牌奖励		30,000.00		根据宁波名牌产品认定委员会下发的甬名认办函[2014]1号文件关于做好2014年宁波名牌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补助30,000.00元。
专利企业补助		30,000.00		根据慈溪市科学技术局、慈溪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慈财[2015]227号文件关于印发慈溪市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科技扶持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补助30,000.00元。
工业经济奖励		49,900.00		根据中共桥头镇委员会、桥头镇人民政府联合下发的桥党[2014]1号文件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补助49,900.00元。
空间换地奖励		20,000.00		根据中共桥头镇委员会、桥头镇人民政府联合下发的桥党[2014]1号文件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补助20,000.00元。
节能淘汰补助		50,000.00		根据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慈经信能[2014]241号文件关于做好2014年度淘汰提升项目补助申报工作的通知，补助

项目	2016年1-6年	2015年	2014年	说明
				50,000.00元。
黄标车提前淘汰奖励		30,000.00		根据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贸易局联合下发的甬环发[2014]10号文件关于印发宁波市鼓励黄标车提前淘汰政府奖励补贴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补助30,000.00元。
第一批科技奖金			50,000.00	根据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慈政办发[2013]162号文件关于鼓励工业转型升级若干政策的补充意见，补助50,000.00元。
第二批科技奖金			69,000.00	根据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慈政办发[2013]162号文件关于鼓励工业转型升级若干政策的补充意见，补助69,000.00元。
管理咨询补助	116,500.00			根据慈溪市财政局、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联合下发的慈财[2016]160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度第一批管理咨询等工业奖补资金的通知，补助116,500.00元。
<b>合计</b>	<b>116,500.00</b>	<b>209,900.00</b>	<b>119,000.00</b>	

### 3、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明细情况：

项目	2016年1-6年	2015年	2014年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43.20	3,381.29	196,617.66	全部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捐赠支出		50,000.00	100,000.00	2014年公司捐给慈溪市慈善总会五水共治款100,000.00元；2015年公司捐给慈溪市慈善总会帮扶基金、综合捐款共计50,000.00元
罚款支出		73,832.00		69,832.00元系公司未经批准擅自在集体土地上建房所导致的处罚；4,000.00元系公司进口税收申报不实所导致的处罚
滞纳金		5,406.05		公司因未及时缴纳房产税、新增注册资本未及时交纳印花税分别被处以补缴相关税费及滞纳金
水利建设基金	79,717.57	163,658.40	139,872.63	按公司收入计提并交纳的水利建设基金
<b>合计</b>	<b>85,760.77</b>	<b>296,277.74</b>	<b>436,490.29</b>	

罚款支出69,832.00元具体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三、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之“（一）公司最近两年

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如下：”之“2、非法建设的处罚”。

罚款支出 4,000.00 元具体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三、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之“（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如下：”之“3、漏报海运费的处罚”。

滞纳金元具体分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三、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之“（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如下：”之“1、税收滞纳金”。

#### （四）适用的主要税收及税收优惠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故公司 2014 年、2015 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2016 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除此之外，子公司美途贸易、途之美、宁波传烽、美嫁衣、振甬实业的企业所得税税率都是 25%。

##### 2、税收优惠政策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被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厅、宁波市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633100041，有效期三年，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可享受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化分析

### （一）货币资金

#### 1、货币资金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36,330.27	81,068.21	122,493.48
银行存款	8,543,670.46	19,186,350.62	7,854,985.55
其他货币资金			244,000.00
合计	<b>8,580,000.73</b>	<b>19,267,418.83</b>	<b>8,221,479.03</b>

## 2、期末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信用证保证金	-	-	244,000.00
合计	-	-	<b>244,000.00</b>

##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一、现金</b>	<b>8,580,000.73</b>	<b>19,267,418.83</b>	<b>7,977,479.03</b>
其中：库存现金	36,330.27	81,068.21	122,493.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43,670.46	19,186,350.62	7,854,98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b>二、现金等价物</b>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履约保证金			
<b>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580,000.73</b>	<b>19,267,418.83</b>	<b>7,977,479.03</b>

## (二) 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90,000.00		360,000.00
合计	<b>2,090,000.00</b>	-	<b>360,000.00</b>

2、报告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981,897.75 元，到期日为 2016 年 7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

3、期末不存在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与关联方罗志强、毛鹏珍等的资金往来拆借取得或背书转让应收票据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 通过关联方背书取得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罗志强	94,000.00	1,030,000.00	2,700,000.00
毛鹏珍	-	30,000.00	960,000.00
<b>合计</b>	<b>94,000.00</b>	<b>1,060,000.00</b>	<b>3,660,000.00</b>

## 通过向关联方背书转让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罗志强	-	2,710,000.00	-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b>合计</b>	<b>-</b>	<b>2,710,000.00</b>	<b>3,000,000.00</b>

## 公司应收票据增减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银行承兑汇票	-	6,184,391.78	4,094,391.78	2,090,000.00
<b>合计</b>	<b>-</b>	<b>6,184,391.78</b>	<b>4,094,391.78</b>	<b>2,090,000.00</b>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60,000.00	16,488,860.69	16,848,860.69	-
<b>合计</b>	<b>360,000.00</b>	<b>16,488,860.69</b>	<b>16,848,860.69</b>	<b>-</b>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22,558,791.02	22,198,791.02	360,000.00
<b>合计</b>	<b>-</b>	<b>22,558,791.02</b>	<b>22,198,791.02</b>	<b>360,0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类型，公司应收票据的增加，主要通过与客户约定的方式，收取票据进行结算，另外小部分通过关联方罗志强、毛鹏珍的资金拆借取得，公司应收票据的减少，主要通过上游供应商约定的付款时间到期时将其背书转让，另外小部分通过关联方罗志强、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拆借背书转让。

因公司取得票据后可以支付货款，故罗志强、毛鹏珍等关联方自然人将其拥有的银行承兑汇票通过资金往来的形式转让给公司，同时罗志强等关联方自然人因个人使用需求，亦存在通过资金往来的形式从公司背书取得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况。有限公司原先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票据管理等作出明确规定，公司治理存在不完善的地方。

公司报告期应收票据变动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且公司及关联方背书的票据

均为其他单位背书转让而来，不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行为。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不规范票据收付的行为，股份公司成立后，已通过建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关联制度》等内部关联制度，对关联交易及票据收付的原则和决策权、回避制度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以确保该等情况不再发生。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述不规范票据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息情况，也没有给被背书人造成任何实际损失；公司未有因上述不规范收付票据受到过主管部门的任何行政处罚，亦没有与各方发生任何经济或遭受任何损失，且不存在潜在纠纷。

### （三）应收账款

#### 1、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按类别）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095,279.46	99.54	2,486,147.83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095,279.46	99.54	2,486,147.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4,537.44	0.46	194,537.44
<b>合 计</b>	<b>42,289,816.90</b>	<b>100.00</b>	<b>2,680,685.27</b>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69,082.80	99.27	1,562,111.67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69,082.80	99.27	1,562,111.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4,537.44	0.73	194,537.44
<b>合 计</b>	<b>26,763,620.24</b>	<b>100.00</b>	<b>1,756,649.11</b>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43,504.60	99.28	1,539,784.63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43,504.60	99.28	1,539,784.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4,537.44	0.72	194,537.44
合 计	<b>27,138,042.04</b>	<b>100.00</b>	<b>1,734,322.07</b>

#### 公司与客户款项结算的模式：

针对非标定制产品客户，或者签署框架协议的大客户，会给予 30 至 90 日的货款赊销期，以 60 日居多。非标定制产品客户或签署框架协议的大客户为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主要为国内整车厂商的零配件供应商、零配件运输商等，如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针对标准产品客户，存在预付款、货到付款或者给予 30 日的货款赊销期等多种情况，但是信用期普遍较短。客户主要为周转箱产品的用户，销售量较小。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39 次、6.47 次、2.81 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平均周转天数接近 60 天，与公司给予主要客户的货款赊销期较为接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 2,540.37 万元、2,500.70 万元、3,960.91 万元，2016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净值较 2014 年末、2015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为：（1）2016 年 1-6 月公司销售收入较上期增长；（2）2016 年 1-6 月公司加大了市场拓展的力度，对部分优质客户，如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浙江万向精工有限公司等放宽信用期限，故该部分优质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增长。

####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应收账款余额	42,289,816.90	26,763,620.24	27,138,042.04
营业收入	90,689,633.88	162,969,979.83	139,573,359.43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63%	16.42%	19.44%

同行业可比公司良才股份（430417）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应收账款余额	30,516,252.79	35,744,883.86	39,527,522.77
营业收入	54,055,802.72	145,708,788.06	158,505,397.2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45%	24.53%	24.9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收入的比例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良才股份(430417)，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合理，占当期收入的比例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略低。

##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1,043,245.08	97.50	2,052,162.26	5.00
1-2年(含2年)	464,439.06	1.10	46,443.90	10.00
2-3年(含3年)	400,107.32	0.95	200,053.67	50.00
3年以上	187,488.00	0.45	187,488.00	100.00
合计	<b>42,095,279.46</b>	<b>100.00</b>	<b>2,486,147.83</b>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830,252.27	97.22	1,291,512.62	5.00
1-2年(含2年)	469,284.19	1.77	46,928.42	10.00
2-3年(含3年)	91,751.42	0.35	45,875.71	50.00
3年以上	177,794.92	0.67	177,794.92	100.00
合计	<b>26,569,082.80</b>	<b>100.00</b>	<b>1,562,111.67</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129,089.36	96.98	1,306,454.47	5.00
1-2年(含2年)	636,620.32	2.36	63,662.03	10.00

2-3年(含3年)	16,253.58	0.06	8,126.79	50.00
3年以上	161,541.34	0.60	161,541.34	100.00
<b>合计</b>	<b>26,943,504.60</b>	<b>100.00</b>	<b>1,539,784.63</b>	

公司客户多为长期合作的汽车品牌厂商及配套的零部件生产厂商等，信用风险较低。

公司在2016年7月至11月期间应收账款回款金额为35,631,164.25元，占201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为84.25%，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回款金额35,631,164.25元系公司在2016年7-11月期间从客户处所收货款，如客户回款金额超过2016年6月末的应收账款余额，按2016年6月末的应收账款余额统计，超出部分视为2016年7-11月的销售货款。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总体情况良好，基本符合公司整体的应收账款回款速度。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6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说明
宁波金叶印佳文具有限公司	99,646.21	51.22	99,646.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远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5,180.32	28.36	55,180.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一舟插件有限公司	33,310.53	17.12	33,310.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亚灵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6,400.38	3.29	6,400.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194,537.44</b>	<b>100.00</b>	<b>194,537.44</b>		

客户名称	2015年12月2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说明
宁波金叶印佳文具有限公司	99,646.21	51.22	99,646.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远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5,180.32	28.36	55,180.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一舟插件有限公司	33,310.53	17.12	33,310.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亚灵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6,400.38	3.29	6,400.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194,537.44</b>	<b>100.00</b>	<b>194,537.44</b>		

客户名称	2014年12月2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说明
宁波金叶印佳文具有限公司	99,646.21	51.22	99,646.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远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5,180.32	28.36	55,180.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一舟插件有限公司	33,310.53	17.12	33,310.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亚灵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6,400.38	3.29	6,400.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194,537.44</b>	<b>100.00</b>	<b>194,537.44</b>		

#### 4、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86,902.94	1年以内	16.76	塑料包装品销售
上海皮尔博格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46,465.00	1年以内	8.15	塑料包装品销售
浙江万向精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4,961.50	1年以内	6.02	塑料包装品销售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9,469.56	1年以内	4.04	塑料包装品销售
德西福格汽车配件(平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5,329.20	1年以内	3.13	塑料包装品销售
<b>小计</b>		<b>16,113,128.20</b>		<b>38.10</b>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	-------	----	----	---------------	----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
上海皮尔博格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65,500.00	1年以内	12.95	塑料包装品销售
德西福格汽车配件(平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9,861.65	1年以内	9.83	塑料包装品销售
尼玛克(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9,272.71	1年以内	3.36	塑料包装品销售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834.86	1年以内	3.26	塑料包装品销售
博格华纳联合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9,640.00	1年以内	3.03	塑料包装品销售
<b>小计</b>		<b>8,676,109.22</b>		<b>32.42</b>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
上海皮尔博格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6,220.50	1年以内	10.45	塑料包装品销售
上海大众祥云运输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9,667.00	1年以内	6.96	塑料包装品销售
浙江万向精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8,880.00	1年以内	5.71	塑料包装品销售
舍弗勒(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4,061.73	1年以内	4.73	塑料包装品销售
上海大众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6,798.39	1年以内	4.70	塑料包装品销售
<b>小计</b>		<b>8,835,627.62</b>		<b>32.56</b>	

5、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款项。

6、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九(三)关联方往来”。

#### (四) 预付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 预付账款情况(按账龄):

单位: 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余	比例 (%)	预付账款余	比例 (%)	预付账款余	比例 (%)

	额		额		额	
1年以内(含1年)	1,797,508.17	96.15	1,037,516.46	90.35	3,541,034.35	94.20
1-2年(含2年)	12,159.57	0.65	50,958.56	4.44	217,959.54	5.80
2-3年(含3年)	59,800.00	3.20	59,800.00	5.21		-
<b>合计</b>	<b>1,869,467.74</b>	<b>100.00</b>	<b>1,148,275.02</b>	<b>100.00</b>	<b>3,758,993.89</b>	<b>100.00</b>

## 2、2016年6月30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杭州恒碳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2,205.13	1年以内	33.28	预付货款
WI SALES GMBH	非关联方	339,202.13	1年以内	18.14	预付货款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非关联方	230,261.89	1年以内	12.32	财产保险分摊
宁波艺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800.00	1年以内	9.83	预付货款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72,746.03	1年以内	9.24	预付油卡费
<b>合计</b>		<b>1,548,215.18</b>		<b>82.82</b>	

## 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MITRAS MATERIALS	非关联方	362,918.75	1年以内	31.61	预付货款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非关联方	178,846.92	1年以内	15.58	财产保险分摊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1,452.76	1年以内	9.71	预付油卡费
台州市立诚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800.00	1年以内	7.99	模具加工费
中央金库	非关联方	74,740.09	1年以内	6.51	预付进口税额
<b>合计</b>		<b>819,758.52</b>		<b>71.39</b>	

## 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MITRAS MATERIALS	非关联方	2,400,179.01	1年以内	63.85	预付货款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非关联方	185,327.63	1年以内	4.93	财产保险分摊
常州添茂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155.60	1年以内	4.37	预付货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6,551.75	1年以内	3.10	预付油卡费
慈溪市财政局诉讼费专户	非关联方	102,640.00	1年以内	2.73	诉讼保证金
<b>合计</b>		<b>2,968,853.99</b>		<b>78.98</b>	

2014年末、2015年末、2016年6月末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3,758,993.89元、1,148,275.02元、1,869,467.74元，余额较小，主要为预付的货款等。

- 3、期末预付款项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 4、期末余额中无预付给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款项。
- 5、期末余额中无预付给关联方的款项。

#### （五）其他应收款

#####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按类别）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68,365.74	63.95	15,068,365.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95,800.00	36.05	7,283,805.00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95,800.00	36.05	7,283,80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23,564,165.74</b>	<b>100.00</b>	<b>22,352,170.74</b>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68,365.74	59.94	15,068,365.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69,390.00	40.06	5,224,969.50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69,390.00	40.06	5,224,969.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25,137,755.74</b>	<b>100.00</b>	<b>20,293,335.24</b>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68,365.74	51.47	15,068,365.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10,282.20	31.12	2,165,647.59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10,282.20	31.12	2,165,647.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00,000.00	17.42	
<b>合计</b>	<b>29,278,647.94</b>	<b>100.00</b>	<b>17,234,013.33</b>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对外借款及担保代偿款、关联方资金往来等。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原值逐渐下降，主要系关联方归还往来资金所致，但是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逐步增加，主要原因为对外借款及担保代偿款未及时清偿，随着时间的推移，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逐渐增长所致。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对外借款及担保代偿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其他应收款原值	坏账准备金额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比例(%)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82,709.28	12,282,709.28	-	52.12
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	6,000,000.00	-	25.46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0,000.00	1,770,000.00	-	7.51
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0,000.00	770,000.00	500,000.00	5.39
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1,015,656.46	1,015,656.46	-	4.31
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4.24
<b>合计</b>		<b>23,338,365.74</b>	<b>22,338,365.74</b>	<b>1,000,000.00</b>	<b>99.04</b>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所欠 5,009,974.78 元担保代偿款分析: 2013 年 4 月 22 日, 美嫁衣与广发银行慈溪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CX2013-2007-B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慈溪支行签订的授信额度敞口最高为 5,000,000.00 元的《广发银行授信额度合同》提供保证。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取得 5,000,000.00 元贷款后, 贷款本息到期, 未能按时清偿本息, 故美嫁衣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 代为偿还本息合计 5,009,974.78 元。美嫁衣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向慈溪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并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取得民事判决书, 判决美嫁衣胜诉, 并要求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支付担保代偿款 5,009,974.78 元及相关拖欠的利息。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所欠 5,122,734.50 元担保代偿款分析: 2012 年 8 月 24 日, 美嫁衣与浙商银行慈溪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32291) 浙商银高保字 (2012) 第 0006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慈溪支行在该担保合同项下开具的进口信用证提供保证; 2013 年 9 月 17 日, 美嫁衣与浙商银行慈溪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32291) 浙商银高保字 (2013) 第 00068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慈溪支行在该担保合同项下的借款提供保证。信用证及借款到期后,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无力支付开证垫付款及借款, 由美嫁衣及宁波喜悦于 2013 年 10 月至 12 月期间陆续支付担保代偿款合计 5,122,734.50 元。美嫁衣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向慈溪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并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取得民事判决书, 判决美嫁衣胜诉, 并要求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支付担保代偿款 6,280,734.50 元及相关拖欠的利息。

注: 判决书中的担保代偿款 6,280,734.50 元与公司实际支付的担保代偿款 5,122,734.50 元, 差额 1,158,000.00 元, 系罗志强个人直接支付并由其个人承担所致。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所欠 2,150,000.00 元借款分析: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资金周转困难, 美嫁衣分别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2013 年 7 月 29 日、2013 年 9 月 17 日、2013 年 9 月 27 日向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开立于宁波银行的账户汇款 1,000,000.00 元、700,000.00 元、190,000.00 元、260,000.00 元, 金额合计 2,150,000.00 元, 未签署相关的借款协议, 亦未约定利息。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欠公司担保代偿款及借款合计金额为 12,282,709.28 元。该公司的房屋土地拍卖所得的款项, 分配至本公司的份额仅为 119,681.5 元,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9 日取得该笔款项。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慈

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资金周转困难，从谨慎性的角度出发，公司采取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法对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的债权 12,282,709.28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共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为 12,282,709.28 元。2014 年 3 月，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原生产车间停止生产，且目前公司依旧无法和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取得联系。

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所欠 6,000,000.00 元借款分析：美嫁衣与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6 日签署借条，借款金额为 2,500,000.00 元，并约定月利息 2.30%，美嫁衣于 2012 年 6 月 26 日将相关款项打款至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美嫁衣与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11 日签署借条，借款金额为 4,000,000.00 元，并约定月利息 2.30%，美嫁衣于 2013 年 1 月 11 日将相关款项打款至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14 年 5 月 28 日，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归还其中 500,000.00 元的借款，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剩余 6,000,000.00 元借款未归还。美嫁衣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向慈溪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归还所欠借款 6,000,000.00 元及相应的利息。2015 年 7 月 13 日，慈溪市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美嫁衣与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达成一致协议，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承诺分期偿还对美嫁衣的欠款及利息。在之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未收到相关还款。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所欠借款依旧为 6,000,000.00 元。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按账龄对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债权计提了坏账损失：1) 公司向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函证，并取得其回函确认无误；2) 公司走访了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了解到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罗群华，即该借款的连带担保责任人，有个人自有业务，主要为铝金属产品业务，该业务生产经营稳定，预计能为其带来较为稳定的现金流入，且其承诺优先偿还公司的债务；3) 罗群华制定了较为详细的还款计划，即按月等额偿还公司债务，直至还清全部的借款及利息。公司对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债权金额 6,000,000.0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累计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 1,400,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累计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 4,00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按账龄累计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 6,000,000.00 元。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所欠 1,770,000.00 元担保代偿款分析：2013 年 5 月 20 日，美嫁衣与广发银行慈溪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CX2013-2052-B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慈溪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CX2013-2052-B 号的《广发银行授信额度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金额为 1,750,000.00 元。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取得 1,750,000.00 元贷款后，贷款本息到期，未能按时清偿本息，故美嫁衣于 2013 年 11 月 11 日代为偿还贷款本息 1,770,000.00 元。美嫁衣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向慈溪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归还所担保代偿款 1,770,000.00 元及相应的利息。2015 年 11 月 9 日美嫁衣取得民事判决书，判决美嫁衣胜诉，并要求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支付代偿款本息 1,754,214.96 元及相应的利息。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收到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的还款。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资金周转困难，从谨慎性的角度出发，公司采取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法对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的债权 1,770,000.00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共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为 1,77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营业执照亦已经吊销，且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已经出国并失去联系。

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所欠 1,270,000.00 元借款分析：美嫁衣与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签署借条，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 元，并约定月利息 2.30%；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签署借条，借款金额为 600,000.00 元，未约定利息。在实际的资金往来中，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向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汇款 2,000,000.00 元，并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前陆续收到归还款 1,730,000.00 元；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向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汇款 1,000,000.00 元。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按账龄对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的债权计提了坏账损失：1) 公司向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函证，并取得其回函确认无误；2) 公司走访了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孙开立，了解到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处于停业状态，无债务偿还能力，但是公司控股股东孙开立作为该债务的连带担保责任人，承诺“个人名下其他业务将为其带来较为稳定的现金流，并优先偿还上述债务”。公司对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的债权金额 1,270,000.0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累计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 127,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累计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 635,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按账龄累计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 635,000.00 元。

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所欠 1,015,656.46 元担保代偿款分析：2013 年 10 月 9 日，美嫁衣与宁波慈溪合作银行签订了编号为 8221320130005750 号的保证合同，

为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与宁波慈溪合作银行签订的编号为 8221120130044638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保证金额为该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 1,000,000.00 元及其利息。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取得 1,000,000.00 元贷款后，贷款本息到期，未能按时清偿本息，故美嫁衣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代为偿还贷款本息 1,015,656.46 元。2013 年 10 月，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法定代表人因资金偿还压力跳楼身亡，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资金周转困难，经营持续恶化，从谨慎性的角度出发，公司采取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法对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的债权 1,015,656.46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共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为 1,015,656.46 元。

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所欠 1,000,000.00 元借款分析：美嫁衣与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签署借条，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 元，并约定月利息 1.50%，美嫁衣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将相关款项打款至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美嫁衣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向慈溪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归还所欠借款 1,000,000.00 元及相应的利息。2016 年 9 月 13 日，美嫁衣取得民事判决书，判决美嫁衣胜诉，并要求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支付借款 1,000,000.00 元及相应的利息。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收到相关还款。基于以下原因，公司按账龄对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的债权计提了坏账损失：1) 公司向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函证，并取得其回函确认无误；2) 公司与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签署动产抵押登记书，将价值 600,000.00 元的 500KV 变压器抵押给公司，公司拥有优先受偿权。公司对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的债权金额 1,000,000.0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累计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 100,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累计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 50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按账龄累计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 500,000.00 元。

宁波喜悦、美嫁衣及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存在互相担保的利益互换行为。2012 年 9 月，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宁波喜悦签署担保协议，为宁波喜悦在招商银行 600.00 万元的风险授信提供连带保证，期限为一年。2013 年 4 月，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美嫁衣签署担保协议，为美嫁衣在平安银行 600.00 万元的风险授信提供连带保证，期限为一年。除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外，公司为其他债务人担保或借款支出，主要基于未来潜在的商业伙伴关系、民营企业家危难时刻互相帮衬一下

的精神而做出的决定。在未对债务人详细调查的情况下，为其担保或借款支出，且相关已支出的借款及担保代偿款无法收回，存在公司控股股东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基于该情况，主要分析如下：

截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美嫁衣因对外借款及担保形成的债权共计 18,415,631.24 元，并已经计提坏账准备 15,280,631.24 元，除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美嫁衣存在互相担保外，其他债务人与公司潜在的商业利益并不密切，控股股东在此情况下作出的担保及借款决策，存在潜在的占用美嫁衣资源的情况，但是在吸收合并时，美嫁衣经评估的净资产-142.31 万元加上公司股东罗志强、罗胤豪 350.00 万元的现金补偿，合计超过宁波喜悦吸收合并时新增的股本 178.00 万元，故不存在损害挂牌主体宁波喜悦利益的情形。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无法偿还到期贷款，宁波喜悦出于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曾为其提供信用担保的潜在利益互换行为，代为支付了银行贷款共计 4,922,734.5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宁波喜悦已经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金额共计为 4,922,734.50 元，该代付款行为给宁波喜悦造成了损失。2016 年 10 月 20 日，控股股东罗志强将公司所欠其的款项 3,933,191.83 元直接免除还款责任，并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向公司无偿赠款 1,000,000.00 元，用于对宁波喜悦造成损失的补偿。

宁波喜悦吸收合并美嫁衣后，尚未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合计为 3,135,000.00 元，其中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 元，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 635,000.00 元，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 500,000.00 元。公司对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进行了走访，了解到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罗群华，即该借款的连带担保责任人，有个人自有业务，主要为铝金属产品业务，该业务生产经营稳定，预计能为其带来较为稳定的现金流入，且其承诺优先偿还公司的债务，并制定了较为详细的还款计划，即按月等额偿还公司债务，直至还清全部的借款及利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罗志强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及 2016 年 11 月 21 日向公司无偿赠款各 1,000,000.00 元，用于补偿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可能无法及时归还欠款所导致的潜在风险。**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虽处于停业状态，无债务偿还能力，但是公司控股股东孙开立作为该债务的连带担保责任人，承诺“个人名下其他业务将为其带来较为稳定的现金流，并优先偿还上述债务”。公司与慈溪市富利达合纤有限公司签署动产抵押登记书，将价值 600,000.00 元的 500KV 变压器抵押给公司，公司拥有优先受偿权。

通过执行上述工作，宁波喜悦吸收合并美嫁衣后，不存在对外借款及担保代偿款所致的损失持续扩大的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对外担保、对外借款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亦未专门制定针对对外担保、对外借款等方面的专项管理制度，公司治理存在不完善的地方，致使公司存在大量的担保代偿款、对外借款无法收回的情况，给公司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5,500.00	2.07	8,775.00	5.00
1-2年（含2年）	50,300.00	0.59	5,030.00	10.00
2-3年（含3年）	2,000,000.00	23.54	1,000,000.00	50.00
3年以上	6,270,000.00	73.80	6,270,000.00	100.00
<b>合计</b>	<b>8,495,800.00</b>	<b>100.00</b>	<b>7,283,805.00</b>	<b>85.73</b>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99,390.00	17.87	89,969.50	5.00
2-3年（含3年）	6,270,000.00	62.27	3,135,000.00	50.00
3年以上	2,000,000.00	19.86	2,000,000.00	100.00
<b>合计</b>	<b>10,069,390.00</b>	<b>100.00</b>	<b>5,224,969.50</b>	<b>51.89</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4,833.90	0.60	2,741.70	5.00
1-2年（含2年）	6,322,969.01	69.40	632,296.90	10.00

2-3年(含3年)	2,403,740.60	26.38	1,201,870.30	50.00
3年以上	328,738.69	3.61	328,738.69	100.00
<b>合计</b>	<b>9,110,282.20</b>	<b>100.00</b>	<b>2,165,647.59</b>	<b>23.77</b>

### 3、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说明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00	25.29			公司关联方占用的资金,相关款项已经于2015年12月31日前清偿,不存在坏账损失风险
<b>合计</b>	<b>5,100,000.00</b>	<b>25.29</b>			

### 4、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6月30日				说明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2,282,709.28	81.51	12,282,709.28	100.00	担保代偿款及借款,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770,000.00	11.75	1,770,000.00	100.00	担保代偿款,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	1,015,656.46	6.74	1,015,656.46	100.00	公司借款,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15,068,365.74</b>	<b>100.00</b>	<b>15,068,365.74</b>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说明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2,282,709.28	81.51	12,282,709.28	100.00	担保代偿款及借款,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770,000.00	11.75	1,770,000.00	100.00	担保代偿款,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	1,015,656.46	6.74	1,015,656.46	100.00	公司借款，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15,068,365.74</b>	<b>100.00</b>	<b>15,068,365.74</b>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说明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2,282,709.28	81.51	12,282,709.28	100.00	担保代偿款及借款，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770,000.00	11.75	1,770,000.00	100.00	担保代偿款，预计无法收回款项。
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	1,015,656.46	6.74	1,015,656.46	100.00	公司借款，预计无法收回
<b>合计</b>	<b>15,068,365.74</b>	<b>100.00</b>	<b>15,068,365.74</b>		

#### 5、截至2016年6月30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82,709.28	2-3年	12,282,709.28	52.12	担保代偿款及借款
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	3年以上	6,000,000.00	25.46	借款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0,000.00	2-3年	1,770,000.00	7.51	担保代偿款
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3年	500,000.00	4.24	借款
		270,000.00	3年以上	270,000.00	1.15	
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3年	1,000,000.00	4.24	担保代偿款
		15,656.46	1-2年	15,656.46	0.07	
<b>合计</b>		<b>22,338,365.74</b>		<b>21,838,365.74</b>	<b>94.79</b>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	--------	------	----	--------	----------------	------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82,709.28	2-3年	12,282,709.28	48.86	担保代偿款及借款
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2-3年	2,000,000.00	15.91	借款
		2,000,000.00	3年以上	2,000,000.00	7.96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0,000.00	2-3年	1,770,000.00	7.04	担保代偿款
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0,000.00	2-3年	635,000.00	5.05	借款
慈溪市立兴毛绒厂（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3年	1,000,000.00	3.98	担保代偿款
		15,656.46	1-2年	15,656.46	0.06	
<b>合计</b>		<b>22,338,365.74</b>		<b>19,703,365.74</b>	<b>88.86</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慈溪市合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82,709.28	1-2年	12,282,709.28	41.95	担保代偿款及借款
慈溪市健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1-2年	400,000.00	13.66	借款
		2,000,000.00	2-3年	1,000,000.00	6.83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4,600,000.00	1年以内		15.71	资金往来
		500,000.00	1-2年		1.71	
宁波万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0,000.00	1-2年	1,770,000.00	6.05	担保代偿款
宁波铭洁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0,000.00	1-2年	127,000.00	4.34	借款
<b>合计</b>		<b>26,422,709.28</b>		<b>15,579,709.28</b>	<b>90.25</b>	

6、期末余额中其他应收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九（三）关联方往来”。

7、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九（三）关联方往来”。

## （六）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9,015,194.64	31.42%	3,507,797.33	15.55%	5,243,253.80	19.63%
委托加工物资	9,365,542.43	32.64%	4,335,955.01	19.22%	5,992,022.19	22.44%
在产品	497,230.41	1.73%	761,119.16	3.37%	849,189.96	3.18%
库存商品	7,464,868.09	26.01%	9,956,400.58	44.14%	9,178,610.58	34.37%
发出商品	2,351,663.28	8.20%	3,996,167.42	17.72%	5,444,639.87	20.39%
<b>合计</b>	<b>28,694,498.85</b>	<b>100.00%</b>	<b>22,557,439.50</b>	<b>100.00%</b>	<b>26,707,716.40</b>	<b>100.00%</b>

存货主要系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及库存商品。公司生产模式是以销定产，即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该种模式使公司大部分存货有销售合同做保障，风险降到最低。与此同时，公司预留部分原材料及产成品作为周转库存，用于应对客户临时性的订单。

2015年12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的存货减少15.54%，主要原因为：（1）2014年业务规模增长快速，故在2014年末原材料及委托加工物资备货较多，2015年业务规模增速放缓，故公司减少对原材料及委托加工物资的备货；（2）非标定制产品客户，或者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大客户，存在验收对账确认环节，故存在发出商品，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积极的措施缩短与客户的对账间隔时间，致使发出商品在报告期内持续减少。

2016年6月30日较2015年12月31日的存货增长27.21%，主要原因为：（1）2016年1-6月新增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等客户的大合同，公司提高销售预期，故增加原材料及委托加工物资的备货；（2）2016年1-6月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较低，且公司资金较为充沛，故增加对原材料的采购，致使2016年6月30日原材料及委托加工物资的结存金额较大。

截至2016年6月30日，存货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况，未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总体来看，公司存货的构成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

##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608.75	11,608.75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缴企业所得税		65,591.49	42,255.43
合计	11,608.75	77,200.24	42,255.43

## (八) 固定资产

### 1、2016年1-6月，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b>一、原价合计</b>					
期初数	14,908,774.73	20,638,642.37	8,008,661.44	1,159,864.37	44,715,942.91
本期增加		1,587,501.88	41,880.34	145,638.46	1,775,020.68
本期减少		120,900.00			120,900.00
期末数	14,908,774.73	22,105,244.25	8,050,541.78	1,305,502.83	46,370,063.5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期初数	2,299,843.65	9,725,024.73	4,935,529.10	779,781.81	17,740,179.29
本期增加	349,394.76	1,165,099.39	608,916.36	106,884.27	2,230,294.78
本期减少		114,856.80			114,856.80
期末数	2,649,238.41	10,775,267.32	5,544,445.46	886,666.08	19,855,617.27
<b>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期初数	12,608,931.08	10,913,617.64	3,073,132.34	380,082.56	26,975,763.62
期末数	12,259,536.32	11,329,976.93	2,506,096.32	418,836.75	26,514,446.32

### 2、2015年，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b>一、原价合计</b>					
期初数	4,704,494.53	17,790,040.99	7,701,806.02	1,023,174.63	31,219,516.17
本期增加	10,204,280.20	2,848,601.38	418,803.42	136,689.74	13,608,374.74
本期减少	-	-	111,948.00	-	111,948.00
期末数	14,908,774.73	20,638,642.37	8,008,661.44	1,159,864.37	44,715,942.91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期初数	1,681,838.01	7,495,924.32	3,886,081.94	590,389.44	13,654,233.71
本期增加	618,005.64	2,229,100.41	1,155,797.76	189,392.37	4,192,296.18
本期减少	-	-	106,350.60	-	106,350.60
期末数	2,299,843.65	9,725,024.73	4,935,529.10	779,781.81	17,740,179.29
<b>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期初数	3,022,656.52	10,294,116.67	3,815,724.08	432,785.19	17,565,282.46
期末数	12,608,931.08	10,913,617.64	3,073,132.34	380,082.56	26,975,763.62

### 3、2014年，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b>一、原价合计</b>					
期初数	4,704,494.53	14,127,678.65	6,920,661.00	775,099.09	26,527,933.27
本期增加	-	3,662,362.34	1,184,104.02	248,075.54	5,094,541.90
本期减少	-	-	402,959.00	-	402,959.00
期末数	4,704,494.53	17,790,040.99	7,701,806.02	1,023,174.63	31,219,516.17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期初数	1,467,751.77	5,731,855.23	2,856,566.54	414,452.68	10,470,626.22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本期增加	214,086.24	1,764,069.09	1,150,701.50	175,936.76	3,304,793.59
本期减少	-	-	121,186.10	-	121,186.10
期末数	1,681,838.01	7,495,924.32	3,886,081.94	590,389.44	13,654,233.71
<b>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期初数	3,236,742.76	8,395,823.42	4,064,094.46	360,646.41	16,057,307.05
期末数	3,022,656.52	10,294,116.67	3,815,724.08	432,785.19	17,565,282.46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1,756.53 万元、2,697.58 万元、2,651.44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47%、23.90%、21.41%，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较 2014 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系业务规模日益增长，为满足生产需要，公司新建生产厂房所致。

4、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5、固定资产抵押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房产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抵押物	房屋所有权证号	抵押物账面原值(元)	抵押物账面净值(元)	他项权利
房屋建筑物	慈房权证 2004 字 012114 号	1,490,351.10	711,642.18	中国工商银行慈溪支行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3 年工银甬慈溪押字第 0692 号

### (九)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波喜悦厂房	4,401,000.00		4,401,000.00	-		-			
美嫁衣厂房							10,204,280.20		10,204,280.20
塑料挤出机改造							124,985.44		124,985.44
6.7号厚壁吸塑机改造							322,040.16		322,040.16
<b>合计</b>	<b>4,401,000.00</b>		<b>4,401,000.00</b>	<b>-</b>		<b>-</b>	<b>10,651,305.80</b>		<b>10,651,305.80</b>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在建工程为新建厂房而支付给宁波金阳钢结构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工程款支出，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况。该厂房目前处于建设状态，尚未办理完工验收，也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不存在在建工程延迟计入固定资产的状况。

公司在建工程采购发票和付款凭证齐全，在建工程入账价值依据充分。

## 2、在建工程增减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资金来源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宁波喜悦办公楼		4,401,000.00			4,401,000.00	自筹
<b>合计</b>	<b>-</b>	<b>4,401,000.00</b>	<b>-</b>	<b>-</b>	<b>4,401,000.00</b>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美嫁衣厂房	10,204,280.20		10,204,280.20	-	-	自筹
塑料挤出机改造	124,985.44	11,589.75	136,575.19		-	自筹
6.7号厚壁吸塑机改造	322,040.16	508,426.00	830,466.16			自筹

合计	10,651,305.80	520,015.75	11,171,321.55	-	-
----	---------------	------------	---------------	---	---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美嫁衣厂房	6,728,751.20	3,475,529.00		-	10,204,280.20	自筹
塑料挤出机改造		124,985.44			124,985.44	自筹
6.7号厚壁吸塑机改造		322,040.16			322,040.16	自筹
合计	6,728,751.20	3,922,554.60	-	-	10,651,305.80	

### (十) 无形资产

#### 1、2016年6月公司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期初数	4,628,659.10	72,649.57	4,701,308.67
本期增加额			-
本期减少额			-
期末数	4,628,659.10	72,649.57	4,701,308.67
<b>二、累计摊销</b>			
期初数	1,170,162.07	72,649.57	1,242,811.64
本期增加额	46,286.58		46,286.58
本期减少额			-
期末数	1,216,448.65	72,649.57	1,289,098.22
<b>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b>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b>四、账面价值</b>			
期初数	3,458,497.03	-	3,458,497.03
期末数	3,412,210.45	-	3,412,210.45

**2、2015 年公司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期初数	4,628,659.10	72,649.57	4,701,308.67
本期增加额	-	-	-
本期减少额	-	-	-
期末数	4,628,659.10	72,649.57	4,701,308.67
<b>二、累计摊销</b>			
期初数	1,077,588.91	58,119.66	1,135,708.57
本期增加额	92,573.16	14,529.91	107,103.07
本期减少额	-	-	-
期末数	1,170,162.07	72,649.57	1,242,811.64
<b>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b>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b>四、账面价值</b>			
期初数	3,551,070.19	14,529.91	3,565,600.10
期末数	3,458,497.03	-	3,458,497.03

**3、2014 年公司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期初数	4,628,659.10	72,649.57	4,701,308.67
本期增加额	-	-	-
本期减少额	-	-	-
期末数	4,628,659.10	72,649.57	4,701,308.67
<b>二、累计摊销</b>			
期初数	985,015.75	43,589.75	1,028,605.50
本期增加额	92,573.16	14,529.91	107,103.07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本期减少额	-	-	-
期末数	1,077,588.91	58,119.66	1,135,708.57
<b>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b>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b>四、账面价值</b>			
期初数	3,643,643.35	29,059.82	3,672,703.17
期末数	3,551,070.19	14,529.91	3,565,600.10

#### 4、无形资产抵押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土地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抵押物	土地使用权证号	抵押物账面原值（元）	抵押物账面净值（元）	他项权利
土地使用权	慈国用（2010）第 121008 号	2,119,659.51	1,572,080.76	中国工商银行慈溪支行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3 年工银甬慈溪押字第 0692 号
土地使用权	慈国用（2002）第 120138 号	1,242,721.34	900,973.34	中国工商银行慈溪支行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3 年工银甬慈溪押字第 0692 号
<b>合计</b>		<b>3,362,380.85</b>	<b>2,473,054.10</b>	

####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原值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无尘车间改造	3.00	217,435.90	-	217,435.90	12,079.76	205,356.14
装修材料费用	3.00	162,779.00	126,605.88	-	27,129.84	99,476.04
无尘车间（海宁新友 PVC 板）	3.00	49,998.00	15,277.25	-	8,332.98	6,944.27
<b>合计</b>			<b>141,883.13</b>	<b>217,435.90</b>	<b>47,542.58</b>	<b>311,776.45</b>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原值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	---------	----	-----------	------	------	-------------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原值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样品展示厅	3.00	216,870.00	66,265.83	-	66,265.83	-
装修材料费用	3.00	162,779.00	-	162,779.00	36,173.12	126,605.88
无尘车间(海宁新友PVC板)	3.00	49,998.00	31,943.21	-	16,665.96	15,277.25
<b>合计</b>			<b>98,209.04</b>	<b>162,779.00</b>	<b>119,104.91</b>	<b>141,883.13</b>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原值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样品展示厅	3.00	216,870.00	138,555.83	-	72,290.00	66,265.83
五楼办公室装修	3.00	73,900.00	20,527.78	-	20,527.78	-
无尘车间(海宁新友PVC板)	3.00	49,998.00	48,609.17	-	16,665.96	31,943.21
<b>合计</b>			<b>207,692.78</b>	<b>-</b>	<b>109,483.74</b>	<b>98,209.04</b>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776,702.75	6,194,175.70	21,966,729.85	5,491,682.47	18,668,335.40	4,667,083.85
可弥补亏损	26,870.00	6,717.50		-		-
<b>合计</b>	<b>24,803,572.75</b>	<b>6,200,893.20</b>	<b>21,966,729.85</b>	<b>5,491,682.47</b>	<b>18,668,335.40</b>	<b>4,667,083.85</b>

##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资产预付款	941,910.00	3,901,165.00	657,509.50
合计	<b>941,910.00</b>	<b>3,901,165.00</b>	<b>657,509.50</b>

## 2、2016年6月30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华中科技大学	非关联方	320,000.00	33.97	预付机器开发费
慈溪市联创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800.00	25.57	预付ERP软件建设款
佛山市南海光明电镀设备厂	非关联方	141,000.00	14.97	预付设备款，尚未验收通过
宁波市新瑞方制冷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0.62	预付设备款
宁波旭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210.00	6.07	预付设备款
合计		<b>859,010.00</b>	<b>91.20</b>	

## 2015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宁波金阳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00	56.39	预付工程款
王兆明	非关联方	500,000.00	12.82	预付工程款
华中科技大学	非关联方	320,000.00	8.20	预付机器开发费
东莞市力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500.00	4.22	预付设备款
东阳市大联豪佳木艺厂	非关联方	164,000.00	4.20	预付装修款
合计		<b>3,348,500.00</b>	<b>85.83</b>	

## 2014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款项性质
------	--------	------	-------	------

宁波嘉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	31.94	预付设备款
宁波玛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809.50	27.80	预付设备款
佛山市南海光明电镀设备厂	非关联方	141,000.00	21.44	预付设备款，尚未验收通过
余姚市沈百模具塑料厂	非关联方	79,200.00	12.05	预付设备款
苏州尚为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500.00	6.77	预付设备款
<b>合计</b>		<b>657,509.50</b>	<b>100.00</b>	

####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6月30日
		计提数	合并转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22,049,984.35	2,921,158.75	61,712.91			25,032,856.01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计提数	合并转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18,968,335.40	3,081,648.96				22,049,984.35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计提数	合并转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17,950,297.20	1,018,038.20				18,968,335.40

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公司资产质量状况相符，除对应收款项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计提坏账准备外，其它资产，如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等公司认为这些资产未发生减值，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 (一)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具体情况：

借款类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44,450,000.00	38,200,000.00
保证借款	17,500,000.00	10,500,000.00	1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		8,000,000.00
质押借款			4,500,000.00
<b>合计</b>	<b>52,500,000.00</b>	<b>54,950,000.00</b>	<b>60,700,000.00</b>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情况：

借款银行	借款本金（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慈溪农商行桥头支行	9,000,000.00	2016年04月29日至2016年10月28日	慈溪市东星光源电器有限公司提供信用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	3,400,000.00	2015年08月17日至2016年08月05日	美嫁衣以房产及土地做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	3,000,000.00	2015年10月15日至2016年10月10日	美嫁衣以房产及土地做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	4,000,000.00	2015年10月15日至2016年10月12日	美嫁衣以房产及土地做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	4,000,000.00	2015年10月15日至2016年10月14日	美嫁衣以房产及土地做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	5,000,000.00	2015年12月02日至2016年12月01日	美嫁衣以房产及土地做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	5,600,000.00	2016年03月02日至2017年02月27日	美嫁衣以房产及土地做抵押
广发银行慈溪支行	3,500,000.00	2015年11月27日至2016年11月24日	罗志强、毛鹏珍及罗胤豪提供信用保证
中国银行慈溪支行	10,000,000.00	2016年03月11日至2017年03月10日	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何佳莹提供信用保证；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以自有房产做抵押
浙商银行慈溪支行	5,000,000.00	2016年06月29日至2017年06月21日	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何佳莹提供信用保证；美途贸易提供信用担保

借款银行	借款本金（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合计	52,500,000.00		

## （二）应付账款

### 1、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369,799.92	98.56	13,075,403.68	98.73	13,549,770.33	98.58
1-2年（含2年）	61,546.00	0.45	34,396.00	0.26	85,516.00	0.62
2-3年（含3年）	24,016.00	0.18	24,016.00	0.18	25,000.00	0.18
3年以上	110,000.00	0.81	110,000.00	0.83	85,000.00	0.62
合计	13,565,361.92	100.00	13,243,815.68	100.00	13,745,286.3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无大额长账龄应付账款。

### 2、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性质
湖州志捷仓储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9,938.00	14.89	材料款
慈溪市新浦光复电器厂	非关联方	1,613,679.10	11.90	材料款
嘉兴市华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3,795.00	8.51	材料款
慈溪大桥高分子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6,000.00	5.57	材料款
浙江荣信模具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4,500.00	5.56	材料款
合计		6,297,912.10	46.43	

###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性质
湖州志捷仓储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3,507.00	29.40	材料款
常州添茂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4,959.41	10.08	材料款
浙江荣信模具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4,500.00	8.57	材料款
余姚市金日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2,534.28	6.29	材料款
慈溪市新浦光复电器厂	非关联方	721,162.94	5.45	材料款

合计		<b>7,916,663.63</b>	<b>59.78</b>	
----	--	---------------------	--------------	--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性质
宁波海曙佑华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62,384.65	25.19	材料款
上海玉欧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7,264.94	17.73	材料款
余姚市金日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9,369.77	9.16	材料款
湖州志捷仓储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2,531.00	8.02	材料款
慈溪市拓宽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8,096.39	4.93	材料款
合计		<b>8,939,646.75</b>	<b>65.04</b>	

3、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款项。

4、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九（三）关联方往来”。

### （三）预收账款

#### 1、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73,847.98	63.07	2,214,380.45	85.05	1,515,383.23	100.00
1-2年（含2年）	453,033.31	36.93	389,333.33	14.95		0.00
合计	<b>1,226,881.29</b>	<b>100.00</b>	<b>2,603,713.78</b>	<b>100.00</b>	<b>1,515,383.23</b>	<b>100.00</b>

公司与客户款项结算的描述详见本节“六（三）应收账款”。公司主要客户均采用赊销的结算模式，故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余额较小。

#### 2、截至2016年6月30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宁波慈溪农村合作银行	非关联方	333,333.33	27.17	1-2年	预收房租
长春市达丰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2,241.00	18.11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武藏精密汽车零部件（南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040.00	12.64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日泰（上海）汽车标准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29.00	0.67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74,256.00	6.05	1-2年	
宁波汇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626.60	5.27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b>合计</b>		<b>857,725.93</b>	<b>69.91</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米高（上海）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9,800.00	46.08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宁波慈溪农村合作银行	非关联方	383,333.33	14.72	1-2年	预收房租
苏州千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7.68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日泰（上海）汽车标准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485.00	3.17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华域皮尔博格泵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100.00	2.39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b>合计</b>		<b>1,927,718.33</b>	<b>74.04</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671,093.00	44.29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宁波慈溪农村合作银行	非关联方	483,333.33	31.90	1年以内	预收房租
长沙市容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5.28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上海携赁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493.20	4.78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德纳(无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62.89	2.16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b>合计</b>		<b>1,339,582.42</b>	<b>88.40</b>		

3、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款项。

4、报告期内公司预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九（三）关联方往来”。

#### （四）应付职工薪酬

2016 年 1-6 月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b>一、短期薪酬</b>	<b>2,223,508.10</b>	<b>4,737,882.38</b>	<b>5,163,896.38</b>	<b>1,797,494.10</b>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8,508.10	4,348,274.18	4,790,288.18	1,716,494.10
职工福利费	-	180,328.60	180,328.60	-
医疗保险费	-	96,733.30	96,733.30	-
工伤保险费	-	17,495.70	17,495.70	-
生育保险费	-	8,227.20	8,227.20	-
住房公积金	-	4,470.00	4,470.00	-
工会经费	65,000.00	81,000.00	65,000.00	81,000.00
职工教育经费	-	1,353.40	1,353.40	-
<b>二、离职后福利</b>	<b>-</b>	<b>180,665.80</b>	<b>180,665.80</b>	<b>-</b>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162,039.50	162,039.50	-
失业保险费	-	18,626.30	18,626.30	-
<b>合 计</b>	<b>2,223,508.10</b>	<b>4,918,548.18</b>	<b>5,344,562.18</b>	<b>1,797,494.10</b>

2015 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b>一、短期薪酬</b>	<b>2,946,398.00</b>	<b>10,797,906.63</b>	<b>11,520,796.53</b>	<b>2,223,508.10</b>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39,598.00	9,902,500.00	10,583,589.90	2,158,508.10
职工福利费	-	360,332.44	360,332.44	-
医疗保险费	-	130,075.50	130,075.50	-
工伤保险费	-	50,421.50	50,421.50	-

生育保险费	-	20,943.80	20,943.80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	106,800.00	197,290.00	239,090.00	65,000.00
职工教育经费	-	136,343.39	136,343.39	-
<b>二、离职后福利</b>	-	<b>230,411.70</b>	<b>230,411.70</b>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208,592.90	208,592.90	-
失业保险费	-	21,818.80	21,818.80	-
<b>合 计</b>	<b>2,946,398.00</b>	<b>11,028,318.33</b>	<b>11,751,208.23</b>	<b>2,223,508.10</b>

2014 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b>一、短期薪酬</b>	<b>1,440,828.00</b>	<b>10,418,483.83</b>	<b>8,912,913.83</b>	<b>2,946,398.00</b>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4,378.00	9,717,354.59	8,242,134.59	2,839,598.00
职工福利费		221,564.84	221,564.84	-
医疗保险费		99,768.50	99,768.50	-
工伤保险费		68,938.60	68,938.60	-
生育保险费		17,562.80	17,562.80	-
住房公积金		-	-	
工会经费	76,450.00	181,850.00	151,500.00	106,800.00
职工教育经费		111,444.50	111,444.50	
<b>二、离职后福利</b>	-	<b>190,263.60</b>	<b>190,263.60</b>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68,240.40	168,240.40	-
失业保险费		22,023.20	22,023.20	-
<b>合 计</b>	<b>1,440,828.00</b>	<b>10,608,747.43</b>	<b>9,103,177.43</b>	<b>2,946,398.00</b>

####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90,504.20	1,046,350.16	626,852.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673.07	52,346.04	30,133.04
企业所得税	879,895.65	721,859.20	3,059,940.33
印花税	4,803.65	5,892.96	11,511.23
教育费附加	21,403.84	31,407.63	18,079.82
地方教育附加	14,269.23	20,938.41	12,053.22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10,625.17	18,809.88	12,504.0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802.89	12,715.95	7,509.80
残疾人保障金	1,867.00	3,420.00	9,712.00
房产税	-	-	15,123.12
<b>合 计</b>	<b>1,675,844.70</b>	<b>1,913,740.23</b>	<b>3,803,419.29</b>

### （六）应付利息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利息	79,664.93	100,594.85	116,962.27
<b>合 计</b>	<b>79,664.93</b>	<b>100,594.85</b>	<b>116,962.27</b>

### （七）应付股利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941,582.61	
Orbis Corportion			32,535.44
<b>合 计</b>	<b>-</b>	<b>1,941,582.61</b>	<b>32,535.44</b>

根据2010年8月20日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将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73,944.18元按股权比例进行分配。

根据2015年5月25日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将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4,610,749.43元按股权比例进行分配。

外资股东在扣除税费后的股利未及时支付，故2014年末、2015年末存在应付股利余额，截至2016年6月30日，已分配股利已经全部付清。

### （八）其他应付款

####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235,032.29	100.00	21,890,192.00	100.00	8,954,721.73	100.00

合计	8,235,032.29	100.00	21,890,192.00	100.00	8,954,721.73	100.00
----	--------------	--------	---------------	--------	--------------	--------

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占用的关联方资金。

## 2、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罗志强	关联方	8,233,191.83	99.98	资金往来
毛鹏珍	关联方	1,840.46	0.02	资金往来
合计		8,235,032.29	100.00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罗志强	关联方	21,875,166.54	99.93	资金往来
公司员工	非关联方	13,185.00	0.06	员工餐费
毛鹏珍	关联方	1,840.46	0.01	资金往来
合计		21,890,192.00	100.00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罗志强	关联方	6,164,068.73	68.84	资金往来
毛亚庆	关联方	2,500,000.00	27.92	资金往来
毛鹏珍	关联方	280,000.00	3.13	资金往来
公司员工	非关联方	10,653.00	0.12	员工餐费
合计		8,954,721.73	100.00	

3、期末余额中其他应付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九（三）关联方往来”。

### （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合计	-	-	<b>4,000,000.00</b>

公司向广发银行宁波慈溪支行借入的银行贷款，贷款期限为2013年11月29日至2015年11月28日。

## 八、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26,050,000.00	9,380,000.00	6,234,497.07
资本公积	15,119,357.92	1,980,000.00	3,760,000.00
盈余公积	-	2,781,299.61	1,448,339.02
未分配利润	3,599,301.97	-137,730.39	-3,036,87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44,768,659.89</b>	<b>14,003,569.22</b>	<b>8,405,956.77</b>
少数股东权益	-	-	9,523,127.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b>44,768,659.89</b>	<b>14,003,569.22</b>	<b>17,929,083.79</b>

##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罗志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董事长	50.00%
罗胤豪	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总经理	50.00%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1)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公司股东为罗志强、罗胤豪父子，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股东。

### (2) 其他关联方

公司其他关联方包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的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上述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毛鹏珍	公司董事、与公司董事长夫妻关系	0
李宁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0
朱伟	公司董事	0
邹明旭	公司董事	0
邬雷江	公司监事会主席	0
陈利娜	公司监事（职工代表）	0
宋峰	公司监事	0
王星火	公司监事	0
陈立波	监事（职工代表）	0
何佳莹	公司董事会秘书	0
罗建校	公司副总经理	0
王芳	公司财务负责人	0
吴育明	公司生产部门经理、公司董事长姐姐之子	0
毛亚庆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人	0
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总经理罗胤豪控制的公司	0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志强担任该公司董事	0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罗志强与公司董事毛鹏珍控制的公司	0
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胤豪控制的公司	0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罗建校曾经持有该公司 40% 股权	0
慈溪市优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持有该公司 10% 股权	0
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邹明旭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0
上海彤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邹明旭担任监事的公司	0
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毛鹏珍妹妹毛亚庆控制的公司	0

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志强控制的公司	0
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控制的公司	0

关联法人具体情况如下：

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个人董事	罗胤豪
住所	6/F.,Shun On Commercial Building,112-114 Des Voeux Road Central,Hong Kong.
认缴资本	10,000 普通股
主营业务	投资
认缴出资比例	罗胤豪 100.00%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16日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伟栋
住所	宁波化工区（蟹浦）
认缴资本	158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包装制品、纸制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环保、清洁生产和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咨询服务；生产环保用絮凝剂、脱臭剂、吸附剂、催化氧化剂及填料；铝压延、铝阳及氧化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及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运。
认缴出资比例	黄伟栋 46.66%，黄花杰 26.67%，黄懿杰 26.67%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15日
营业期限	2003年10月25日长期

注：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2016年4月29日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股改时公司董事长进入该公司董事会担任董事一职，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已不再担任该公司董事。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毛鹏珍
住所	镇海区九龙湖镇杜夹岙村
认缴资本	1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饮料[瓶（桶）装饮用水类（饮用天然矿泉水、其他饮用水）]生产；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上述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认缴出资比例	毛鹏珍 47.00%；罗志强 53.00%
成立日期	2004年7月28日
营业期限	2004年7月28日至2024年7月27日

注：宁波市涌孝水业有限公司原名宁波市氧森饮品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该公司与

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名称尚未变更。

慈溪市优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慈溪市优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江
住所	慈溪市古塘街道孙塘北路 1373 号
认缴资本	2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教育软件的研究与开发；文化交流活动组织、策划；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出国咨询与中介服务、文化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公关策划；文具用品批发和零售；会务服务；展示展览服务。
认缴出资比例	徐江 36.00%，贺玺霖 20.00%，陈杰辉 14.00%，何佳莹 10.00%，何珊 5.00%，李景 5.00%，奚静 10.00%
成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5 月 10 日至 2022 年 5 月 9 日

上海彤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彤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能斌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美盛路 111 号五层 9 部位
认缴资本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区内贸易代理；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及商务咨询服务（除经纪）；区内仓储业务（除危险品）；日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缴出资比例	王能斌 100%
成立日期	2004 年 10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2004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

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玺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邹明旭
住所	青浦区城中东路 350 号
认缴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缴出资比例	邹明旭 60.00%，葛丽华 40.00%。
成立日期	2012 年 4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12 年 4 月 25 日至 2032 年 4 月 24 日

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毛亚庆
住所	慈溪市桥头镇上林湖村
认缴资本	1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缴出资比例	毛亚庆 50.00%，何耀明 50.00%
成立日期	2008 年 01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08 年 01 月 23 日至 2028 年 01 月 22 日

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宁波振涌冲压件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叶清
住所	宁波市镇海区澥浦镇（宁波化工区）凤鸣路 589 号
认缴资本	3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冲压件、纸制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的研发、制造、加工；环保、清洁生产和资源综合利用的技术研发、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位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运。
认缴出资比例	罗志强 51.0204%，何叶清 48.9796%
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8 月 10 日至 2046 年 8 月 9 日

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志强
住所	慈溪市桥头镇烟墩村吴山南路 1111 号
认缴资本	89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等部门批准不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
认缴出资比例	罗志强 50.00%，罗胤豪 50.00%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6 年 12 月 28 日止。

慈溪天策控股有限公司为罗志强、罗胤豪新注册成立的投资公司，经营范围与公司不一致，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子公司情况”之“（三）途之美”，2016 年 3 月 30 日，公司收购途之美 100.00% 股权，至此途之美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塑料包装品			139,897.44	0.09	2,217,219.66	1.61
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薄壁塑料包装品及材料	468,330.15	0.53				-

产品明细	销售信息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对外销售的单价	与对比单价的差异率	按对比单价测算的差异金额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周转箱底托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1,131.00	416.43	470,984.61	456.00	-8.68%	-44,751.39
周转箱上盖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931.00	277.46	258,316.24	300.00	-7.51%	-20,983.76
F5 周转箱外围板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187.00	435.90	81,512.82	460.00	-5.24%	-4,507.18
F5 周转箱内托盘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2,348.00	338.87	795,675.23	370.00	-8.41%	-73,084.77
F3 周转箱内托盘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1,413.00	346.15	489,115.40	370.00	-6.44%	-33,694.60
F3 周转箱外围板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279.00	435.90	121,615.36	460.00	-5.24%	-6,724.61
	<b>2014年小计</b>			<b>2,217,219.66</b>			<b>-183,746.31</b>

F3 周转箱内托盘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336.00	324.79	109,128.21	370.00	-12.22%	-15,191.79
F3 周转箱外围板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75.00	410.26	30,769.23	460.00	-10.81%	-3,730.77
	<b>2015 年小计</b>			<b>139,897.44</b>			<b>-18,922.56</b>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有塑料制品、包装材料批发零售业务，其通过自有途径，取得塑料包装品的销售订单，因其无生产能力，故向公司采购相关产品。

公司 2014 年销售金额为 2,217,219.66 元，通过与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对外销售的单价进行比较，公司销售给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的产品价格略低于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对外销售的单价，如按对比单价测算，公司将增加营业利润 183,746.31 元。

公司 2015 年销售金额为 139,897.44 元，通过与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对外销售的单价进行比较，公司销售给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的产品价格略低于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对外销售的单价，如按对比单价测算，公司将增加营业利润 18,922.56 元。

综上所述，公司销售给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的产品价格略低于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对外销售的单价，考虑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的运营成本，关联销售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2016 年 3 月，公司收购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使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产品明细	销售信息		公司成本	售价与成本的差异率
	单位	金额		
材料	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212,956.13	212,956.13	0.00%
成品	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157,234.16	157,234.16	0.00%
发出商品	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98,139.86	89,038.82	9.27%
	<b>2016 年 1-6 月小计</b>	<b>468,330.15</b>	<b>459,229.11</b>	<b>1.94%</b>

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原以薄壁吸塑包装产品的生产为主，被公司吸收合并后，停止了原产品的生产销售，而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有薄壁吸塑包装产品的

生产销售业务，故公司将薄壁吸塑包装产品及相关材料销售给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如上表，公司销售给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的产品价格略高于公司成本价，关联销售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且该关联交易不具有可持续性，对公司亦无潜在的风险影响。

## (2)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	纯净水				-	4,782.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因用水需求，向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采购纯净水，交易金额较小，采取市场定价。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股权转让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罗建校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40%股权	239,846.06	10.77				
罗胤豪	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70%股权	1,139,126.00	51.15				
罗志强	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30%股权	488,196.86	21.92				

关于股权转让的必要性及公允性，详见本公开转让书“第一节、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吸收合并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罗胤豪	美嫁衣 50%股权			890,000.00	50.00		
罗志强	美嫁衣 50%股权			890,000.00	50.00		

关于吸收合并的必要性及公允性，详见本公开转让书“第一节、五、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 3、主要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

2016年7-12月：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b>其他应收款</b>				
王芳		6,690,000.00	6,690,000.00	
<b>其他应付款</b>				
罗志强	8,233,191.83	8,233,191.83		
毛鹏珍	1,840.46	318,840.46	317,000.00	-

截至2016年10月28日，公司向关联方的资金拆出已全部结清。申报后至申报审查期间（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未再次发生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b>其他应收款</b>				
罗胤豪	110,000.00	1,750,000.00	1,860,000.00	-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
<b>其他应付款</b>				
罗志强	21,875,166.54	55,664,974.71	42,023,000.00	8,233,191.83
毛鹏珍	1,840.46			1,840.46

2015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b>其他应收款</b>				
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	400,000.00	-	400,000.00	-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00	3,000,000.00	8,100,000.00	-
罗胤豪	-	737,736.73	627,736.73	110,000.00
<b>其他应付款</b>				

罗志强	6,164,068.73	29,266,181.14	44,977,278.95	21,875,166.54
毛鹏珍	280,000.00	298,000.00	19,840.46	1,840.46
毛亚庆	2,500,000.00	2,500,000.00		-

2014 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b>其他应收款</b>				
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0.00	10,500,000.00	10,600,000.00	5,100,000.00
<b>其他应付款</b>				
罗志强	35,143,067.79	51,138,989.07	22,159,990.01	6,164,068.73
毛鹏珍		300,000.00	580,000.00	280,000.00
毛亚庆	2,500,000.00		-	2,500,000.00

关联方往来具体明细：

2016 年 7-12 月其他应收款王芳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6/9/12	2,600,000.00		2,600,000.00
2016/9/13		2,600,000.00	-
2016/10/10	2,050,000.00		2,050,000.00
2016/10/11		2,050,000.00	-
2016/10/26	2,040,000.00		2,040,000.00
2016/10/28		2,040,000.00	-
2016 年 7-12 月小计	6,690,000.00	6,690,000.00	-

公司与王芳之间的资金往来分析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三）其他重要事项”。

2016 年 7-12 月其他应付款罗志强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6/7/1			-8,233,191.83
2016/7/27	2,000,000.00		-6,233,191.83
2016/8/8	1,000,000.00		-5,233,191.83
2016/9/18	300,000.00		-4,933,191.83
2016/9/20	1,000,000.00		-3,933,191.83
2016/10/20	3,933,191.83		
2016 年 7-12 月小计	8,233,191.83		

## 2016年7-12月其他应付款毛鹏珍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6/7/1			-1,840.46
2016/8/5	1,840.46		-
2016/12/30		317,000.00	-317,000.00
2016/12/30	317,000.00		-
2016年7-12月小计	318,840.46	317,000.00	-

2016/12/30, 毛鹏珍在转账时发生误差, 把本应转账至其他公司的款项打至本公司, 公司发现后, 当天就把相关款项打回至毛鹏珍的银行账户。

## 2016年1-6月其他应收款罗胤豪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6/1/1			110,000.00
2016/6/23		1,750,000.00	-1,640,000.00
2016/6/23	1,750,000.00		110,000.00
2016/6/30		110,000.00	-
2016年1-6月小计	1,750,000.00	1,860,000.00	-

## 2016年1-6月其他应收款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6/1/18	500,000.00		500,000.00
2016/3/31		500,000.00	-
2016年1-6月小计	500,000.00	500,000.00	

## 2016年1-6月其他应付款罗志强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6/1/1			-21,875,166.54
2016/1/1		50,000.00	-21,925,166.54
2016/1/12	500,000.00		-21,425,166.54
2016/1/31		1,577,000.00	-23,002,166.54
2016/2/1	1,400,000.00		-21,602,166.54
2016/2/21	126,147.61		-21,476,018.93
2016/2/29		1,900,000.00	-23,376,018.93
2016/3/18	9,000,000.00		-14,376,018.93
2016/3/21		1,000,000.00	-15,376,018.93
2016/3/21		1,000,000.00	-16,376,018.93
2016/3/21		1,000,000.00	-17,376,018.93
2016/3/21		1,000,000.00	-18,376,018.93
2016/3/21		1,000,000.00	-19,376,018.93
2016/3/22		1,000,000.00	-20,376,018.93

2016/3/22		1,000,000.00	-21,376,018.93
2016/3/22		1,000,000.00	-22,376,018.93
2016/3/22		1,000,000.00	-23,376,018.93
2016/3/22	10,000,000.00		-13,376,018.93
2016/3/23		1,000,000.00	-14,376,018.93
2016/3/23		1,000,000.00	-15,376,018.93
2016/3/23		1,000,000.00	-16,376,018.93
2016/3/23		1,000,000.00	-17,376,018.93
2016/3/23		1,000,000.00	-18,376,018.93
2016/3/24		1,000,000.00	-19,376,018.93
2016/3/24		1,000,000.00	-20,376,018.93
2016/3/24		1,000,000.00	-21,376,018.93
2016/3/24		1,000,000.00	-22,376,018.93
2016/3/24		1,000,000.00	-23,376,018.93
2016/3/24	7,500,000.00		-15,876,018.93
2016/3/25		1,000,000.00	-16,876,018.93
2016/3/25		1,000,000.00	-17,876,018.93
2016/3/25		1,000,000.00	-18,876,018.93
2016/3/25		1,000,000.00	-19,876,018.93
2016/3/25		1,000,000.00	-20,876,018.93
2016/3/25	5,000,000.00		-15,876,018.93
2016/3/28		1,000,000.00	-16,876,018.93
2016/3/28		1,000,000.00	-17,876,018.93
2016/3/28		1,000,000.00	-18,876,018.93
2016/3/28		1,000,000.00	-19,876,018.93
2016/3/28		1,000,000.00	-20,876,018.93
2016/3/28		6,000,000.00	-26,876,018.93
2016/3/28	3,500,000.00		-23,376,018.93
2016/3/31	650,000.00		-22,726,018.93
2016/3/31	2,823,737.10		-19,902,281.83
2016/4/30		60,000.00	-19,962,281.83
2016/4/30		34,000.00	-19,996,281.83
2016/6/8	700,000.00		-19,296,281.83
2016/6/23		1,750,000.00	-21,046,281.83
2016/6/23	1,800,000.00		-19,246,281.83
2016/6/23	1,750,000.00		-17,496,281.83
2016/6/27	4,050,000.00		-13,446,281.83
2016/6/28	1,000,000.00		-12,446,281.83
2016/6/28	3,000,000.00		-9,446,281.83
2016/6/30		1,652,000.00	-11,098,281.83
2016/6/30	1,665,090.00		-9,433,191.83
2016/6/30	1,200,000.00		-8,233,191.83

2016年1-6月小计	55,664,974.71	42,023,000.00	
-------------	---------------	---------------	--

## 2016年1-6月其他应付款毛鹏珍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6/1/1			-1,840.46
2016年1-6月小计			

## 2015年其他应收款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5/1/1			400,000.00
2015/10/10		400,000.00	-
2015年小计	-	400,000.00	-

## 2015年其他应收款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5/1/1			5,100,000.00
2015/5/15	400,000.00		5,500,000.00
2015/5/18		450,000.00	5,050,000.00
2015/5/29	2,600,000.00		7,650,000.00
2015/6/10		300,000.00	7,350,000.00
2015/6/11		1,000,000.00	6,350,000.00
2015/12/29		3,000,000.00	3,350,000.00
2015/12/31		2,350,000.00	1,000,000.00
2015/12/31		1,000,000.00	-
2015年小计	3,000,000.00	8,100,000.00	

## 2015年其他应收款罗胤豪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5/7/24	2,182.95		2,182.95
2015/7/24	2,182.95		4,365.90
2015/7/24	133,370.83		137,736.73
2015/7/24		137,736.73	-
2015/12/30	600,000.00		600,000.00
2015/12/30		490,000.00	110,000.00
2015年小计	737,736.73	627,736.73	

## 2015年其他应付款罗志强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5/1/1			-6,164,068.73
2015/1/1	24,102.00		-6,139,966.73
2015/1/1	18,299.00		-6,121,667.73

2015/1/1	2,000,000.00		-4,121,667.73
2015/1/1		550,000.00	-4,671,667.73
2015/1/12		300,000.00	-4,971,667.73
2015/1/12		1,400,000.00	-6,371,667.73
2015/1/29		70,000.00	-6,441,667.73
2015/1/29		70,000.00	-6,511,667.73
2015/1/29		70,000.00	-6,581,667.73
2015/1/29		70,000.00	-6,651,667.73
2015/1/29		70,000.00	-6,721,667.73
2015/2/4		3,000,000.00	-9,721,667.73
2015/2/7	450,000.00		-9,271,667.73
2015/2/7	30,000.00		-9,241,667.73
2015/2/10	100,000.00		-9,141,667.73
2015/2/10	100,000.00		-9,041,667.73
2015/2/10	200,000.00		-8,841,667.73
2015/2/13	100,000.00		-8,741,667.73
2015/2/15		3,200,000.00	-11,941,667.73
2015/2/25		1,000,000.00	-12,941,667.73
2015/2/28		10,000.00	-12,951,667.73
2015/3/4	1,000,000.00		-11,951,667.73
2015/3/21	560,000.00		-11,391,667.73
2015/3/24	100,000.00		-11,291,667.73
2015/3/24	100,000.00		-11,191,667.73
2015/3/31	3,000,000.00		-8,191,667.73
2015/4/15		1,500,000.00	-9,691,667.73
2015/4/29	1,200,000.00		-8,491,667.73
2015/4/30		10,000.00	-8,501,667.73
2015/5/14		2,000,000.00	-10,501,667.73
2015/5/15		80,000.00	-10,581,667.73
2015/5/18		400,000.00	-10,981,667.73
2015/5/25		1,500,000.00	-12,481,667.73
2015/6/20	900,000.00		-11,581,667.73
2015/6/29		50,000.00	-11,631,667.73
2015/6/29		50,000.00	-11,681,667.73
2015/6/29	600,000.00		-11,081,667.73
2015/6/30	667,891.23		-10,413,776.50
2015/6/30		350,000.00	-10,763,776.50
2015/6/30		5,422,647.75	-16,186,424.25
2015/6/30	124,189.32		-16,062,234.93
2015/6/30		430,000.00	-16,492,234.93
2015/6/30	202,000.00		-16,290,234.93
2015/7/24	414,967.45		-15,875,267.48

2015/7/24	218.29		-15,875,049.19
2015/7/24	218.29		-15,874,830.90
2015/7/24	13,337.08		-15,861,493.82
2015/7/28		414,967.45	-16,276,461.27
2015/7/31		30,000.00	-16,306,461.27
2015/9/6		2,000,000.00	-18,306,461.27
2015/9/14		100,000.00	-18,406,461.27
2015/9/14		100,000.00	-18,506,461.27
2015/9/14		300,000.00	-18,806,461.27
2015/9/21		1,500,000.00	-20,306,461.27
2015/9/21	42,570.00		-20,263,891.27
2015/9/22		550,000.00	-20,813,891.27
2015/9/22		4,150,000.00	-24,963,891.27
2015/9/22		2,815,000.00	-27,778,891.27
2015/9/24	1,500,000.00		-26,278,891.27
2015/9/29	4,200.00		-26,274,691.27
2015/9/30		2,500,000.00	-28,774,691.27
2015/10/8	900,000.00		-27,874,691.27
2015/10/8	452,000.00		-27,422,691.27
2015/10/9	4,500,000.00		-22,922,691.27
2015/10/10		1,693,226.75	-24,615,918.02
2015/10/19		682,751.46	-25,298,669.48
2015/10/19		682,751.47	-25,981,420.95
2015/10/19		286,685.54	-26,268,106.49
2015/10/19		3,117,248.53	-29,385,355.02
2015/10/19	6,000,000.00		-23,385,355.02
2015/10/22	286,685.54		-23,098,669.48
2015/10/22	682,751.47		-22,415,918.01
2015/10/22	682,751.47		-21,733,166.54
2015/11/19	150,000.00		-21,583,166.54
2015/11/23		1,100,000.00	-22,683,166.54
2015/12/2	2,000,000.00		-20,683,166.54
2015/12/9	60,000.00		-20,623,166.54
2015/12/18		1,352,000.00	-21,975,166.54
2015/12/30	100,000.00		-21,875,166.54
2015 年小计	29,266,181.14	44,977,278.95	

## 2015 年其他应付款毛鹏珍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5/1/1			-280,000.00
2015/2/9		3,000.00	-283,000.00
2015/6/2		15,000.00	-298,000.00

2015/8/27	298,000.00		-
2015/11/25		1,394.89	-1,394.89
2015/11/25		445.57	-1,840.46
2015 年小计	298,000.00	19,840.46	

## 2015 年其他应付款毛亚庆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5/1/1			-2,500,000.00
2015/9/30	2,500,000.00		-
2015 年小计	2,500,000.00	-	-

## 2014 年其他应收款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4/1/1			400,000.00
2014 年小计	-	-	400,000.00

## 2014 年其他应收款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4/1/1			5,200,000.00
2014/1/8		900,000.00	4,300,000.00
2014/1/8		300,000.00	4,000,000.00
2014/1/31	2,000,000.00		6,000,000.00
2014/2/13		2,000,000.00	4,000,000.00
2014/2/25	3,500,000.00		7,500,000.00
2014/3/12		3,000,000.00	4,500,000.00
2014/3/14		500,000.00	4,000,000.00
2014/5/4	600,000.00		4,600,000.00
2014/5/9		600,000.00	4,000,000.00
2014/5/22		2,000,000.00	2,000,000.00
2014/5/27	2,000,000.00		4,000,000.00
2014/8/31	1,000,000.00		5,000,000.00
2014/9/25	1,400,000.00		6,400,000.00
2014/10/22		250,000.00	6,150,000.00
2014/11/5		150,000.00	6,000,000.00
2014/11/14		400,000.00	5,600,000.00
2014/12/4		500,000.00	5,100,000.00
2014 小计	10,500,000.00	10,600,000.00	-

## 2014 年其他应付款罗志强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4/1/1			-35,143,067.79

2014/1/1	7,250.00		-35,135,817.79
2014/1/3		1,700.00	-35,137,517.79
2014/1/3		698.01	-35,138,215.80
2014/1/6		2,000,000.00	-37,138,215.80
2014/1/8		700,000.00	-37,838,215.80
2014/1/8		50,000.00	-37,888,215.80
2014/1/13	900,000.00		-36,988,215.80
2014/1/17	350,000.00		-36,638,215.80
2014/1/18	300,000.00		-36,338,215.80
2014/1/27	2,000,000.00		-34,338,215.80
2014/1/27	400,000.00		-33,938,215.80
2014/1/30	560,000.00		-33,378,215.80
2014/1/31		50,000.00	-33,428,215.80
2014/1/31		50,000.00	-33,478,215.80
2014/1/31		50,000.00	-33,528,215.80
2014/1/31		50,000.00	-33,578,215.80
2014/1/31		50,000.00	-33,628,215.80
2014/1/31		50,000.00	-33,678,215.80
2014/1/31		50,000.00	-33,728,215.80
2014/2/13	800,000.00		-32,928,215.80
2014/2/18	5,000,000.00		-27,928,215.80
2014/2/19		2,000,000.00	-29,928,215.80
2014/2/25		2,000,000.00	-31,928,215.80
2014/2/27	100,000.00		-31,828,215.80
2014/2/28	2,398.01		-31,825,817.79
2014/3/24	120,000.00		-31,705,817.79
2014/3/25	50,000.00		-31,655,817.79
2014/3/28	220,000.00		-31,435,817.79
2014/3/28		24,720.00	-31,460,537.79
2014/3/28		24,720.00	-31,485,257.79
2014/3/31	1,000,000.00		-30,485,257.79
2014/3/31		20,000.00	-30,505,257.79
2014/4/1		1,000,000.00	-31,505,257.79
2014/4/1	400,000.00		-31,105,257.79
2014/4/28	120,000.00		-30,985,257.79
2014/4/30		100,000.00	-31,085,257.79
2014/4/30		100,000.00	-31,185,257.79
2014/5/5		212,500.00	-31,397,757.79
2014/5/5		18,162.00	-31,415,919.79
2014/5/6		1,400.00	-31,417,319.79
2014/5/14		2,000,000.00	-33,417,319.79
2014/5/16	350,000.00		-33,067,319.79

2014/5/17		50,000.00	-33,117,319.79
2014/5/20	1,000,000.00		-32,117,319.79
2014/5/20	500,000.00		-31,617,319.79
2014/5/20		500,000.00	-32,117,319.79
2014/5/22		1,500,000.00	-33,617,319.79
2014/5/26	1,500,000.00		-32,117,319.79
2014/5/27	1,500,000.00		-30,617,319.79
2014/5/30		18,600.00	-30,635,919.79
2014/5/30	300,000.00		-30,335,919.79
2014/5/30	4,000,000.00		-26,335,919.79
2014/5/31	100,000.00		-26,235,919.79
2014/5/31		50,000.00	-26,285,919.79
2014/6/5	1,400.00		-26,284,519.79
2014/6/9		1,700,000.00	-27,984,519.79
2014/6/10	2,000,000.00		-25,984,519.79
2014/6/26		4,900,000.00	-30,884,519.79
2014/6/30	1,000,000.00		-29,884,519.79
2014/6/30	1,000,000.00		-28,884,519.79
2014/6/30	600,000.00		-28,284,519.79
2014/6/30	600,000.00		-27,684,519.79
2014/6/30	8,411,222.29		-19,273,297.50
2014/6/30	420,679.77		-18,852,617.73
2014/6/30	320,000.00		-18,532,617.73
2014/7/3		2,000,000.00	-20,532,617.73
2014/7/8		4,200.00	-20,536,817.73
2014/7/15	18,600.00		-20,518,217.73
2014/7/16		100,000.00	-20,618,217.73
2014/7/18	250,000.00		-20,368,217.73
2014/7/30	1,000,000.00		-19,368,217.73
2014/7/30	100,000.00		-19,268,217.73
2014/7/31		50,000.00	-19,318,217.73
2014/7/31		50,000.00	-19,368,217.73
2014/7/31		50,000.00	-19,418,217.73
2014/8/11	50,000.00		-19,368,217.73
2014/8/15		10,000.00	-19,378,217.73
2014/8/15		60,000.00	-19,438,217.73
2014/8/15		80,000.00	-19,518,217.73
2014/8/15		60,000.00	-19,578,217.73
2014/8/15		30,000.00	-19,608,217.73
2014/8/15		30,000.00	-19,638,217.73
2014/9/12		50,439.00	-19,688,656.73
2014/9/16	310,000.00		-19,378,656.73

2014/9/26	150,000.00		-19,228,656.73
2014/9/29	1,500,000.00		-17,728,656.73
2014/9/30	50,439.00		-17,678,217.73
2014/10/10	185,000.00		-17,493,217.73
2014/10/27	62,000.00		-17,431,217.73
2014/10/27	80,000.00		-17,351,217.73
2014/10/30	500,000.00		-16,851,217.73
2014/11/8	150,000.00		-16,701,217.73
2014/11/13		20,450.00	-16,721,667.73
2014/11/18	150,000.00		-16,571,667.73
2014/12/5	5,000,000.00		-11,571,667.73
2014/12/6	150,000.00		-11,421,667.73
2014/12/18	1,000,000.00		-10,421,667.73
2014/12/19		24,102.00	-10,445,769.73
2014/12/26		40,000.00	-10,485,769.73
2014/12/26		40,000.00	-10,525,769.73
2014/12/26		40,000.00	-10,565,769.73
2014/12/26		40,000.00	-10,605,769.73
2014/12/26		40,000.00	-10,645,769.73
2014/12/26		18,299.00	-10,664,068.73
2014/12/29	3,500,000.00		-7,164,068.73
2014/12/31	1,000,000.00		-6,164,068.73
2014 年小计	51,138,989.07	22,159,990.01	

## 2014 年其他应付款毛鹏珍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4/2/21		580,000.00	-580,000.00
2014/8/13	300,000.00		-280,000.00
2014 年小计	300,000.00	580,000.00	

## 2014 年其他应付款毛亚庆明细

日期	借方	贷方	借方余额
2014/1/1			-2,500,000.00
2014 年小计			-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较为频繁，主要为资金拆借行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未签署协议，未约定利息，亦未收取利息。

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履行内部程序。未履行内部程序的原因是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亦未专门制定针对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方面的专项管理制度，公司治理存在不完善的地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截止 201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向关联方的资金拆出已全部结清。申报后至申报审查期间（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也未再次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了其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较为频繁，主要体现为公司占用关联方的资金。

公司测算未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下与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的往来 应收资金占用费		19,840.44	25,609.64
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下与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的 往来应收资金占用费	6,420.00	375,992.14	305,433.70
公司其他应付款项下与罗志强的往来应收资金占用费	-649,467.76	-963,369.00	-1,569,319.26
公司其他应付款项下与毛鹏珍的往来应收资金占用费	-58.59	-12,064.90	-24,543.75
公司其他应付款项下与毛亚庆的往来应收资金占用费		-119,605.48	-160,060.27
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下与罗胤豪的往来应收资金占用费	3,501.98	19.35	
<b>小 计</b>	<b>-639,604.37</b>	<b>-699,187.45</b>	<b>-1,422,879.94</b>
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可减少公司的净利润	479,703.28	524,390.59	1,067,159.95
公司净利润	3,887,413.53	9,047,281.42	7,896,573.12
<b>可减少公司的净利润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b>	<b>12.34%</b>	<b>5.80%</b>	<b>13.51%</b>

注 1：利率按 2015 年公司向工商银行观城支行借款的一年期同期贷款利率 6.42% 核算；

注 2：应收资金占用费为负数，即为公司应付关联方资金占用费。

如对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计算资金占用费，将减少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 13.51%、5.80% 和 12.34%，公司对关联方的资金不存在重大依赖。

### （三）关联方往来

#### 1、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b>应收账款</b>							
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147,946.27	7,397.31				-	产品及材料销

							售
<b>合计</b>	<b>147,946.27</b>	<b>7,397.31</b>	-	-	-	-	
<b>其他应收款</b>							
宁波碧水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00		资金往来
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					400,000.00	20,000.00	资金往来
罗胤豪			110,000.00	5,500.00			资金往来
<b>合计</b>			<b>110,000.00</b>	<b>5,500.00</b>	<b>5,500,000.00</b>	<b>300,000.00</b>	

2016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宁波尚基吸塑包装有限公司的货款147,946.27元。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应付账款	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	11,412.00	11,412.00	11,412.00	纯净水款
	<b>合计</b>	<b>11,412.00</b>	<b>11,412.00</b>	<b>11,412.00</b>	
预收账款	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671,093.00	预收塑料包装品款
	<b>合计</b>	-	-	<b>671,093.00</b>	
其他应付款	罗志强	8,233,191.83	21,875,166.54	6,164,068.73	资金往来
	毛鹏珍	1,840.46	1,840.46	280,000.00	资金往来
	毛亚庆			2,500,000.00	资金往来
	<b>合计</b>	<b>8,235,032.29</b>	<b>21,877,007.00</b>	<b>8,944,068.73</b>	

2016年8月5日，公司偿还对宁波氧森饮品有限公司的欠款11,412.00元。

2016年8月5日，公司偿还对毛鹏珍的欠款1,840.46元。

2016年7月27日，公司偿还对罗志强的欠款2,000,000.00元。

2016年8月8日，公司偿还对罗志强的欠款1,000,000.00元。

2016年9月18日，公司偿还对罗志强的欠款300,000.00元。

2016年9月20日，公司偿还对罗志强的欠款1,000,000.00元。

2016年10月20日，罗志强将公司所欠其的款项3,933,191.83元直接免除还款责任，用于对宁波喜悦造成损失的补偿。

#### （四）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额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式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罗志强	喜悦包装	500.00	2014年2月19日	2015年2月19日	银行存单质押担保	是
罗志强	喜悦包装	700.00	2013年5月17日	2014年4月26日	信用担保	是
毛鹏珍	喜悦包装	700.00	2013年5月17日	2014年4月26日	信用担保	是
罗志强、毛鹏珍	喜悦包装	700.00	2014年5月21日	2015年5月20日	信用担保	是
罗志强	美嫁衣	800.00	2014年3月31日	2015年3月30日	信用担保	是
罗志强	美嫁衣	550.00	2013年12月13日	2016年12月12日	信用担保	否
罗志强、毛鹏珍	喜悦包装	1,000.00	2016年3月2日	2021年3月2日	信用担保	否
罗胤豪、何佳莹	喜悦包装	1,000.00	2016年3月4日	2021年3月4日	信用担保	否
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	喜悦包装	303.00	2016年3月4日	2021年3月4日	抵押担保	否
罗志强、毛鹏珍	喜悦包装	134.00	2016年3月4日	2021年3月4日	抵押担保	否
罗志强、毛鹏珍	喜悦包装	143.00	2016年3月4日	2021年3月4日	抵押担保	否
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何佳莹	喜悦包装	550.00	2016年6月28日	2021年6月28日	信用担保	否
罗志强、毛鹏珍	喜悦包装	400.00	2015年11月25日	2018年11月24日	信用担保	否
罗胤豪	喜悦包装	400.00	2015年11月25日	2018年11月24日	信用担保	否
罗志强	喜悦包装	135.00	2014年3月28日	2019年3月27日	抵押担保	否
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	美嫁衣	560.00	2014年3月28日	2019年3月27日	抵押担保	否
毛鹏珍	美嫁衣	125.00	2014年3月28日	2019年3月27日	抵押担保	否

罗志强、毛鹏珍	美嫁衣	800.00	2014年9月22日	2017年3月17日	抵押担保	否
罗志强、毛鹏珍	喜悦包装	490.00	2013年11月29日	2015年11月28日	信用担保	是
罗志强、毛鹏珍	喜悦包装	650.00	2013年10月14日	2016年10月14日	信用担保	否
罗志强	喜悦包装	145.00	2013年10月14日	2016年10月14日	抵押担保	否
罗志强、毛鹏珍、罗胤豪	喜悦包装	380.00	2013年10月14日	2016年10月14日	抵押担保	否
毛鹏珍	喜悦包装	125.00	2013年10月14日	2016年10月14日	抵押担保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为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额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式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美嫁衣	碧水环保	800.00	2013年8月31日	2015年8月30日	信用担保	是
美嫁衣	碧水环保	800.00	2015年3月18日	2017年3月17日	信用担保	注

注：2016年8月26日公司取得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出具的《慈溪市美嫁衣吸收包装有限公司对宁波市镇海碧水环保化学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情形说明》（以下简称《情况说明》），《情况说明》内容为：“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与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签订一份编号为828132015000032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捌佰万元整，为宁波市镇海碧水化学有限公司在宁波镇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骆驼支行的全部债务履行向镇海农商银行骆驼支行提供保证担保。现上述编号为828132015000032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的债务已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已解除终止。”

#### （五）关联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有限公司原先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亦未专门制定针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与对外担保等方面的专项管理制度，公司治理存在不完善的地方。

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份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

交易决策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规定将关联交易分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和非经常性关联交易，对于非经常性关联交易在每次发生时由股东大会审议；对于经常性关联交易该制度规定在年度股东大会时预计本年度的发生金额，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挂牌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

根据以上规定，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就关联交易决策制定了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规定的决策程序，在实际公司治理中将会按照该制度执行，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定价原则。

#### **（六）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目前，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宁波喜悦拟竞拍慈溪市新浦镇荣誉村经二路东侧 A#及荣誉村经二路东侧工业房产的土地及房屋，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竞拍保证金通过支付宝账户支付，但是宁波喜悦并未开通公司的支付宝账户，故选择通过公司财务负责人王芳的支付宝账户进行竞拍操作。

2016年9月12日，第一次竞拍，公司将260.00万元打款至王芳，王芳通过支付宝支付竞拍保证金，当日该保证金被冻结；2016年9月13日，因该土地及房屋拍卖价格过高，公司拍卖未成功，保证金解冻，王芳将资金转回至公司。

2016年10月10日，第二次竞拍，公司将205.00万元打款至王芳，王芳通过支付宝支付竞拍保证金，当日该保证金被冻结；2016年10月11日，因该土地及房屋拍卖价格过高，公司拍卖依旧未成功，保证金解冻，王芳将资金转回至公司。

宁波喜悦拟竞拍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四路南侧工业房地产，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竞拍保证金通过支付宝账户支付，但是宁波喜悦并未开通公司的支付宝账户，故选择通过公司财务负责人王芳的支付宝账户进行竞拍操作。

2016年10月26日，公司将204.00万元打款至王芳，王芳通过支付宝支付竞拍保证金，当日该保证金被冻结；2016年10月27日，因该房地产拍卖价格过高，公司拍卖未成功，保证金解冻，2016年10月28日，王芳将资金转回至公司。

上述竞拍保证金均已经进行了会计处理。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芳承诺与竞拍保证金相关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且公司拟申请开具自己的支付宝账户，如再出现类似情况，通过公司自己支付宝账户进行竞拍操作。

##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宁波喜悦塑料包装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2016年4月26日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6]第666号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按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3,918.93万元。资产评估结构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	------	-----	------

	A	B	C=B-A	D=C/A*100%
<b>流动资产</b>	<b>7,284.31</b>	<b>8,189.93</b>	<b>905.62</b>	<b>12.43</b>
<b>非流动资产</b>	<b>3,998.77</b>	<b>5,780.90</b>	<b>1,782.13</b>	<b>44.57</b>
其中：固定资产	2,697.38	3,451.86	754.48	27.97
无形资产	345.85	1,387.69	1,041.84	301.24
长期待摊费用	14.19		-14.19	-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1.23	551.23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0.12	390.12	-	-
<b>资产总计</b>	<b>11,283.08</b>	<b>13,970.83</b>	<b>2,687.75</b>	<b>23.82</b>
流动负债	10,051.91	10,051.91	-	-
非流动负债			-	-
<b>负债总计</b>	<b>10,051.91</b>	<b>10,051.91</b>	<b>-</b>	<b>-</b>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1,231.17</b>	<b>3,918.92</b>	<b>2,687.75</b>	<b>218.31</b>

本次评估的股东权益增值 218.31%，主要为公司非流动资产增值所致。

本次资产评估目的仅为公司整体改制设立股份公司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公开转让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 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二）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5年7月曾进行过一次股利分配，由于该次股利分配所分配的股利包括2010年8月宣告分配尚未实际发放的部分，该次股利分配及与前次股利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2010年8月25日，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分配股利73,944.18元，其中罗志强按出资比例应分配股利33,274.88元，外方投资者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应分配股利40,669.30元。由于公司经办人员对股利分配相关税收法规理解有误，公司经办人员在为自然人罗志强办理代扣代缴股利分配所得税时将全部应分配股利以20%税率缴纳了所得税。公司计划将缴纳所得税后剩余款项59,155.34元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给股东，将其中26,619.90元支付给了自然人股东罗志强，剩余应当分配给外方投资者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32,535.44元公司没有及时进行支付。

2015年7月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累计实现的可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分配现金股利4,610,749.43元。公司代扣代缴了此次利润分配的所得税。2015年7月28日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出具《税收完税凭证》，公司为此次利润分配股东代扣代缴了所得税。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16]3936号”审计报告，公司单体报告2014年度利润为10,046,126.67元，2014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274,730.68元。公司当年实现盈利，提取公积金之后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大于本次股利分配金额，因此不存在超额分配情形。

为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委托宁波永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专项审计，2015年5月6日，宁波永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永敬专审字（2015）第0123号《专项审计报告》，经审计公司2005—2014年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4,652,158.17元，已经于2010年8月分配股利73,944.18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578,213.99元。由于2010年8月利润分配后应分配给外方投资者的利润32,535.44元公司没有及时支付给外方投资者。外方投资者部分亦未进行税收代扣代缴。公司为避免过多的税收滞纳金负担经与当地税务机关沟通将2010年8月未实际支付的32,535.44元利润在此次一起进行分配。因此此次分配利润总额为宁波永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永敬专审字（2015）第0123号《专项审计报告》审定的4,578,213.99元与32,535.44元之和。

公司2010年8月利润分配为未及时将外方投资者应分得利润支付给外方投资者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并将其归集到2015年5月一起进行分配，将原先属于外方投资者喜

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单个股东的利润当做2015年5月时全体股东利润进行分配，存在瑕疵，对原先外方投资者利益存在一定程度的侵害。但由于2010年8月利润分配时外方投资者为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与此次利润分配股东一致，罗胤豪与罗志强为父子关系，罗胤豪单独持有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100.00%股权，因此从实质上来看并不存在对股东利益的侵害，且公司该种操作方式获得当地税务部门认可。

此外，2017年1月19日，外方投资者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利分配的说明与承诺》：“2010年8月，奥必思（宁波）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进行利润分配时本应当将32,535.44元支付给本公司，由于公司经办不清楚对外支付股利的手续，未及时对本公司进行支付。2015年7月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再次进行股利分配时将前次应当分配给本公司的部分合并分配给了当时的股东。对此本公司声明由于本公司已经将持有的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股权以原价转让给罗志强、罗胤豪两位自然人，本公司已经收回对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的投资成本，未发生损失。因此本公司认可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的利润情况，不会对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主张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未将利润支付给本公司的责任。”

2017年1月1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出具《关于公司股利分配事项的承诺函》：“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在2010年8月进行利润分配时未及时将应分配利润支付给喜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7月进行利润分配时将前次未支付给外方投资者的利润与当次应当分配的利润合并到一起分配给当时两位股东。该分配方式存在瑕疵，但不存在纠纷，如果因该分配方式引发纠纷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承担全额补偿责任。”

综上所述，公司2015年5月对公司利润分配存在不规范之处，但从实质上来看不存在对股东利益的侵害，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超额分配。即使在最不利的情况下发生纠纷并导致公司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对公司损失进行全额补偿，该情况亦不会对公司利益造成损失。

### （三）挂牌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公司章程》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了专门规定，并将于公司挂牌之日起生效。

《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提出明确书面意见；监事会同意分配利润的，由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四）公司当年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五）若公司营业收入、每股收益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考虑公司股本规模与股票价格的匹配关系后认为需要时，可以单独或在发放现金股利之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六）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不得损害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七)公司由于外部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董事会应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并由监事会发表意见。董事会重新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 十三、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财务”之“(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之“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 (一) 慈溪市美嫁衣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25日	2014年12月31日
<b>资产负债表科目</b>		
货币资金	1,161,725.78	2,374,099.59
应收账款	1,766,690.23	2,765,771.63
预付账款	70,623.67	223,050.11
其他应收款	4,682,212.14	22,822,489.26
存货	764,937.08	1,461,482.23
其他流动资产	65,591.49	42,255.43
<b>流动资产小计</b>	<b>8,511,780.39</b>	<b>29,689,148.25</b>
长期股权投资	-	22,260,000.00
固定资产	11,942,237.23	2,438,357.67
在建工程		10,204,280.20
无形资产	3,458,497.03	3,551,070.19
长期待摊费用	15,277.25	31,94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8,701.82	3,287,650.72
<b>非流动资产小计</b>	<b>19,384,713.33</b>	<b>41,773,301.99</b>
<b>资产总计</b>	<b>27,896,493.72</b>	<b>71,462,450.24</b>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13,000,000.00
应付账款	697,783.44	970,006.67
预收账款	402,587.73	563,333.33
应付职工薪酬	102,174.00	167,119.00

应交税费	78,949.76	46,886.37
应付利息	24,138.89	25,593.33
其他应付款	25,331,454.46	64,611,659.70
<b>负债总额</b>	<b>39,637,088.28</b>	<b>79,384,598.40</b>
实收资本	1,780,000.00	1,780,000.00
盈余公积	1,884,867.84	1,884,867.84
未分配利润	-15,405,462.40	-11,587,016.00
<b>所有者权益总额</b>	<b>-11,740,594.56</b>	<b>-7,922,148.16</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7,896,493.72</b>	<b>71,462,450.24</b>
<b>利润表科目</b>	<b>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25日</b>	<b>2014年度</b>
营业收入	4,418,737.17	7,131,070.81
营业成本	4,148,785.47	6,113,217.53
销售费用	79,430.29	309,863.79
管理费用	1,101,698.25	1,219,644.73
财务费用	804,939.63	699,412.74
利润总额	-4,499,497.50	-2,893,984.03
净利润	-3,818,446.40	-2,491,683.53

报告期主要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25日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薄壁吸塑产品	4,036,063.67	91.34	6,909,801.56	96.90
房屋出租收入	352,000.00	7.97	147,166.67	2.06
材料销售收入	30,673.50	0.69	74,102.58	1.04
<b>合计</b>	<b>4,418,737.17</b>	<b>100.00</b>	<b>7,131,070.81</b>	<b>100.00</b>

美嫁衣主营薄壁吸塑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其产品主要为民用产品，在2015年底，公司改变了美嫁衣机器设备的生产用途，不在生产民用的薄壁吸塑产品，转而开始生产工业用的薄壁吸塑产品，并作为宁波喜悦主营产品塑料包装品的零部件之一，与塑料包装品打包在一起对外销售，故2015年薄壁吸塑产品的销售收入较2014年下降。

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月 25 日	
贝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30,028.77	18.78
宁海县双方机电有限公司	448,470.09	10.15
常州龙泰线缆有限公司	433,414.19	9.81
奉化市凯鑫机械有限公司	363,892.17	8.24
长沙市容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50,564.96	7.93
<b>合计</b>	<b>2,426,370.17</b>	<b>54.91</b>

客户名称	2014 年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贝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10,602.32	18.38
奉化市凯鑫机械有限公司	599,886.50	8.41
常州浩泰电子有限公司	555,697.52	7.79
常州龙泰线缆有限公司	526,737.95	7.39
江西一舟电子有限公司	414,191.55	5.81
<b>合计</b>	<b>3,407,115.83</b>	<b>47.78</b>

## (二) 浙江振甬实业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6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负债表科目</b>		
货币资金	25,165.01	43,756.76
其他应收款	31,700,000.00	31,700,000.00
<b>流动资产小计</b>	<b>31,725,165.01</b>	<b>31,743,756.76</b>
<b>资产总计</b>	<b>31,725,165.01</b>	<b>31,743,756.76</b>
实收资本	31,800,000.00	31,800,000.00
未分配利润	-74,834.99	-56,243.24
<b>所有者权益总额</b>	<b>31,725,165.01</b>	<b>31,743,756.76</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1,725,165.01</b>	<b>31,743,756.76</b>
<b>利润表科目</b>	<b>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6 日</b>	<b>2014 年</b>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	16,050.00	-
财务费用	-2.25	-5.05
资产减值损失		

利润总额	-18,591.75	5.05
净利润	-18,591.75	5.05

### （三）宁波美途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25日	2014年12月31日
<b>资产负债表科目</b>			
货币资金	13,881.78	34,564.51	39,979.73
其他应收款	1,581,835.50	1,581,835.50	35,15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608.75	11,608.75	-
<b>流动资产小计</b>	<b>1,607,326.03</b>	<b>1,628,008.76</b>	<b>35,194,979.73</b>
固定资产	1,949.68	1,949.68	1,949.68
<b>非流动资产小计</b>	<b>1,949.68</b>	<b>1,949.68</b>	<b>1,949.68</b>
<b>资产总计</b>	<b>1,609,275.71</b>	<b>1,629,958.44</b>	<b>35,196,929.41</b>
应交税费	20.00	20.00	16.00
其他应付款		-	33,719,800.00
<b>负债总额</b>	<b>20.00</b>	<b>20.00</b>	<b>33,719,816.00</b>
实收资本	1,980,000.00	1,980,000.00	1,980,000.00
未分配利润	-370,744.29	-350,061.56	-502,886.59
<b>所有者权益总额</b>	<b>1,609,255.71</b>	<b>1,629,938.44</b>	<b>1,477,113.41</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609,275.71</b>	<b>1,629,958.44</b>	<b>35,196,929.41</b>
<b>利润表科目</b>	<b>2016年1-6月</b>	<b>2015年度</b>	<b>2014年度</b>
营业收入		163,931.63	-
营业成本		162,991.46	-
管理费用	19,294.00	63,684.98	36,317.00
财务费用	1,388.73	-71.17	527.89
资产减值损失	-	-216,745.50	150,000.00
利润总额	-20,682.73	152,825.03	-186,844.89
净利润	-20,682.73	152,825.03	-186,844.89

2015年营业收入163,931.63元，系美途贸易将原材料销售给宁波喜悦所致。

### （四）上海途之美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b>资产负债表科目</b>	
货币资金	183,443.36
应收账款	189,591.46
<b>流动资产小计</b>	<b>373,034.82</b>
<b>资产总计</b>	<b>373,034.82</b>
应付职工薪酬	44,526.30
应交税费	4,244.62
<b>负债总额</b>	<b>48,770.92</b>
实收资本	1,8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475,736.10
<b>所有者权益总额</b>	<b>324,263.90</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73,034.82</b>
<b>利润表科目</b>	<b>2016年4-6月</b>
管理费用	164,060.78
财务费用	384.30
利润总额	-275,351.25
净利润	-275,351.25

#### (五) 宁波传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b>资产负债表科目</b>	
货币资金	13,130.00
应收账款	
<b>流动资产小计</b>	<b>13,130.00</b>
递延所得税资产	<b>6,717.50</b>
<b>非流动资产小计</b>	<b>6,717.50</b>
<b>资产总计</b>	<b>19,847.50</b>
其他应付款	40,000.00

<b>负债总额</b>	<b>40,000.00</b>
未分配利润	-20,152.50
<b>所有者权益总额</b>	<b>-20,152.50</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9,847.50</b>
<b>利润表科目</b>	<b>2016年3-6月</b>
管理费用	26,870.00
利润总额	-26,870.00
净利润	-20,152.50

## 十四、管理层对持续经营能力和风险因素的自我评估

### （一）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公司管理层本着审慎、客观的态度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认为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具有持续经营能力，评估过程如下：

#### 1、营运记录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9,573,359.43 元、162,969,979.83 元和 90,689,633.88 元，净利润分别为 8,106,573.12 元、8,837,281.42 元、3,887,413.53 元，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稳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能得到保证。

#### 2、资金筹集能力

公司扩大业务规模、进行业务范围和模式的创新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除了通过一般的银行贷款外，目前公司资金主要来自于内部积累。公司通过本次挂牌，融资渠道将进一步打开，可以有效提高公司的资金筹措能力。

#### 3、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情况及公司核心优势

公司所属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产品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前景。“十三五”时期是我国实现“中国制造 2025”战略规划和向“工业 4.0”技术革新迈进的关键时期。改造提升制造业、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对智能化、网络化的现代物流需求将进一步释放，精益化、定制化、供应链一体化需求将会有新的增长。作为现代物流发展的基础支撑，塑料包装行业是促进现代物流业快速发展、提升效率的重要条件，未来，现代物流业的快速发展也必然会促进塑料包装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塑料包装产品及整体塑料包装解决方案可广泛应用于汽车零部件供应端的物流管理，我国是汽车生产及消费大国，截至 2015 年底，我国汽车产量连续 7 年位居世界第一，汽车整车厂

商对过去复杂冗繁的零配件供应链管理有着强烈的改进需求，公司产品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前景。

公司具有较为稳定的可持续经营能力、产品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公司一直采用先推动品牌汽车整车厂商、进而推动相应零配件厂商的反向营销方式。一方面，整车厂商的要求更为苛刻，在不断满足整车厂商的要求过程中，公司不断改善自身产品，产品质量得到了快速提升并在整车厂商中建立了一定口碑；另一方面，整车厂商在汽车产业链中地位较为强势，公司产品受到认可后更容易在系统内的各个零配件厂商间推广；此外，整车厂商对合格供应商的选择较为严格，确定合作关系后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并且在培养起“消费习惯”、形成了以公司产品为重点的一系列物流包装模式后，公司产品的客户粘性大大增强。

公司定位明确、未来发展规划清晰、具有较大的增长潜力除进一步将自身汽车零配件供应端物流包装解决方案推广至更多品牌汽车企业外，未来，公司拟从三个方向纵向挖掘自身业务、增加产品和服务的附加值。

首先，开展包装租赁业务。租赁业务一直是国际大型物流技术装备企业增加产品服务附加值、开拓市场的重要手段之一，对于下游客户而言，进行包装等物流设备租赁有诸多好处，首先，有利于剥离辅业、专攻主业，客户无需专门设置物流管理部门承担包装的运输、整理、清洗等工作，相关工作全部由租赁方代劳，客户只需直接使用；其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客户不用一次性投入数百万的物流包装购买费，只需按次缴纳使用费，就可以使用到高性能、高质量的包装产品，相比之下，租赁费用比一次性的购买支出低很多；此外，有利于节省仓储成本、提高成本的可控性，客户的仓库大幅瘦身，随之带来人员和建设场地开支的节省。

而对公司而言，开展包装租赁业务有诸多优势和好处。首先，有利于开拓中低端客户市场、增加市场占有，公司原有高端的客户没有资金压力，但现实中，很多民营的汽车配套企业会因预算因素不肯大批量投入可循环包装产品，公司推出租赁业务、按使用次数收费，不用一次性投入大笔资金即可享受同样高品质产品，会大大增加公司产品的受众群体；其次，公司具有制造商的优势，对于租赁过程中的破损产品，公司可通过再造工艺回收使用，使成本比纯租赁公司大大降低；此外，公司多年来立足品牌汽车整车厂商，拥有良好的口碑，可以利用主机厂的推荐将新业务打入系统内的下游供应商，从而顺利开展租赁业务。

其次，推广智能物流包装产品。公司研发的“RFID 智能周转箱”产品，通过在塑料包装产品中内置芯片，配合识别终端及远程信息系统，可实现包装品的信息化管理，具体而言，主机厂和各个零配件供应商建立“信号桩”，装载车辆经过信号桩时，车厢内包装品的数据都可通过信息系统传送至整车厂商，整车厂商即可随时掌握各配件运输位置、运输时间等信息，同时，在装载车辆到达仓库时，所载零配件类型、数量等信息直接录入终端系统、替代人工盘点、大大提高工作效率。公司已与上海大众合作建立了仓库试点，正对相关产品进行反复测试和不断改进，相关产品顺应了传统行业物联网革新及智慧物流等新兴发展趋势，市场前景广阔。

此外，公司积极参与、促进中国汽车零配件物流包装标准的建立。目前，国内各品牌整车厂商对物流包装工具主要沿用品牌原产国的相关标准，如大众汽车采用“德国标准”、通用汽车采用“美国标准”、丰田汽车采用“日本标准”等，在各个汽车物流包装标准下生产出的包装产品，尺寸性能各异，不能很好的适应中国的路况、运输工具等实际情况，增加了企业的物流成本。公司在汽车零配件塑料包装领域精耕细作十余年，深谙各类标准，更对中国整车厂商的物流包装需求有很深的理解，能够从全局角度制定标准化的整体包装来统筹各类品牌汽车零部件。未来，公司计划逐步筹建国家级实验室，努力成为细分市场标准制定者，利用行业影响力，把适用于国内物流的标准化包装推荐给客户，为客户节约物流成本、提升效率、实现共赢。

## （二）风险因素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 1、对外担保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较多对外担保，部分担保已经代为履行担保代偿责任，致使公司遭受较大财产损失。目前公司尚存两份有效《最高额保证合同》，两份《最高额保证合同》中一份主债权确定期限尚未届满，一份已经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届满。两份《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最高额保证金额合计为 3,230.00 万元，其中 2016 年 8 月 23 日主债权确定期限届满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的最高额为 730.00 万元，公司已经履行了 628.00 万元保证代偿责任，因此公司尚存的最高额保证金额为 2,602.00 万元。如果有被担保人因无法偿还债务致使银行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那么将对公司造成较大的财产损失。公司现存的对外担保合同对公司具有较大风险。

公司对外担保较多是由于公司在有限公司时期管理制度不完善，公司股权集中，内部缺乏约束机制造成的。为加强对外担保管理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日后将严格按照对外担保关联办法对担保事项进行审议。同时为降低担保事项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父子签署了《对外担保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担保情况已经全部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不存在未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情况。

(2) 公司担保责任尚未消灭的对外担保已经全部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披露，不存担保责任尚未消灭而没有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情况。

(3) 预计公司目前仍然存在担保责任的担保合同不会真正让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如果因担保责任尚未消灭的担保合同让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则本人将公司对外承担担保责任全部损失进行补足。

(4) 未来将严格依据《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定的权限、程序、金额审批对外担保事项，不对外担保。

**(5) 公司关联方不存在通过担保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的情况。**

## 2、部分房产无产权证的风险

公司目前尚余 3 幢房屋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由于公司需要对原有房屋进行改扩建以及加层的原因导致公司目前作为注塑车间的厂房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由于公司原先建造房屋时有两幢没有及时办理房屋产权证，致使目前该两幢房屋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目前公司正在加紧办理改扩建以及加层房屋的《不动产权证》手续，正在从规划、消防等方面对原先没有办理房屋产权证的两幢房屋进行整改。如果该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三幢房屋最终没有取得《不动产权证》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4 号厂房作为注塑车间，5 号厂房作为吸塑车间以及 2 号厂房作为办公用房，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到了较为重要的作用。但公司拥有不动产权证的厂房较多，面积较大，目前仍属于未充分利用状态，且公司已经正常生产经营多年，即便目前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因消防、环保等原因无法完成相关手续的办理，公司仍然可以继续正常使用该房屋进行生产办公。即使当地政府主管部门不允许公司继续使用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

屋进行生产办公，公司可以利用目前拥有不动产权证、尚未充分利用的房屋进行生产办公。因此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对公司可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2016年6月3日慈溪市人民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并出具《关于宁波喜悦塑料包装品有限公司挂牌新三板相关事宜的协调会议纪要》对公司房屋改扩建、加层以及补办不动产权证的事项进行了商讨，并表示有关部门需要积极配合并支持公司房屋改扩建、加层以及补办不动产权证等事宜。预计公司取得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取得不动产权证不存在障碍。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志强、罗胤豪做出承诺：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房屋的规划报批，消防整改等事项，预期取得不动产权证不存在障碍。如果因无法取得房屋产权证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本人将对因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慈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房屋改扩建及加层以及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房屋补办手续正在进行中，目前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项工作进展正常，改扩建以及加层的房屋取得不动产权证预期不存在实质性障碍，补办房屋产权证的房屋在整改完成后有也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 **3、家族企业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股东为罗志强、罗胤豪父子，两人合计持有公司100.00%股份，罗志强长期在公司担任执行董事、董事长，同时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罗胤豪担任公司总经理，罗志强之妻毛鹏珍担任公司董事，罗胤豪之妻何佳莹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若罗胤豪、罗志强父子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 **4、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的制度不尽完善，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较薄弱，存在大股东资金占用等问题以及大额资金往来等问题。股份公司规范后，公司各项机制还处于建立的初期，仅仅只是建立起了各项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尚未真正进入有效运行阶段，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仍需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人员的不断增加，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公司还需按照发展的实际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各项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各材质塑粒及板材，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总成本比重在80%以上，比重较大，因此，各类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成为影响公司生产成本、进而影响业绩的重要因素。塑料包装行业企业处于产业链中游，其业绩除受到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影响外，还受到下游客户的需求、经济景气度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品牌汽车整车厂商及其零配件生产企业，汽车整车厂商在产业链中的地位相对强势，因此，公司不能通过调整相应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转嫁给下游客户。若公司无法及时化解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压力，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导致毛利率波动，可能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对此，公司一方面加强成本管理，降低单位产品成本中的原材料损耗，尽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另一方面，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线、提高产品档次、提升产品合格率、增加产品附加值以化解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压力；此外，公司与长期合作的主要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根据原材料市场情况及自身生产经营状况锁定部分原材料及加工费的单价，从整体上尽量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 6、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塑料包装行业发展尚不成熟，目前行业内企业数量多、规模小，多数企业产品附加值不高，市场中存在恶性竞争。虽然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和质量品质，但由于塑料包装产品本身在外观及整体上存在相近性、具体产品的质量和技术含量在使用之前难以证伪，因此部分行业企业恶意压价抢占市场份额的行为短期内会对其他企业的订单获取产生不利影响，同时下游行业企业对供应链管理需求日益加强，可能吸引更多新竞争者的进入，未来随着市场的进一步发展，竞争可能会更加激烈。

为了积极应对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近年来加大了研究开发力度，努力体现产品与服务的差异化，并提高产品的附加值，以规避竞争对手恶性竞争带来的影响。公司每年都积极申请国家专利，保持公司技术先进性，同时，公司通过多年与大众等汽车品牌的合作，积累了大量宝贵经验、建立了一系列基于汽车零部件供应端的物流包装整体解决方案，未来，一方面公司会开拓更多品牌汽车客户、推广现有模式，增强客户粘性；另一方面，公司多方面纵向挖掘业务、提高产品附加值并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工作，争取成为行业规则的制定者和领导者。

## 7、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960.91 万元、2,500.70 万元、2,540.37 万元，分别占当期末总资产的 31.98%、22.16%、22.38%，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在资产结构中的比例呈现增长状态，这与公司销售业务规模及销售政策有关，主要原因为：（1）2016 年 1-6 月公司销售收入较上期增长；（2）2016 年 1-6 月公司加大了市场拓展的力度，对部分优质客户，放宽信用期限，故该部分优质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增长。公司已按照既定会计政策在期末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对确认无法收回的款项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是，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如果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拟定了以下积极的措施，加强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

1) 制定相关的考核政策，要求销售人员的薪酬与项目收款挂钩，并要求销售人员时刻关注客户的经营及资信情况，如客户出现经营异常现象，及时介入，减少损失；

2) 针对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期限尚未付款，且金额较大、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拟由公司聘请法律顾问向客户寄送律师函，加强款项的催收力度。

（以下无正文）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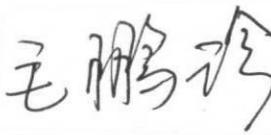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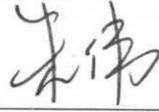
罗志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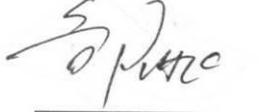
毛鹏珍



李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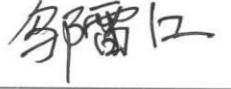


朱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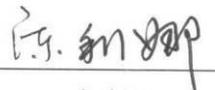


邹明旭

全体监事签名：



邬雷江



陈丽娜



宋峰



王星火



陈立波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宁



罗胤豪



何佳莹



罗建校



王芳



宁波喜悦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20 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张行  
张行

项目小组成员：陶利祥  
陶利祥

熊斌斌  
熊斌斌

王戈阳  
王戈阳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施光耀  
施光耀



##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高利，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本公司副总裁施光耀先生作为被授权人，代表公司签署与新三板推荐挂牌、做市业务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被授权人签署并加盖本公司公章的如下法律文件对本公司具法律约束力。

### 法律文件包括：

1. 保密协议；
2. 合作意向书、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
3. 有关改制、推荐挂牌、定向发行、融资等业务的财务顾问协议、补充财务顾问协议；
4. 中介机构聘用协议（律师聘请协议除外）；
5. 与新三板做市相关的股份认购协议、增资协议；
6. 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持续督导协议；
7. 与上述协议相关的协议的解除或终止协议；
8. 与本公司新三板推荐挂牌、持续督导、定向发行、并购重组、做市等业务相关的上报证监会、行业协会、中证资本市场发展监测中心、交易所、登记公司等监管机构和自律组织的各项材料，但必须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除外。

未经授权人许可，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本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或至本授权书提前解除之日）止。

授权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110102196111060016）

被授权人（签字）：

施光耀（身份证号码：430111196105090412）

2017 年 1 月 6 日

##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Xia Yongjun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夏勇军

承办律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Jiang Jianjiang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姜建江

承办律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ang Fanhua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杨繁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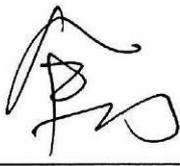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董顶立 

黄继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1月20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刘耀莉                      邓金辉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胡忠



2017年1月20日

## 第六节 附件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